

年報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股票代號：8150

公司年報網址：
<https://www.chipmos.com/chinese/ir/year.aspx>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pMOS TECHNOLOGIES INC.

111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112年4月13日 刊印

一百一十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四月十三日刊印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黃國樑
職稱：策略與投資關係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3)577-0055
E-MAIL：jesse_huang@chipmos.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蘇郁姣
職稱：財務會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3)577-0055
E-MAIL：silvia_su@chipmos.com

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新竹總公司(竹科廠)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研發一路1號
電話：(03)577-0055
傳真：(03)566-8989

台南廠

地址：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南科七路5號
電話：(06)505-2388
傳真：(06)505-2345

台南二廠

地址：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南科七路3號
電話：(06)505-2388
傳真：(06)505-2345

竹北廠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31號
電話：(03)656-2078
傳真：(03)553-2715

竹北二廠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中和街112號
電話：(03)598-5959
傳真：(03)553-2530

湖口廠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仁德路4號(新竹工業區)
電話：(03)598-5959
傳真：(03)598-3012

美國子公司

地址：2890 North First Street, San Jose, CA 95134, U.S.A.
電話：002-1-408-922-2777
傳真：002-1-408-922-7275

上海子公司

地址：上海市閔行區申長路990弄6號樓309-C室
電話：002-86-21-3328-5177

股務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https://www.kgi.com.tw>
電話：(02)2389-299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徐建業、梁益彰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

海外存託憑證掛牌交易場所名稱：
美國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
海外存託憑證查詢方式：
<https://www.nasdaq.com>
海外存託憑證證券代號：IMOS

公司網址

<https://www.chipmo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6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6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7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7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5
三、從業員工現況	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94
五、勞資關係	94
六、資通安全及智慧財產權管理	95
七、重要契約	9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7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08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236
二、財務績效分析	237
三、現金流量分析	23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23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3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6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在國際地緣政治、通膨陰影與疫情封控以及半導體供應鏈失衡等諸多因素的影響下，民國 111 年的營運挑戰是前所未見的。上半年在延續 110 年半導體供應鏈短缺所帶動的營運成長與動能；轉瞬間，就在國際地緣政治風險與通膨陰影的影響下，使得終端需求急遽下滑、推高半導體供應鏈的庫存水位。因終端需求不振，導致景氣的下行與客戶的庫存去化，而大陸的疫情封控措施，更進一步地惡化了消費電子的終端需求。因此於 111 年的營收與獲利皆較 110 年下滑與減少。然而，南茂科技仍持續秉持審慎、穩健的營運策略，配合產業發展與客戶的需求，持續在核心技術及產品上開發與擴充，以及持續投資產線的自動化和智能化，以確保未來的營運成長動能與獲利提升。茲將過去一年主要的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111 年營業結果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南茂科技 111 年的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235.2 億元，相較於 110 年下滑約 14.2%，111 年合併營業毛利率為 20.9% 的水準。在個別產品線方面，記憶體產品的營收較 110 年減少了 15.6%，佔整體營業額的 41.8%。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相關產品（含金凸塊部份）的營收，較 110 年下滑了 13.2%，佔整體營業額的 47.3%。其中 OLED 的營收則在車用與智慧行動裝置的帶動下，相較 110 年大幅成長了超過 3 成 5。

預算執行情形

為因應終端需求不振與客戶的庫存去化狀況，除了必要的綠能投資、廠房整建、品質提升與 R&D 外，嚴格管控相關產能擴充的資本支出。111 年的資本支出為新台幣 49.2 億元。

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南茂科技 111 年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33.7 億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4.64 元。另外，截至 111 年底，南茂科技之合併總資產計新台幣 449.4 億元，其中現金及約當現金計新台幣 99.0 億元，而合併總負債計新台幣 201.3 億元，合併負債比為 44.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新台幣 248.1 億元，111 年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3.7%。整體而言，南茂科技之財務結構健全。

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行動裝置的普及，單晶片整合與輕薄短小等趨勢的需求以及 AI 與 5G 等新興運用的崛起等，都不斷地驅動封測業的技術發展。南茂科技為掌握此產業發展的契機，持續投入相關的研究開發，111 年成功開發的重點產品與技術歸類如下：(1)晶圓級封裝：開發 2P2M 結構之微縮銅導線重佈置技術，實現純銅重佈置細線寬之複雜線路。(2)開發微細間距達 45um 的銅柱結構(Copper Pillar)，以達成 micro 凸塊的覆晶封裝技術服務。(3)開發超細窄間距 (UFP) COF 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4)導入高散熱係數樹脂之 COF 塗佈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散熱封裝服務。(5)完成高頻應用下電性最佳化的封裝設計等。

榮譽與獎項

南茂科技致力於提升公司治理品質以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同時，結合核心業務永續願景，以具體行動支持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在永續發展、環境保護與企業社會責任（ESG）等方面，榮獲 111 年國家永續發展獎，與 2022TCSA「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及「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級」等殊榮。同時也名列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上市公司前 5%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之電子類公司前 10%，以及「111 年度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指標」上市電子業前 10%績優企業的肯定。

112 年營業計劃概要

持續專注在封測產品技術服務的優勢，持續加速智能工廠的推動，透過智能輔助有效提升生產與品質。同時我們也積極實踐企業 ESG 管理與永續發展。另外依據產業景氣、市場與客戶需求，以及公司的產能狀況，預計提供各項代工服務如下：

銷售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封裝	約 21.5 億顆
測試	約 23.0 億顆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約 17.2 億顆
晶圓凸塊	約 117 萬片

重要產銷政策

因應國內外市場的競爭，南茂科技專注於利基與高成長的終端運用市場，以多元化產品的運用範疇。另外也積極進行如降低廠務與機器設備的能源耗用與耗損管控等相關節約措施，以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提升效率，並持續提高產品的品質與良率等。

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 112 年以及未來，南茂科技仍持續擴展在自動化與智能化趨勢下之車用電子等利基市場與新型智慧行動裝置的高成長市場的規模與成長契機，以掌握產業的發展趨勢以及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提供尖端的半導體後段全製程技術服務與開發高成長的新產品，及積極持續推動產線的自動化、智慧化等優化的改善作業，以持續降低營運成本，使公司的營運與獲利可以穩健地持續成長。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愈發嚴峻的產業環境與挑戰，我們唯有因應產業發展趨勢、掌握成長契機，並致力於核心技術的研發與創新。依據公司的發展策略，配合策略客戶的產品發展藍圖，與客戶一同合作開發與成長、創造雙贏。因應相關溫室氣體排放與綠電等再生能源的法規要求越趨嚴謹，我們除了積極實踐企業永續發展外，也參與 CDP 碳揭露計畫，並在氣候變遷及水安全部份分別獲得領導與管理等級的肯定。同時提升股東價值，也是我們一直努力不懈的目標。最後在此，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的持續支持。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6年7月28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86年07月	公司設立登記，實收資本額為 5,000,000,000 元，公司名稱為「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年09月	新竹測試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86年10月	股票公開發行。
86年11月	新竹測試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87年08月	台南封裝廠完工啟用。
87年10月	新竹測試廠通過 QS 9000。
87年11月	台南封裝廠核准開工，開始記憶體 IC TSOP/QFP 封裝量產。
87年12月	台南封裝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88年06月	南茂日本子公司設立。
88年07月	併購以提供 EEPROM、OTPROM 記憶體 IC 及邏輯 IC 測試服務之美商 Microchip 高雄廠（高雄電子）。
88年07月	成為全球第一家成功開發模流分析技術（Cross-flow Modeling Technique）之專業封裝廠，並開始 Mixed-Signal 產品測試與球格陣列封裝（Ball Grid Array, BGA）。
88年10月	台南封裝廠與高雄廠通過 QS 9000 認證。成立南茂美國子公司。
89年04月	開始 LCD 驅動 IC 的 TCP 封裝測試生產線。
89年07月	台南封裝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89年10月	品質實驗室榮獲（CNLA）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
89年11月	開始 12 吋晶圓封裝測試。
90年01月	配合百慕達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百慕達南茂）赴美上市之計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東於 90 年 1 月 12 日將其持有本公司 70.25%之普通股股權出售予百慕達南茂，並同時將所取得之出售股權價款全數認購百慕達南茂所發行之股份。截至 90 年底止，百慕達南茂持有本公司 69.7%之股權。
91年09月	投資以積體電路封裝業務為主之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1年12月	投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年01月	成功推出高技術層次（Chip On Film）封裝測試技術。
92年02月	投資以金凸塊製造業務為主之利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年08月	完成 DDRII SDRAM 封裝測試量產準備。
92年12月	新竹測試廠暨台南封裝廠通過 ISO 90001:2000 與 ISO/TS 16949:2002 國際認證。
92年12月	開始 LCD 驅動 IC 玻璃覆晶（Chip On Glass, COG）量產。
93年01月	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信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邏輯/混合訊號 IC 測試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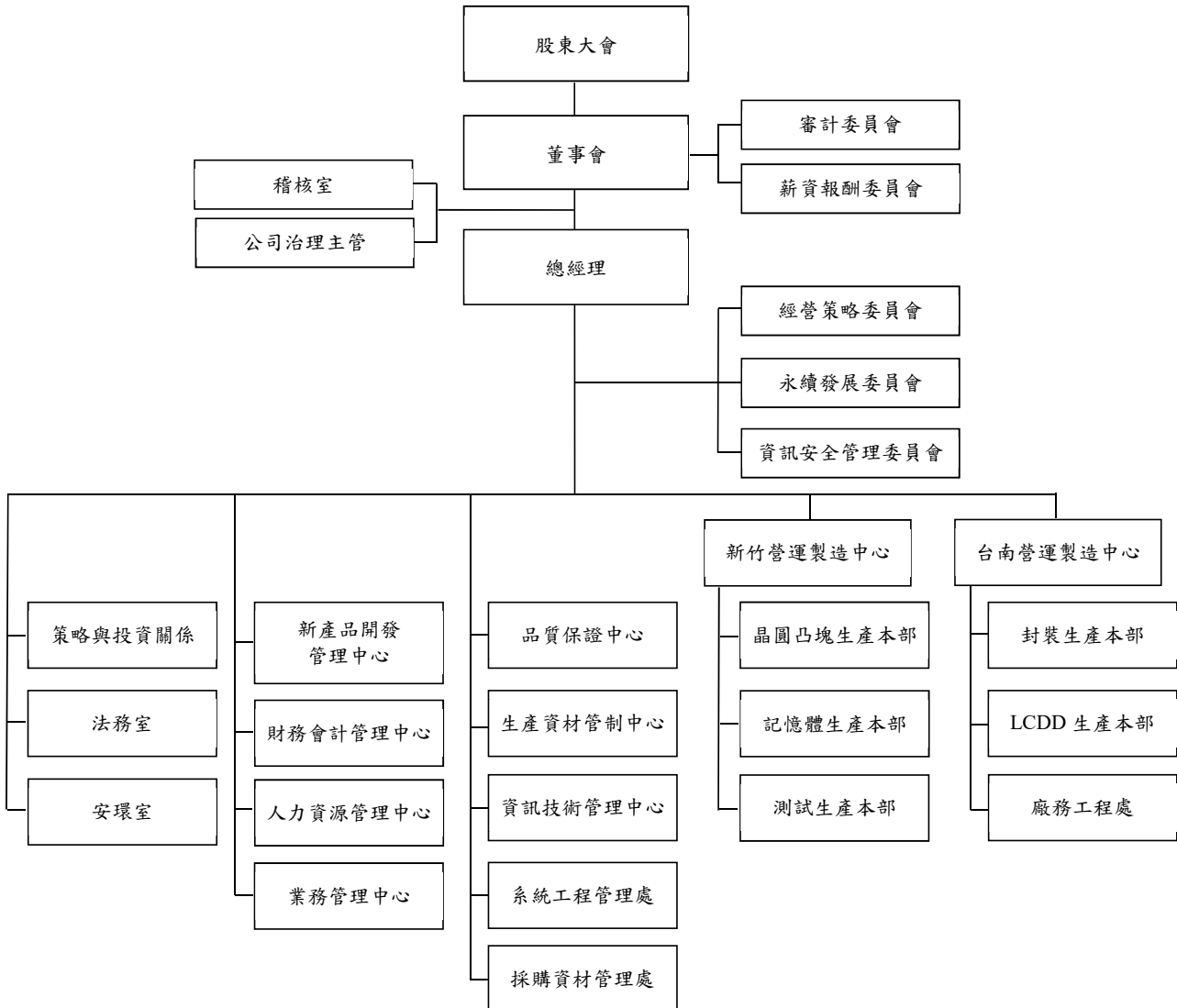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94年11月	本公司與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式辦理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資本額增加為 8,934,422,910 元。
95年01月	竹北廠通過 ISO/TS 16949:2002 認證。
95年04月	與資策會、甲骨文結盟，開發晶圓測試即時共通資訊系統。
95年09月	榮獲經濟部第十四屆「優等創新企業獎」。
96年02月	註銷因合併華特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而買回異議股東股份之庫藏股股數 5,611,797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8,878,304,940 元。
96年05月	台南第二座封裝新廠完工啟用。
96年08月	榮獲 95 年度金質獎。
96年09月	與百慕達南茂進行股份轉換，成為百慕達南茂 100%持有之子公司。
98年10月	南茂日本子公司解散。
102年04月	登錄興櫃股票。
103年04月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103年11月	台南廠榮獲台灣封測業首家的「綠色工廠」標章。
104年06月	本公司與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增加股本 359,322,850 元，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9,005,516,430 元。
105年10月	本公司與母公司百慕達南茂辦理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總發行股數為 887,121,261 股，並在美國發行 ADS（股票代號：IMOS）。
105年11月	榮獲「第 25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銅級獎。
106年03月	完成與清華紫光集團於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的合資案。出售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54.98%股權予清華紫光集團為主之策略投資人。
106年11月	榮獲「第 26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107年03月	完成對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之增資。
107年08月	榮獲「天下企業公民獎」TOP100 大型企業之前 50 名殊榮。
107年11月	榮獲 107 台灣永續企業獎「TOP 50 台灣永續企業」。
107年12月	榮獲「第 27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金級獎。
108年09月	榮獲「天下企業公民獎」，大型企業前 50 殊榮。
108年11月	榮獲第 1 屆國家企業環保金級獎暨榮譽環保企業。 榮獲第 12 屆 TCSA「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
109年03月	南茂上海子公司設立。
109年11月	榮獲「2020 年亞洲卓越企業暨永續發展獎」之「亞洲最佳綠色企業」。 榮獲第 13 屆 TCSA「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
109年12月	榮獲 109 年度環保署「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特殊貢獻獎」。
110年08月	榮獲台南科學園區「推動職場工作平權」事業單位特優獎。
110年11月	榮獲第 14 屆 TCSA「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及「企業永續報告—金獎」。
111年01月	榮獲 110 年度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特殊貢獻獎。

年度	重要記事
111 年 05 月	名列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上市公司前 5%。
111 年 11 月	榮獲「111 年度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指標」上市電子業前 10%績優企業。 榮獲 2022 TCSA「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及「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級」兩大殊榮。
111 年 12 月	榮獲 111 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112 年 01 月	新竹廠獲頒「綠色工廠」標章。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

公司整體營運目標與績效之管理

人力資源管理中心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

稽核室

內部稽核與作業流程管理

業務管理中心

負責市場趨勢分析，業務開發及顧客服務等相關事務之規劃與執行

公司治理主管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執行職務

品質保證中心

負責訂定品質發展時程及相關品質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經營策略委員會

公司營運策略之擬定與規劃

生產資材管制中心

負責各生產單位產能規劃、資材管理與顧客服務

永續發展委員會

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和公司永續經營管理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

負責資訊系統之架構，推動自動化系統與智能製造提升品質與產能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規劃與執行資訊作業安全管理、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

系統工程管理處

針對各廠區之公司資源，提供合理化與最佳化的規劃建議與評估分析，供高階管理階層決策參考

策略與投資關係

策略與投資關係之執行與規劃

採購資材管理處

原物料、設備及一般事務之採購規劃與執行；儲運管理與規劃執行

法務室

統籌處理公司法律事務相關議題

安環室

規劃與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環保之管理及政策落實

新竹營運製造中心

負責晶圓凸塊生產本部、記憶體生產本部、測試生產本部之生產規劃與執行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

負責新產品開發之管理

台南營運製造中心

負責封裝生產本部、LCDD 生產本部之生產規劃與執行及廠務工程處之廠務系統管理與改善

財務會計管理中心

負責稅務規劃、資產管理、預算編列、成本分析及資金調度等財務及會計相關作業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 資料
1. 董事(含獨立董事)

112年4月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董事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鄭世杰	男 61~70歲	110.07.12	3年	86.07.17	6,150,161	0.85%	6,150,161	0.85%	—	—	6244,777	0.86%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處長 利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信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紫光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ChipMOS U.S.A., Inc. 董事 浩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浩衍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	(註2)
董事	中華民國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簡坤義	不適用	110.07.12	3年	86.07.17	78,910,390	10.85%	78,910,390	10.85%	—	—	—	—	東海大學管理碩士 大山電線電纜(股)公司副廠長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行政長/資深副總經理 焱元投資(股)公司董事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11007.12	3年	86.07.17	78,910,390	10.85%	78,910,390	10.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張寶心(註3)	男	51-60歲	111.10.03	(註3)	111.10.03	—	—	—	—	—	—	—	—	—	不適用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蘇邦敏	女	51-60歲	11007.12	3年	110.07.12	340,101	0.05%	340,101	0.05%	—	—	830,000	0.11%	—	不適用	南茂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ChipMOS U.S.A., Inc. 董事長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董事 采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歐進士	男	61-70歲	11007.12	3年	96.06.28	—	—	—	—	—	—	—	—	—	不適用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暨資訊科技學系榮譽教授 倉估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一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溫瓊岸	女 61~70歲	110.07.12	3年	104.06.03	-	-	-	-	-	-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學院副院長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學院副院長 國立交通大學研發處副發處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社會責任推展辦公室執行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際半導體學院教授 精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健康長壽與老化科學研究中心副主任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詹惠芬	女 51~60歲	110.07.12	3年	110.07.12	-	-	-	-	-	-	-	-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律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中華民國及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 律師事務所助理律師 弘理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法務主管 美磊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併購委員會委員 華晶科技(股)公司法務長 敦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主席 英屬開曼群島商業威科(股)公司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海洋風力發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光罩(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永和	男 61~70歲	11007.12	3年	96.06.28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暨微電子工程研究所教授 財團法人台南市國立成功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台積電一成大聯合研發中心主任 詠業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註4)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宏澤	男 61~70歲	11007.12	3年	110.07.12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能源科技與策略研究中心副主任 國立成功大學永續能源中心主任 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董事 應廣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公司治理委員會委員 利翔航太電子(股)公司董事		

註 1：本公司監察人職權由獨立董事所成立之審計委員會代之。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乃公司最高治理單位及制定經營決策中心，監督管理階層，依照法令法規行使職權，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於務求公司價值最大化原則，得充分掌握營運資訊及狀況，使經營效率增加、決策執行更順暢。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深化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經營，透過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至 5 席及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獨立董事為委員會成員，以其獨立性及專業性，提供董事會決策建議，強化董事監督決策品質。本公司過半數董事未兼任本公司員工或經理人。

註 3：董事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於 111/10/03 改派代表人為張寶心先生，任期以補足原代表人之任期為準。（原代表人為葉積暉先生）

註 4：96/06/28~102/06/16 曾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110/07/12 再次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	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重要股東

112年1月1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	香港商微電子國際公司	15.670%	
	花旗台灣商銀保管日月光存託憑證	7.193%	
	匯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價值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6.069%	
	匯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卓越資本獲利有限公司專戶	2.76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4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51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314%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	1.253%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95%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77%	

4. 董事（含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2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鄭世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會計專業 同產業公司副董事長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之自然人股東。 其餘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
簡坤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產業公開發行公司董事/行政長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受僱人。 法人代表人董事。 其餘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
張寶心 (註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產業公開發行公司副總經理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資深處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法人股東之受僱人。 法人代表人董事。 其餘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
蘇郁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會計專業 同產業公司監事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副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長、董事及監事。 其餘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
歐進士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會計專業 中華民國會計師、美國會計師、美國國際內部稽核師 會計與資訊科系大學教授 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3~6) 	1
溫環岸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子科系大學教授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3~6) 	1
詹惠芬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專業 中華民國及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 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法務主管 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併購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3~6) 	2
王永和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機科系大學教授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3~6)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楊宏澤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機科系大學教授 •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3~6) 	1

註1：本公司每位董事(含獨立董事)皆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本公司每位董事(含獨立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註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註4：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註5：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註6：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註7：董事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於111/10/03改派代表人為張寶心先生。(原代表人為葉積暉先生)。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及年齡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B. 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化背景，皆由具豐富產業經營經驗與學術經驗之成員組成，包括企業管理、電機工程、電子、財務會計、法律等專業背景。本公司董事會設有9席董事，其中包含5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比例56%，並遵從相關法規對於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判斷及評估。董事平均任期為7年。獨立董事任期年資3年以下為3席，3~9年為1席，9年以上為1席，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本公司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為2席，佔全體董事比例22%，不逾

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多元化，9 席董事中，3 席為女性董事，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比例 33%。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過半	達成
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姓名	職稱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專業知識與技能							
				51-60	61-70	71-80	經營管理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領導/決策能力	永續	會計及財務分析	法律	銷售/行銷
鄭世杰	董事長	男	√		√		√	√	√	√	√	√		√
簡坤義	董事	男			√		√	√	√	√	√			
張寶心 (註1)	董事	男		√			√	√	√	√	√			√
蘇郁姣	董事	女	√	√			√	√	√	√	√	√		
歐進士	獨立董事	男			√		√	√	√	√	√			
溫環岸	獨立董事	女			√		√	√	√	√	√			
詹惠芬	獨立董事	女		√			√	√	√	√	√		√	
王永和	獨立董事	男			√		√	√	√	√	√			
楊宏澤	獨立董事	男			√		√	√	√	√	√			

註 1：董事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於 111/10/03 改派代表人為張寶心先生。（原代表人為葉積暉先生）。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 9 席董事，其中包含 5 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比例 56%。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歐進士先生及溫環岸女士雖已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逾三屆，但本公司認為其除董事職務外，與本公司並無個人或業務關係，具有其獨立性，且本公司相信其在判斷及執行職務時，仍持續具有必要的獨立性，並未與管理階層（或其他人）形成某種關係而可能會損害其基於公司最大利益的公正判斷或是執行職務時不偏頗的能力。

綜上所述，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世杰	男	86.07.17	6,150,161	0.85%	—	—	6,244,777	0.86%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利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信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泰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紫光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註1)	—	—	(註7)
新竹營運製造中心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燈岳	男	101.03.06	262,572	0.04%	—	—	820,000	0.11%	國立成功大學資源工程所碩士 榮剛重工(股)有限公司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公司品質保證中心副總經理	(註2)	—	—	—
台南營運製造中心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原豐	男	101.03.06	220,130	0.03%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助教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公司 LCDD 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註3)	—	—	—
策略與投資關係資深 副總經理暨發言人	中華民國	黃國樑	男	96.04.17	293,223	0.04%	—	—	—	—	東吳大學物理系學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封裝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人力資源管理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玉瑛	女	101.06.15	217,580	0.03%	—	—	—	—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無	—	—	—	—
記憶體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武宏	男	93.11.01	179,728	0.02%	—	—	—	—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系學士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設備部副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記憶體工程處處長	無	—	—	—	—
Driver IC 市場行銷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誠	男	103.06.01	84,992	0.01%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管理所學士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管理所碩士 華新先進電子(股)公司生產管理部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市場行銷處區副總經理	無	—	—	—	—
財務會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郁姣	女	106.10.01	340,101	0.05%	—	—	830,000	0.11%	University of Leeds 企業管理碩士 泰林科技(股)公司處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資深處長	(註4)	—	—	—	—
封裝生產本部副總經理(112/4/13 解任)	中華民國	方金龍	男	107.07.01	12,197	—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所碩士 國立海洋大學電子系學士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無	—	—	—	—
晶圓凸塊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東寶	男	109.11.10	—	—	—	—	820,000	0.11%	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所碩士 飛利浦建元電子(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公司品質保證中心處長	(註5)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Memory & Mixed-Signal 市場行銷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永文	男	11007.20	488	—	—	—	—	—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京元電子(股)公司業務處處長 信茂科技(股)公司業務處處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晶圓凸塊生產本部副總經理	無	—	—	—
採購資材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薛閔彰	男	109.11.10	848	—	—	—	—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學系學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品質保證中心處處長	(註6)	—	—	—
新產品開發管理中心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朱鵬憲	男	109.11.10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南茂科技(股)公司新產品行銷處處長	無	—	—	—
測試生產本部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謝志誠	男	11002.17	—	—	—	—	—	—	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士 鈺創科技(股)公司 泰林科技(股)公司 南茂科技(股)公司混合訊號生產處副處長	無	—	—	—
資訊技術管理中心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許家欣	男	111.04.14	—	—	4,000	—	—	—	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 南茂科技(股)WB系統整合部資深經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製造資訊系統處處長	無	—	—	—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鄭淑鈴	女	108.07.12	15,099	—	—	—	—	—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學士 茂德科技(股)公司副理 泰林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	—	—

註 1：ChipMOS U.S.A., Inc. 董事、浩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浩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 2：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董事長、南茂半導體 (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詠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 3：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4：ChipMOS U.S.A., Inc. 董事長、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監事、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董事、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監事、采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 5：詠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 6：RYOWA CO., LTD. 董事。

註 7：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乃公司最高治理單位及制定經營決策中心，監督管理階層，依照法令法規行使職權，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於務求公司治理價值最大化原則，得充分掌握營運資訊及狀況，使經營效率增加、決策執行更順暢。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深化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經營，透過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至 5 席及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獨立董事為委員會成員，以其獨立性及專業性，提供董事會決策建議，強化董事監督決策品質。本公司過半數董事未兼任本公司員工或經理人。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外轉業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鄭世杰												
董事	簡坤義 -矽品精密												
董事 (1111/10/03 新任)	張寶心 -矽品精密	4,804	—	11,182	—	15,986 0.47%	108	16,016	—	83,376 2.47%	83,376 2.47%	無	
董事	蘇郁玟												
董事 (1111/10/03 解任)	葉積暉 -矽品精密												
獨立董事	歐進士												
獨立董事	溫環岸												
獨立董事	詹惠芬	12,635	—	—	—	12,635 0.37%	—	—	—	12,635 0.37%	12,635 0.37%	無	
獨立董事	王永和												
獨立董事	楊宏澤												

註1：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2：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且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0.5%為董事酬勞。考量獨立董事執行業務之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

註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葉積暉-矽品精密 張寶心-矽品精密	葉積暉-矽品精密 張寶心-矽品精密	葉積暉-矽品精密 張寶心-矽品精密	葉積暉-矽品精密 張寶心-矽品精密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簡坤義-矽品精密	簡坤義-矽品精密	簡坤義-矽品精密	簡坤義-矽品精密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歐進士、溫環岸 詹惠芬、王永和 楊宏澤、蘇郁姣	歐進士、溫環岸 詹惠芬、王永和 楊宏澤、蘇郁姣	歐進士、溫環岸 詹惠芬、王永和 楊宏澤	歐進士、溫環岸 詹惠芬、王永和 楊宏澤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世杰	鄭世杰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蘇郁姣	蘇郁姣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鄭世杰	鄭世杰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 1：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 (單位: 新台幣千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自來資以母金酬子外轉業或公司酬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世杰	49,000	49,000	1,634	1,634	62,820	62,820	37,872	—	37,872	—	151,326	151,326	4.49%	無
執行副總經理	蔡燈岳														
執行副總經理	許原豐														
資深副總經理暨發言人	黃國樑														
資深副總經理	陳玉瑛														
副總經理	徐武宏														
副總經理	林明誠														
副總經理	蘇郁蛟														
副總經理 (112/4/13 解任)	方金龍														
副總經理	盧東寶														
副總經理	李永文														

註 1：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乃依職務參酌同業薪資水準訂定之，獎金之給付則視公司盈餘多寡、個人貢獻及績效表現核定。

註 2：上述退職退休金係依勞工法令相關規定之提撥金額。

註 3：員工酬勞為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配發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徐武宏、林明誠、蘇郁姣 方金龍、盧東寶、李永文	徐武宏、林明誠、蘇郁姣 方金龍、盧東寶、李永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蔡燈岳、許原豐、黃國樑 陳玉瑛	蔡燈岳、許原豐、黃國樑 陳玉瑛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鄭世杰	鄭世杰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1 人	11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鄭世杰	—	42,910	42,910	1.27%
	執行副總經理	蔡燈岳				
	執行副總經理	許原豐				
	資深副總經理暨發言人	黃國樑				
	資深副總經理	陳玉瑛				
	副總經理	徐武宏				
	副總經理	林明誠				
	副總經理	蘇郁姣				
	副總經理 (112/04/13 解任)	方金龍				
	副總經理	盧東寶				
	副總經理	李永文				
	協理	薛閔彰				
	資深處長	朱鵬憲				
	資深處長	謝志誠				
	資深處長 (111/04/14 新任)	許家欣				
經理	鄭淑鈴					

(二)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含獨立董事)	0.85%	0.85%	0.79%	0.7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49%	4.49%	3.39%	3.39%

註 1：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提列比例差異係因 111 年稅後純益 3,371,974 仟元，110 年稅後純益 5,059,069 仟元。

註 2：本公司已於 96 年 6 月 2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監察人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給付董事報酬之政策，乃依公司章程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年度獲利的 0.5% 為董事酬勞，並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根據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訂定合理的薪資報酬。考量獨立董事執行業務之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
- (2)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依職責、專業能力並參考同業水準訂定。變動薪酬則訂有「績效獎金計劃」，其核給與財務性及非財務性等績效目標高度連結；財務性指標包含營收及獲利等構面，非財務性指標則將技術研發與創新、客戶服務管理、永續發展（ESG）等策略績效目標納入評估，以強化經理人薪酬與企業績效及股東權益之連結，並鼓勵經理人重視公司的長期經營目標。
員工酬勞係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年度獲利的 10% 為員工酬勞分派給經理人與員工。
- (3) 綜上所述，本公司酬金制度，考量公司營運狀況、產業趨勢與未來風險等因素，連結永續發展目標，且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每年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核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鄭世杰	6	—	100.00%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 (股) 公司 法人代表人： 簡坤義	6	—	100.00%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 (股) 公司 法人代表人： 張寶心	1	—	100.00%	新任 (111/10/03 改派代表人)
董事	蘇郁姣	6	—	100.00%	
獨立董事	歐進士	6	—	100.00%	
獨立董事	溫瓊岸	5	1	83.33%	
獨立董事	詹惠芬	6	—	100.00%	
獨立董事	王永和	6	—	100.00%	
獨立董事	楊宏澤	6	—	100.00%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 (股) 公司 法人代表人： 葉積暉	5	—	100.00%	舊任 (111/10/03 改派代表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第 32~34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職位薪資調整案，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主席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獎金發放金額討論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王永和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獎金發放金額討論案，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王永和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依修訂計劃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依修訂計劃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六) 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有關訂定本公司一百一十年董事酬勞金額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及董事簡坤義先生、葉積暉先生、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王永和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七)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pMOS U.S.A., Inc. 董事及董事長派任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及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歐進士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八)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發放金額建議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王永和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九)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發放金額建議案，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十)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改派轉投資公司董事及解除相關法令有關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因本案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經代理主席歐進士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每年應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進行績效評估。

（一）內部評估：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資報酬委員會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審計委員會自評 4.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會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備註：1.111/01/01~111/09/30 內部評估：配合外部評估於 111 年 10 月完成。

2.111/10/01~111/12/31 內部評估：於 112 年 1 月完成。

評估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皆為「超越標準」，董事對於各項指標評估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全年度評估結果於 112 年 2 月提報董事會，並呈送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以作為未來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資料。

(二) 外部評估：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三年進行一次外部評估。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指標
每三年一次	110/10/01~ 111/09/30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請誠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訪談進行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董事會組成。 二、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三、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四、內部控制。 五、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 六、永續經營。

彙整各董事自我評估及與董事訪談之結果，誠一顧問公司評估結果為「優良」，說明如下：

1. 董事會在各方面依據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指標制定運作相關政策及流程。
2. 董事會由具備相關專業能力之董事所組成，並依據不同專業及經驗進行工作分配。
3. 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均能有效運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111 年執行董事會外部評估。
2. 110 年通過由財務會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蘇郁姣女士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
3. 110 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女性董事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

註：本公司監察人職權由獨立董事所成立之審計委員會代行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於 96 年 6 月 2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職權。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審議工作重點：
 - (1) 監督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2) 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及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3)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獨立性與績效評估。
 - (4) 監督及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5) 監督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3.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詳年報第 14~15 頁。
4.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 (列) 席次數 (A)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歐進士	5	—	5	100.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溫瓌岸	4	1	5	80.00%	
獨立董事	詹惠芬	5	—	5	100.00%	
獨立董事	王永和	5	—	5	100.00%	
獨立董事	楊宏澤	5	—	5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 (111 年 2 月 24 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出具一百一十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與會 委員全體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後，送交董事會決 議通過
2. 一百一十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111年4月14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 本公司 110 年度（西元 2021 年度） Internal Audit Report on Internal Control over Financial Reporting (ICFR)。	經主席徵詢與會 委員全體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後，送交董事會決 議通過
2. 本公司 110 年度（西元 2021 年度） Annual Report on Form 20-F（其中包含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 110 年度（西元 2021 年度）英文合併財務報告）。		

3. 第十屆第七次董事會（111年5月5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與會 委員全體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後，送交董事會決 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未有利害關係議案而獨立董事需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月底前交付上月份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給各獨立董事查閱外，並至少每季於審計委員會陳報及溝通稽核業務。

(二) 會計師至少每季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相關事項，以會議的方式向各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及溝通。

(三) 111 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如下表：

開會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11/02/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 年第 4 季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 審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0 年內部稽核工作進行情況，包含稽核的問題或困難之討論。(單獨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 年度查核後之財務報表查核範圍、會計師查核報告、查核之重大性、查核重點、會計師獨立性及 110 年度會計師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總額報告。 ➢ 111 年度會計師審計服務公費說明。 ➢ 財報公布時效提升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之情形。 ➢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工作進行情況，包含查核的問題或困難之討論。(單獨會議)
111/04/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 審核 110 年度 SOX404 內控自評結果報告 (ICFR)。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 Integrated audit results。
111/05/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1 季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 審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1 季核閱後之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範圍、會計師核閱報告、核閱之重大性及核閱重點報告。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揭露與查證之提醒及說明。 ➢ 111 Integrated audit plan。
111/08/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2 季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2 季核閱後之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範圍、會計師核閱報告、核閱之重大性及核閱重點報告。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揭露與查證之提醒及說明。
111/11/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3 季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 審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第 3 季核閱後之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範圍、會計師核閱報告、核閱之重大性及核閱重點報告。 ➢ PCAOB 案件檢查分享。 ➢ 審計品質指標(AQIs)預計溝通時程。
<p>結果：上述事項各獨立董事皆無意見。</p>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p>(一)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服務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永續發展議題。</p>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p>(二) 本公司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之資訊。</p> <p>(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相關控管及建立「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本公司亦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定期檢視其管理報表。</p>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四)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本公司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並定期向董事及經理人宣導防範內線交易之相關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V</p> <p>V</p> <p>V</p> <p>V</p> <p>V</p>	<p>令。</p> <p>(一)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詳年報第 15~16 頁並揭露於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考量公司規模及營運狀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每年以問卷方式進行自我評估及績效評估，且至少每三年將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p> <p>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p> <p>(四)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應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且由審計委員會審閱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 (AQI) 報告後經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聘任，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p>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師是否與本集團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2. 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持有本集團之股份。 3. 會計師是否與本集團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雇用關係。 	<p>無差異</p> <p>研擬訂定中</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係。</p> <p>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是否有在本集團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p> <p>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集團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p> <p>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集團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p> <p>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集團之辯護人或代表本集團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p> <p>8. 會計師是否與本集團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p> <p>9. 會計師任期是否連續超過五年。</p> <p>10.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有擔任本集團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p> <p>11. 非審計服務公費是否超過近3年平均審計公費之70%。</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通過由財務會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蘇郁蛟女士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等。公司治理主管之資格符合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且每年專業進修時數皆符合法規規範，進修相關資訊請詳表一。</p> <p>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1年共召開6次董事會及5次審計委員會。 2. 1111年召開股東常會1次。 3. 董事每年進修時數皆符合法規規範，相關資訊請詳表一。 4. 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重視各類利害關係人，透過公司網站、內外部信箱、社群平台等溝通管道，瞭解其關注議題與需求；此外，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公司發言人及相關業務之聯絡資訊，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永續發展議題。</p> <p>本公司於111年8月4日彙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向董事會報告，詳見公司網站 （https://www.chipmos.com/chinese/csr/editor.aspx?CCID=67）。</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本公司股東會事務。</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無差異 (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 (www.chipmos.com)，主動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可在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無差異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本公司責成財務會計管理中心、策略與投資關係相關單位負責公司資訊 (含法人說明會資訊) 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無差異 (三) 本公司已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無差異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確實落實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定期辦理教育訓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權益。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及策略與投資關係單位，處理投資者提出之建議與疑義。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維繫與供應商之關係，針對主要進貨供應商進行營運及財務狀況評估，以確保進貨供應之穩定性，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同時開發其他可能替代之材料與廠商，以增加進貨來源之彈性。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建立各部門機能，與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政府機關、社區團體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V	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5. 董事進修之情形：董事每年進修時數皆符合法規規範，相關資訊請詳表一。	無差異
	V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穩建經營為原則，遵循政府法令規章，並由內部稽核單位查核以降低可能面臨之風險，且於 111 年 8 月 4 日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無差異
	V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考量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之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生產高品質產品滿足客戶質與量的需求，與客戶維持良好長期的關係。	無差異
	V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第八屆（受評年度 110 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名列前 5% 之上市公司，較前一年度上升二個級距。</p> <p>111 年有下列加強事項與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2. 提早於股東常會開會 18 日前上傳年報。 3. 整併並更名「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規範內容包括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持有之本公司有價證券。 4. 執行董事會外部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5. 設置資訊安全主管。</p> <p>6. 永續報告書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CFD) 架構及參考 SASB 準則揭露。</p> <p>7. 加強揭露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溫室氣體排放等資訊。</p> <p>本公司將針對尚未達成項目，持續評估考量可能改善之方案，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效能。</p>		摘要說明	

表一：
111 年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鄭世杰	董事長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張寶心	董事	111/10/25 ~111/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
		111/0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商業事件審理法」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蘇郁玆	董事	111/05/12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7/20	台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責任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歐進士	獨立董事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溫環岸	獨立董事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大業的最後一塊拼圖—影響力投資的機具	3

姓名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詹惠芬	獨立董事	111/03/10	寬量國際 (QIC)、Georgeson 與台灣證券交易所	「以國際觀點論獨立董事與 2022 年股東會」線上研討會	1
		111/05/04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王永和	獨立董事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111/04/22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05/12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06/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111/05/04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06/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
楊宏澤	獨立董事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111/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 ESG 相關法律議題	3

111 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蘇郁皎	公司治理主管	111/0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商業事件審理法」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111/05/12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7/20	台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的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
		111/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氣候治理與 TCFD 揭露實務及淨零排放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王永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機科系大學教授 (五年以上經驗) ●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2~5) 	1
委員/ 獨立董事	溫瓊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子科系大學教授 (五年以上經驗) ● 同產業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2~5) 	1
委員/ 獨立董事	歐進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會計專業 ● 中華民國會計師、美國會計師、美國國際內部審計師 ● 會計與資訊科系大學教授 (五年以上經驗) ● 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註2~5) 	1

註1：本公司每位董事(含獨立董事)皆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註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註4：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註5：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目的如下：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 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計三人，皆為獨立董事。

(3) 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12日至113年7月1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 (列) 席次數 (A)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永和	5	0	5	100%	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溫瓊岸	5	0	5	100%	
獨立董事	歐進士	5	0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董事會會期		董事會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序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4/14	第十屆第六次	1	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經董事討論後，調高績效獎金計劃評估指標）	董事長鄭世杰先生因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其餘出席董事依修訂計劃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依修訂計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經董事討論後，調高績效獎金計劃評估指標）	董事蘇郁姣女士因涉及個人利害關係依公司法規定迴避，其餘出席董事依修訂計劃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依修訂計劃決議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最近年度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會會期		薪資報酬委員會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序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02/24	第五屆第四次	1	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薪酬委員會會期		薪資報酬委員會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序號	期別	日期	
111/04/14	第五屆第五次	1	本公司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職位薪資調整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評估與績效獎金發放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評估與績效獎金發放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4	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5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績效目標設定與績效獎金計劃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6	本公司晉升經理人之職稱暨薪酬核敘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05/26	第五屆第六次	1	訂定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度董事酬勞金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08/04	第五屆第七次	1	本公司總經理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發放金額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發放金額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V	<p>否</p>	<p>摘要說明</p> <p>遵循本公司永續政策之願景與使命，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為組織內部最高層級永續管理組織，由董事長兼總經理擔任主席與最高指揮主管，主要成員為各業務單位之高階主管組成，共同依據公司營運策略，訂定永續發展目標，於日常業務中落實永續計劃。</p> <p>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規劃部」作為推動永續發展及委員會運作之專職單位，負責制定政策、制度及永續發展推動計畫之提出與執行；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1次會議，檢討永續目標之進展與成果，及透過每年彙編永續報告書，說明永續管理行動與推動績效。「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1次向董事會報告，議題包含：永續發展目標計畫、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等執行成果。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1年11月3日。</p> <p>透過董事會持續督導與協助經營團隊實踐企業永續發展，持續推升永續績效。詳細資訊請參考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V	<p>否</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風險邊界以本公司為主，並依GRI準則與AA1000原則(永續性的脈絡、重大性、完整性與利害關係人包容性)，系統性地進行重大主題分析三大流程：鑑別、分析及確認，經辨識後本公司110年共10項重大主題，並於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內回應其管理方針(包含但不限於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而111年辨識結果將於112年6月公告。</p>	<p>尚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尚無重大差異
		摘要說明 (一) 本公司為提升環境管理水準，善盡企業公民責任，自成立即通過 ISO 140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並配合客戶需推動 QC-080000 有害物質流管理系統驗證，在環境友善方面全面推展環保相關系統查驗證，包含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 碳足跡、ISO 14046 水足跡、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ISO 14051 物質流成本會計，以符合國際趨勢及客戶之要求。於生產過程中所衍生空處理、水處理、廢棄物處理，除了取得相關許可證件依其要求操作外，更積極採取許多措施追求永續環保，包括： 1. 推動環境政策：持續教育員工並透過公司網站傳達，承諾廢氣廢水廢棄物污染預防及用水用電減量管制之企圖心。 2. 空污排放減量：在空氣品質方面以提高防制設備處理效率來降低空氣污染排放量為目標，如增設沸石轉輪及 RTO 之高效能空污防制處理，削減率大於 90%。 3. 用水/廢水減量與回收：持續提升廠內製程廢水回收率，符合轄區管制大於 85%，並將冷凝水及雨水回收至冷卻水塔及公共用水使用。 4. 廢棄物再利用：推動製程源頭管理原物料最佳化使用及廢棄物由焚化/掩埋轉再利用，再利用率高於 3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摘要說明</p> <p>(二) 本公司對於電力、水資源、材料之使用、再利用與回收，均有建立管理機制，並持續推動源頭管理與節能減廢，廠內已成立節能小組，積極針對各項耗能設備展開節能減碳管理方案，每年除符合能源局之 1% 節能要求外，亦汰換老舊設備及調整控制參數，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在製造過程中對供應設施效率提升及規格調整之要求，以「節能」、「減量」為目標，如空調節能、節能照明 (LED) 的安裝、無塵室循環風機 (FFU) 效率提升、製程節能及減廢流程改善、太陽能綠能發電、切割研磨廢水及雨水回收的推動。於能源使用效率面，已獲通過能源管理、物質流成本會計查驗證及綠建築、綠色工廠之標章，以期降低環境衝擊之負荷，朝向循環經濟及零污染邁進；於再生物料面，本公司持續精進生產製程，致力於源頭改善，減少使用浪費，並將可再使用的包裝材料回收循環再利用，本公司可再使用之包裝材料回收再利用率於 111 年皆超過 90%。上述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相關績效請參考公司網站 (111 年績效將於 112 年 6 月公告)。</p>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三) 本公司在氣候變遷議題，於 110 年開始展開 TCFD 導入作業，並列出重大風險機會矩陣及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已於 111 年填答 CDP 問卷資料，提供相關投資者參考，且致力於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盤查碳排放約有 99% 來自於電</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力，故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並致力於降低碳排放，且致力於再生能源設置，並依再生能源條例規劃於 112 年完成再生能源使用量達義務量 8~10%，並於 100 年及 107 年分別設置第一、二座太陽能發電系統且併入廠內電力系統；110 年設置第三、四、五、六座太陽能發電系統直接併入台電電力系統。</p> <p>(四) 本公司所有廠區 110 年已完成 ISO 14064-1 範疇一至範疇三查證，同時為持續達成減量趨勢、回應客戶及符合對低碳產品的期待，亦訂有環境政策及能源相關政策，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相關績效可再查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公司網站。</p> <p>(1) 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其管理政策：</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₂e</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項目</th> <th style="width: 15%;">111 年</th> <th style="width: 15%;">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538.44</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48,244.64</td> </tr> <tr> <td>合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49,783.08</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4,066.39</td> </tr> <tr> <td>tonnes CO₂e / 營收淨額(百萬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9.12</td> </tr> </tbody> </table> <p>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數據尚未查證，後續將於 6 月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內。</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主要來範疇二電力排</p>	項目	111 年	110 年	範疇一	—	1,538.44	範疇二	—	248,244.64	合計	—	249,783.08	範疇三	—	4,066.39	tonnes CO ₂ e / 營收淨額(百萬元)	—	9.12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目	111 年	110 年																			
範疇一	—	1,538.44																			
範疇二	—	248,244.64																			
合計	—	249,783.08																			
範疇三	—	4,066.39																			
tonnes CO ₂ e / 營收淨額(百萬元)	—	9.1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放，佔比達 99%以上（不包含範疇三），故設定全廠每年節電率 1%及提升再生能源使用，預計 112 年前設置太陽能達契約容量 8%（建置發電量約 3,817kW）。</p> <p>(2) 最近兩年用水量及其管理政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1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A)</td> <td>1,759.91</td> <td>1,798.52</td> </tr> <tr> <td>營收淨額 (百萬元)(B)</td> <td>23,517.064</td> <td>27,400.035</td> </tr> <tr> <td>用水使用效率 (A) / (B)</td> <td>0.0748</td> <td>0.0656</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已於 109 年建置製程回收水設備 (2,700CMD)，每年新增回收水水量約為 837.2 百萬公升，111 年新增製程回收水設備 (550CMD)，預估每年新增回收水水量約為 200.7 百萬公升，全廠回收水水量將有效提升用水使用效率。</p> <p>(3) 最近兩年廢棄物總重量及其管理政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1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A)</td> <td>1,736</td> <td>2,157</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111 年	110 年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A)	1,759.91	1,798.52	營收淨額 (百萬元)(B)	23,517.064	27,400.035	用水使用效率 (A) / (B)	0.0748	0.0656	項目	111 年	110 年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A)	1,736	2,157
項目	111 年	110 年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A)	1,759.91	1,798.52																		
營收淨額 (百萬元)(B)	23,517.064	27,400.035																		
用水使用效率 (A) / (B)	0.0748	0.0656																		
項目	111 年	110 年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A)	1,736	2,15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1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害廢棄物(公噸)(B)</td> <td>855</td> <td>1,222</td> </tr> <tr> <td>營收淨額(百萬元)(C)</td> <td>23,517.064</td> <td>27,400.035</td> </tr> <tr> <td>非有害強度(A)/(C)</td> <td>0.0738</td> <td>0.0787</td> </tr> <tr> <td>有害強度(B)/(C)</td> <td>0.0364</td> <td>0.0446</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為達永續資源再利用，廢棄物優先採用廠內再使用，減少原物料使用，其次採用再利用/回收，最後採用焚化處理。</p>	項目	111 年	110 年	有害廢棄物(公噸)(B)	855	1,222	營收淨額(百萬元)(C)	23,517.064	27,400.035	非有害強度(A)/(C)	0.0738	0.0787	有害強度(B)/(C)	0.0364	0.0446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111 年	110 年															
有害廢棄物(公噸)(B)	855	1,222																
營收淨額(百萬元)(C)	23,517.064	27,400.035																
非有害強度(A)/(C)	0.0738	0.0787																
有害強度(B)/(C)	0.0364	0.0446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一) 本公司遵守當地勞動法規，並根據「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之國際勞工及人權標準，融合人性化管理，制定書面員工政策，並公告於公司人事佈告欄，俾使員工能查詢了解並遵行。人力資源管理中心也會隨時掌握勞動法令修改的情形，適時調整管理制度，讓所有員工的勞動權益獲得保障。本公司已制定保障人權之政策與具體方案，完整公告於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詳年報第 94~95 頁且相關施行辦法均設有人事規章可遵循。本公司員</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尚無重大差異

摘要說明
 工採行職務職等制度，依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年資與個人工作績效訂定薪資報酬。每年參與薪資調查以瞭解市場薪資水準，確保本公司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並依營運狀況及員工績效表現定期進行調薪。本公司亦於公司章程內明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提撥 10% 為員工勞分派給經理人及員工，以確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之安全衛生訂有政策之外，並推動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方面，注重「職場安全」與「勞工健康」並積極推動電氣防爆炸區域劃分與風險降低、化學品暴露危害風險評估與分級管理、因人工程、透過適當的設計、工程和管理、防護保養和安全操作程序及安全知識培訓來降低、消除及預防工作場所的危險，並透過實施緊急應變程序落實訓練演練將財產與傷害之影響降到最低，每年訂定職業安全衛生計劃，並依計畫實施教育訓練及作業環境監測，且免費提供在職員工健康檢查，舉辦健康促進活動，獲科技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國民健康署頒贈「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及減重績效團體及個人獎項，成功打造安全健康的職業環境。

111 年本公司員工發生的職業傷害事件共 5 件，人數 5 人 (佔 111 年員工總人數 0.1%)，失能傷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害頻率 (FR) 為 0.46、失能傷害嚴重率 (SR) 為 4.66、失能傷害綜合指標 (FSI) 為 0.05，優於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顯示本公司安全管理績效之成果。</p> <p>為更加提升安全管理成效，本公司朝全員參與方向規劃，包括程序文件審查、作業環境監測之參與、會同事件調查及危害鑑別等，並建置包含溝通意見的管理系統。員工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及各類會議等管道，反應相關職安衛意見、進行溝通諮詢，或向職安衛勞工代表提出意見，並於各廠區環境安全衛生暨能源管理委員會提出並討論。廠內相關職安衛法令及規範溝通或傳達，可於公司電子公佈欄查詢，或參閱廠內發行刊物、教育訓練或公告等方式獲得資訊。</p> <p>本公司每年訂定教育訓練計劃，並依工作者性質分別進行訓練，111 年度共 10,183 人次參訓，訓練時數 32,975 小時，包含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自衛消防編組暨民防團訓練、特殊作業人員、交通安全宣導、職業安全衛生呼吸防護訓練等。承攬商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另依承攬商安全衛生環保管理辦法辦理，落實職安衛教育訓練，提升工作者安全衛生意識。</p> <p>此外，推動優良環安衛單位及人員表揚等活動，促進各單位參與，鼓勵員工對於環境安全衛生及能源之提案，期望藉由廠內提案獎勵制度，鼓勵同仁對日常業務及環境積極提出改善建議，以達</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預防災害發生。</p> <p>(四) 本公司提供完整的六大類別課程，讓每位員工在不同階段皆有全面性的培訓機會，並提供員工自行參與外訓課程的補助。豐富多元的內外資源，讓員工職涯有自我成長的機會。多元學習的方式，員工隨時隨地都可經由各種管道進行學習，111 年的訓練計劃，有 60% 的課程融入自主學習的設計。111 年度共計 5,283 名員工參與教育訓練，總時數為 558,087.57 小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人訓：增進強化對於公司產品組織、經營方向與核心價值的瞭解及認同。 2. 工程技術：因應策略方向規劃工程技術類課程以奠定專業基石並提升知能；建立南茂工程師專業學程 (BU 學程)，以工程師專業能力養成為概念，量身打造系統化的培訓課程，並且促進知識經驗的有效傳承。 3. 品質管理：促進公司品質系統之推展。 4. 環安工衛：落實員工具備合格之證照與具備正確工作環境安全相關知識。 5. 領導管理：以公司年度營運策略方向及各階主管所需具備之職能為依據，強化領導梯隊之管理能力。 6. 工作效能：提供員工於工作上所需之相關技能培訓，使其於工作上得以充分應用所學。 	尚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	V	<p>(五) 1. 公司的產品和服務符合有關客戶健康和安全、隱私、銷售、標籤的相關法規和國際規則，且本公司已通過多項國際標準，包括 IATF 16949、</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p>摘要說明</p> <p>ISO 9001、QC 080000、ISO 14001、ISO 50001、ISO 17025、ISO 27001、ISO 45001、ANS/ESD S20.20 和 ISO 26262，並保持每年維護證書有效期，於本公司網站內已公開最新證書。 https://www.chipmos.com/chinese/about/detail.aspx?AID=9</p> <p>2. 本公司與外部利害關係者（客戶、供應商）之因商務機密資料往來需求，會透過資訊保密合約（NDA）簽訂確保雙方權益。</p> <p>3. 依據品質政策，本公司積極滿足客戶對產品品質、良率、技術、交期、服務要求與滿意度監控，透過「客戶服務管理程序書」來使相關單位遵循建立溝通管道。針對客訴事件會透過「客戶退貨處理程序書」實施即時異常處理作業流程，確保維護客戶權益。</p> <p>4. 本公司為半導體封裝、測試代工廠，並無直接提供最終產品供給消費者，無產品與服務之標示問題。</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 本公司於評估新供應商時，即遵循 RBA 宗旨及相關準則規定，調查其是否有秉持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與企業責任之理念，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以及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職業安全衛生與社會之紀錄，若有相關記錄者便會要求其提出報告及改善結果，並確認目前實際執行狀況。</p>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	V	<p>本公司 110 年永續報告書遵循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及 SASB 準則編撰。為確保資訊揭露品質，報告書已於 111 年 6 月 14 日通過英國標準</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協會 (BSI Taiwan) 查證，並符合 GRI 準則及 AA1000 AS v3 TYPE II 高度保證與 SASB 第一應用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www.chipmos.com/chinese/csr/report.aspx)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原名：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 102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施，並於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三次修訂，其實際運作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積極參與社會環保公益活動，主動參與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消防及環保活動，如協助 119 擴大防火宣導、公廁及海灘認養、參與環保集點樂及淨灘活動，並鼓勵員工進入社區淨街、協助慈善機構打掃環境、偏鄉小學環境教育、捐贈物資、捐血及善款，同時長期認養南科綠地、竹科運動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展現出職安衛與環保重視之決心，並榮獲相關主管機關頒發獎項： 1.103 年起獲得內政部頒發綠色工廠廠區：台南廠、106 年起獲得內政部頒發綠色工廠廠區：竹科廠 2.103 年起獲得經濟部頒發「空品區認養績優單位」及「空品區特殊貢獻獎」 3.103~111 年連續九年獲環保署頒發「空品區認養績優單位」及「空品區特殊貢獻獎」 4.105~108 年連續四年獲環保署評選為第 25~27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第 1 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金級獎與榮譽獎 5.105、107~108、110~111 年獲南科管理局與竹科管理局頒發「職場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6.106~108 年獲南科管理局頒發「環境保護績優事業」 7.106~111 年獲台南市與新竹縣環保局頒發「績優綠色採購企業」 8.106~108 年獲新竹縣環保局頒發「道路認養績優單位」 9.108~109 年獲南科學園區管理局「節能楷模」 10.109~110 年獲台南市政府頒發「節能標竿獎」 11.109 年獲 ACES 頒「亞洲最佳綠色企業」 12.109 年獲選 GCSA&TCSA「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企業永續報告類—白金獎」 13.110 年獲台南市政府頒發「空氣品質維護績優獎」 14.110 年獲台南科學園區「推動職場工作平權」事業單位特優獎 15.110 年獲 2021 TCSA「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及「企業永續報告—金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6.111 年獲 CDP 氣候變遷問卷評比—領導等級 (A-)			
17.111 年獲 CDP 水安全問卷評比—管理等級 (B)			
18.111 年獲 2022 TCOSA「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及「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獎」			
19.111 年獲國家永續發展獎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並要求南茂成員包含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等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詳見於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為一年一次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從業道德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中，明定南茂成員包含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等嚴禁行賄或收賄、不得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不得與第三人有不正當往來之關係、禁止違反公平交易法之交易行為、禁止未經公司同意而任意發布內部重大訊息等行為。</p> <p>(三)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範各類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訂有檢舉辦法包含檢舉管道與處理流程。內部稽核不誠信行為為風險評估結果，規劃改善方案成稽核循環情形，查核結果及後續改善方案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以確認防範方案的有效性。</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性。</p>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評估往來對象之相關資訊，排除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應遵循的誠信行為條款。</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二) 本公司由法務室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111 年度進行了「從業道德規範」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法規宣導。</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從業道德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規定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法務室，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p> <p>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會予以迴避。</p>	無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公司稽核室依風險評估結果定期查核，其查核結果及後續改善方案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另外，會計師依“SOX404法案”執行內控審查包含 COSO 五要素。</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五)111 年本公司舉辦各形式之教育訓練以推動誠信經營之落實：</p> <p>1. 發送「從業道德規範」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法規宣導信件予全體員工共 4 次。</p> <p>2. 參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課程計 494 人次，合計時數為 612.9 小時。</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執行方式</th> <th>受訓人次</th> <th>受訓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人訓品質單元 (RBA)</td> <td>線上</td> <td>430</td> <td>356.9</td> </tr> <tr> <td>RBA 課程</td> <td>實體</td> <td>64</td> <td>256</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執行方式	受訓人次	受訓時數	新人訓品質單元 (RBA)	線上	430	356.9	RBA 課程	實體	64	256	無差異
課程名稱	執行方式	受訓人次	受訓時數												
新人訓品質單元 (RBA)	線上	430	356.9												
RBA 課程	實體	64	256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規定若發現本公司任何員工有不誠信行為時，可隨時透過電子郵件檢舉信箱舉報 (audit_committee@chipmos.com)。舉報事件交由公司的獨立單位稽核室進行調查。</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受理檢舉後之標準處理程序、調查後之措施及處分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到不利之處及任何形式之報復行為。</p>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放置含「誠信經營作業程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及行為指南」、「從業道德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以供同仁隨時查詢；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網址如下： https://www.chipmos.com/chinese/csr/editor.aspx?CID=42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從業道德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南茂成員包含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等均必須遵守該相關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與守則之內容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11 年舉報事件為 0 件，且經內部稽核無違反誠信經營相關之情事。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02 月 23 日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0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世杰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會議（111年2月24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一百一十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2) 一百一十年度盈餘分派案。
 - (3) 修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4) 解除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5) 召開一百一十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 (6) 一百一十一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場所案。
2.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會議（111年4月14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110年度（西元2021年度）Annual Report on Form 20-F（其中包含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110年度（西元2021年度）英文合併財務報告）。
 - (2) 修訂「公司章程」案。
 -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4) 召開一百一十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增列議案）。
3. 第十屆第七次董事會會議（111年5月5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111年5月26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訂定配息基準日案。
5.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會議（111年8月4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董事、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派任案。
6.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111年11月3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2) 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會議（112年2月23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 (1) 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2) 一百一十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 (3) 解除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4) 召開一百一十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 (5) 一百一十二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場所案。
8. 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112年4月13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1) 本公司 111 年度（西元 2022 年度）Annual Report on Form 20-F（其中包含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 111 年度（西元 2022 年度）英文合併財務報告）

9. 一百一十一年股東常會（111 年 5 月 26 日）通過主要議案如下：

(一) 承認事項

(1) 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一百一十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於 111 年 7 月 20 日完成盈餘分配。

(二) 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修訂後之公司章程於 111 年 6 月 13 日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

(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修訂後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自 111 年 5 月 26 日生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自 111 年 5 月 26 日生效。

(4) 解除董事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解除獨立董事楊宏澤及詹惠芬之競業禁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111.01.01~ 111.12.31	17,180	3,100	20,280	
	梁益彰					

註：非審計公費係申請研發投抵 \$1,500 仟元、稅務簽證 \$1,510 仟元、移轉訂價專案 \$90 仟元服務。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4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長/總經理	鄭世杰	—	—	—	—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簡坤義	—	—	—	—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寶心 (111/10/03 改派代表人)	—	—	—	—
董事/副總經理	蘇郁姣	—	—	—	—
獨立董事	歐進士	—	—	—	—
獨立董事	溫瓌岸	—	—	—	—
獨立董事	詹惠芬	—	—	—	—
獨立董事	王永和	—	—	—	—
獨立董事	楊宏澤	—	—	—	—
執行副總經理	蔡燈岳	—	—	—	—
執行副總經理	許原豐	—	—	—	—
資深副總經理暨發言人	黃國樑	—	—	—	—
資深副總經理	陳玉瑛	—	—	—	—
副總經理	徐武宏	—	—	—	—
副總經理	林明誠	—	—	—	—
副總經理	盧東寶	—	—	—	—
副總經理	李永文	—	—	—	—
協理	薛閔彰	—	—	—	—
資深處長	朱鵬憲	—	—	—	—
資深處長	謝志誠	—	—	—	—
資深處長	許家欣 (111/04/14 新任)	—	—	—	—
經理	鄭淑鈴	—	—	—	—
董事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葉積暉 (111/10/03 改派代表人)	—	—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方金龍 (112/04/13 解任)	—	—	—	—

- (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 (三) 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名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一銀受託保管南茂科技存託憑證專戶	87,425,054	12.02	—	—	—	—	無	無	—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10,390	10.85	—	—	—	—	無	無	—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00,000	5.67	—	—	—	—	無	無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801,840	1.49	—	—	—	—	無	無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8,493,148	1.17	—	—	—	—	無	無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8,010,348	1.10	—	—	—	—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378,649	1.01	—	—	—	—	無	無	—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6,849,000	0.94	—	—	—	—	無	無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459,056	0.89	—	—	—	—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ENSIGN PEAK顧問公司投資專戶	6,450,347	0.89	—	—	—	—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ChipMOS U.S.A., Inc.	3,550,000	100.00	—	—	3,550,000	100.00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2,413,992,975	100.00	—	—	2,413,992,975	100.00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	—	（註1）	100.00	（註1）	100.00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	（註1）	46.14	（註1）	46.14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300,000	10.00	—	—	8,300,000	10.00

註1：係屬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8.03	10	970,000	9,700,000	752,835	7,528,347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1)
108.04	10	970,000	9,700,000	740,086	7,400,859	註銷庫藏股	無	(註2)
108.08	10	970,000	9,700,000	727,312	7,273,124	註銷庫藏股暨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3)
108.09	10	970,000	9,700,000	727,240	7,272,401	註銷庫藏股	無	(註4)

- 註1：108.3.2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2,948 股，減少股本 229,480 元後實收資本額為 7,528,347,340 元，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竹商字第 1080007952 號函核准。
- 註2：108.4.3 註銷庫藏股 12,748,847 股，減少股本 127,488,47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400,858,870 元，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竹商字第 1080009251 號函核准。
- 註3：108.8.15 註銷庫藏股 12,748,847 股及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671 股，減少股本 127,488,470 元及 246,710 元後實收資本額為 7,273,123,690 元，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竹商字第 1080023455 號函核准。
- 註4：108.9.23 註銷庫藏股 72,243 股，減少股本 722,43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272,401,260 元，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竹商字第 1080027435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12 年 4 月 1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27,240,126	242,759,874	970,000,000	

註：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人)	—	22	251	67,300	273	67,846
持有股數 (股)	—	26,978,093	156,959,455	256,986,509	286,316,069	727,240,126
持股比例 (%)	—	3.71%	21.58%	35.34%	39.37%	1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年4月1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人)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24,980	3,042,568	0.42
1,000 至 5,000	33,838	71,266,820	9.80
5,001 至 10,000	4,962	39,701,352	5.46
10,001 至 15,000	1,269	16,390,123	2.25
15,001 至 20,000	959	17,946,003	2.47
20,001 至 30,000	672	17,573,523	2.42
30,001 至 40,000	293	10,654,204	1.47
40,001 至 50,000	174	8,201,309	1.13
50,001 至 100,000	337	23,846,832	3.28
100,001 至 200,000	159	22,662,475	3.12
200,001 至 400,000	59	16,709,251	2.30
400,001 至 600,000	28	13,917,125	1.91
600,001 至 800,000	17	11,918,290	1.64
800,001 至 1,000,000	21	18,506,615	2.54
1,000,001 以上	78	434,903,636	59.79
合 計	67,846	727,240,126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一銀受託保管南茂科技存託憑證專戶		87,425,054	12.02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10,390	10.85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00,000	5.67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801,840	1.49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8,493,148	1.1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8,010,348	1.10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7,378,649	1.01
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基金專戶		6,849,000	0.9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459,056	0.89
匯豐託管ENSIGN PEAK顧問公司		6,450,347	0.89

(五)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註6)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60.9	52.2	38.35
	最低		33.65	28.4	32.95
	平均		46.2	40.55	35.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3.53	34.12	—
	分配後		29.23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27,240	727,240	—
	每股盈餘 (母公司業主)		6.96	4.64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3	(註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2)		6.64	8.74	—
	本利比 (註3)		10.74	(註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4)		0.0931	(註5)	—

註 1：資料來源為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3 元予股東，此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6：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議案，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係依公司資本結構、營運狀況、累積盈餘、各項公積、投資計劃及參考同業以決定，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3,371,974 仟元，經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3 元，共計新台幣 1,672,652 仟元。本案將俟 112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伍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章程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若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 112 年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通過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447,303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1,182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數。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2年4月13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第三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年8月11日至 104年10月10日	105年2月5日至 105年4月4日	105年5月13日至 105年7月12日
買回區間價格	21.04元至41.34元	22.4元至40.0元	21.88元至4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0,000,000 股	普通股 15,000,000 股	普通股 15,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33,737,195 元	510,819,237 元	494,191,524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0,000,000 股	15,000,000 股	15,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2.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12年3月31日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105年11月1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5.11.1
發行及交易地點	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不適用
單位發行價格	不適用
發行單位總數	21,775,257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本公司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435,505,14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與普通股同
受託人	無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105 年 11 月 1 日
存託機構				美商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第一銀行
未兌回餘額				4,371,252 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無
每 單 位 市 價	111 年	最高	US\$37.76	
		最低	US\$17.50	
		平均	US\$27.54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US\$25.16	
		最低	US\$20.95	
		平均	US\$23.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 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2. 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各種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服務，同時也提供客戶全段加工及配貨之服務。

2. 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本公司合併營收來源為提供封裝及測試加工服務，封裝、測試的產品可大致分為記憶體及 LCD 驅動 IC、邏輯/混合 IC 三大主軸，基於製程特性的考量及利潤中心的營運管理需求而區分為「封裝生產本部」、「記憶體生產本部」、「LCDD 生產本部」、「晶圓凸塊生產本部」及「測試生產本部」五個事業部門，均隸屬於「營運製造中心」，由於產品營收、成本及毛利均以部門別為歸屬，據此將本公司產品區分為四大類，故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部門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封 裝	6,001,964	26.08	7,963,714	29.06	6,705,898	28.52
測 試	5,002,730	21.74	5,899,600	21.53	5,243,997	22.30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7,023,003	30.52	8,211,099	29.97	7,288,642	30.99
晶圓凸塊	4,983,684	21.66	5,325,622	19.44	4,278,527	18.19
合計	23,011,381	100.00	27,400,035	100.00	23,517,064	100.00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的產品有多晶片封裝（Multi-Chip），超薄小型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TSOP）、錫球陣列封裝（BGA）、DFN/QFN、捲帶式薄膜覆晶封裝（COF）、玻璃覆晶（COG）及塑膠基板覆晶（COP）等之封裝及測試代工和晶圓凸塊製造（Bumping）、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經本公司提供整體性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後，客戶的產品主要應用在車用、資訊、通訊、手機、穿戴及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除了持續增加高階記憶體之封裝測試服務產能外，亦將依市場之應用與需求，提升及增加下列領域產品之封裝測試技術與產能：

- (1) 開發新結構之 Tall bump height Cu Pillar 製程，達到 bump height 100um 產品需求。
- (2) 開發新結構 2P2M Cu Pillar 產品，以提供 Cu pillar 類產品重新佈線需求。
- (3) 研發高密度（>4000 Chs）多層 COF 軟板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 (4) 開發次世代 Micro LED 驅動 IC 封裝製程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技術服務。
- (5) 高密度覆晶（FC）封裝於伺服器高速晶片之應用方案。
- (6) 高散熱係數樹脂應用於高速通用快閃記憶體（UFS）之散熱封裝技術。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0 年台灣 IC 封測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6,384 億元，年增率為 16.3%，主因受惠於行動通訊電子產品對先進封裝的需求量上升，因此帶動高 I/O 數和高整合度的高階、先進封裝技術如 WLCSP (Fan-in 和 Fan-out) 等滲透率持續上升，加上記憶體價格上漲，市場對封測產品質和量的要求同步提升。預估 111 年台灣封裝及測試業產值達新台幣 6,950 億元，較 110 年成長 8.9%。

台灣半導體產業之各細項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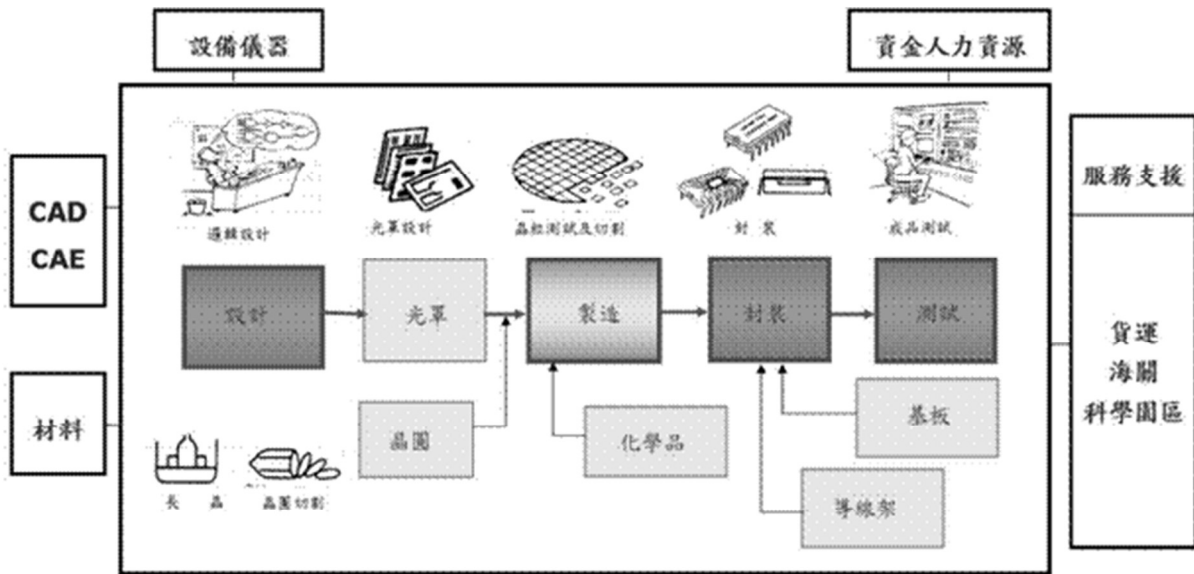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金額	金額	比重 (%)	年增率 (%)	金額	比重 (%)	年增率 (%)
IC 設計業	8,529	12,147	29.76	42.4	13,848	28.81	14.0
IC 製造業	18,203	22,289	54.60	22.4	27,264	56.73	22.3
晶圓代工	16,297	19,410	47.55	19.1	24,076	50.10	24.0
記憶體及 IDM	1,906	2,879	7.05	51.0	3,188	6.63	10.7
IC 封測業	5,490	6,384	15.64	16.3	6,950	14.46	8.9
IC 產業產值	32,222	40,820	100.00	26.7	48,062	100.00	17.7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111/02)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半導體產業隨著整體半導體的垂直分工整合的趨勢演進，依製造流程可區分為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 (IC Design)、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 (IC Manufacturing and Foundry) 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 (IC Assembly and Testing)。近年來由於我國 IC 產業蓬勃發展及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每一個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 IC 後段封裝及測試代工服務 (IC Back-End Services)，屬半導體的下游產業。

我國半導體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MIC、工研院 IEK (102/04)。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A. IC 封測業

a. 三維晶片 (3D IC) 將成為未來先進封裝必經之路

鑑於電子產品對於輕薄短小、高效能、高整合度及低功耗之需求，能夠整合各 IC 之多晶片封裝技術如系統單晶片 (System on Chip, SoC)、系統級封裝 (System in Package, SiP) 及三維晶片 (3D IC) 遂成為未來先進封裝發展趨勢。

3D IC 具有縮短內部連接線、縮小晶片尺寸等優勢，故近年來 3D IC 主流技術逐步崛起，而封裝型態也朝矽穿孔 (TSV) 的方式發展，其封裝型態並非傳統 Wire Bond 打線接合，而是在每一個晶圓以蝕刻方式鑽孔，再以導電材質填滿來作連接功能，將所有晶片做一結合，縮短金屬導線長度及連線電阻，減少晶片面積。隨著數位電子對於輕薄短小、高效能的需求，高度系統整合與無線化為必然趨勢，3D IC 全新架構可滿足此市場發展趨勢，如智慧型手機對 IC 的功能與頻寬要求甚高，而透過 3D IC 則可達到增加頻寬、縮小元件體積的目標。相較於 3D IC，SoC、SiP、TSV 等封裝技術則各有其優劣勢，其中 SoC 技術在節能、低容量產品成本的表現相對優異，以量大且生命週期長的產品為主；而 SiP 則是在異質整合、生產速度、設計資源再利用、研發時間等層面較具優勢，最適合用於即時上市與高異質整合的產品；TSV 則是以效能、高容量產品成本等項目的表現為佳，現階段多應用於記憶體、影像感測器、微機電系統 (MEMS) 等領域；而 3D IC 因兼具小型化、高效能、更易於高度異質整合的應用等優勢，因此成為現階段半導體封裝界主力發展的技術。

b. 智慧型手持裝置以及車用電子占半導體應用市場比率持續竄升

未來邏輯 IC 和 Mobile DRAM 之整合，手機以及車用電子將成為最大應用市場，而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持裝置以及電動車熱潮持續蔓延，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市場呈現大幅成長趨勢，已成為全球半導體市場重要成長動力，而全球 IC 設計公司在智慧型手持裝置市場 CPU、GPU、Baseband、網通晶片等元件的競爭力，也帶動晶圓代工與 IC 封測市場的成長，此外，智慧型手持裝置以及車用電子銷售的擴張，也加速半導體元件朝向高效率、高整合、低耗能等方向發展，若能夠把握智慧型手持裝置以及車用電子崛起的轉折點，將成為營收成長的契機。

c. 封測業將呈現大者恆大之趨勢

隨著電子終端裝置朝輕薄短小趨勢發展，而價格卻持續走跌，間接壓抑對材料成本較為依賴的封測業之價格及利潤，未來若是無足夠經濟規模的廠商將面臨成本控管越發嚴峻之狀況，且隨著各家半導體大廠邁入更加高階之製程，搭配之封裝難度也同步提高，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也越發龐大，因此規模較小之封測廠若無法佔有利基市場，在產業大者恆大之趨勢下，未來競爭力將持續下滑。

B. 儲存設備業

NAND Flash 逐漸成為全球記憶體市場之主流，近年來 DRAM 及 NAND Flash 銷售額比重呈現一消一長局面，反映出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日漸普及，且雲端運算興起對兩大記憶體產品已產生不同的影響，甚至未來在智慧型手機直接導入內建式 NAND Flash 及行動裝置處理器的廠商陸續推出支援內嵌式記憶體 (eMMC/eMCP) 應用的解決方案，確立未來智慧型手機儲存將以內建式 NAND Flash 為大宗，以及 Ultrabook 的崛起成功使 PC 產業加速導入固態硬碟，加上數據中心伺服器對於 NAND Flash 的需求也將攀升之下，NAND Flash 已超越 DRAM 成為全球最大記憶體產品。

C. 平面顯示器終端應用產業

a. 各項裝置將朝向超高解析度發展

隨著 Apple、Samsung 陸續推出高解析度的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產品，備受市場好評，吸引其他品牌業者紛紛搶進，高解析度面板已經成為各類型高階產品的必備規格。繼智慧型手機後，包括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Ultrabook、甚至 LCD TV 均加快導入高解析度面板的腳步，在 Apple 推出採用指紋辨識模組的 New iPhone、MacBook Pro，促使 Samsung、華碩、宏碁、Dell 等其他品牌均加速指紋辨識模組導入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輕薄筆電產品。有鑑於液晶電視市場銷售趨緩，包括日本、台灣面板廠均陸續投入 4K×2K 液晶面板的開發量產，未來將逐步導入高階 LCD 監視器、LCD TV 等產品。

b. AMOLED 被視為下一世代之先進顯示技術

AMOLED 因具備自發光之特性，不僅反應時間短，在效能上能達到高對比，得以表現出極為鮮艷的色彩，同時能夠達到有效降低面板的消耗電力，且由於不需藉助背光源點亮即可發光，因此能更有效降低產品之厚度，同時由於 AMOLED 面板可在軟性基板上加工，具備

可彎曲之特性。大陸的手機廠 AMOLED 搭載率增加，加上 Apple 也正在與面板廠協商 iPhone 的 OLED 面板的供貨事宜，預期將帶動更多的手機業者跟進，AMOLED 的市占率可望逐年增加。

(2) 競爭情形

A. 驅動 IC 後段封測形成寡占市場，12 吋 Gold Bumping 與測試機台為擴產重點

台灣 LCD 驅動 IC 封測產業歷經整併後，小廠紛紛被併購，相關後段廠商（如：福葆、悠立、米輯、頌邦、華宸、飛信、南茂、利弘、慎立、矽品等）經整併後，目前主要僅存頌邦和南茂 2 家廠商，致 LCD 驅動 IC 後段封測形成寡占市場。由於台灣前 2 大廠商頌邦、南茂之產能大幅領先競爭對手，並能提供 Turnkey Services，有利維繫產業秩序。目前各家廠商的 8 吋晶圓凸塊（Gold Bumping）在旺季時，產能利用率僅 70%，此閒置部份的產能未來將轉電源管理 IC、微機電系統（MEMS）和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等其他應用產品的封測；而隨著智慧型手持裝置需求快速成長，Mobile Device 面板解析度提升使小尺寸驅動 IC 設計日益複雜，測試時間拉長，致 12 吋晶圓凸塊（Gold Bumping）產能及測試機台為各廠商 107 及 108 年擴產重點。

由於中美貿易與法令限制，中國半導體封測與晶圓廠迅速擴張，並且利用政府補助在市場低價競爭導致開始有更多客戶前往中國生產，本公司持續前往高端產品線工規與車用方面發產，利用自身品質與管理優勢拉開低價競爭區間。

B. 全球 DRAM 業由 Samsung、Micron、SK Hynix 「三強鼎立」格局確立

Micron 因擁有記憶體封測廠，故 Micron 釋出係以 DRAM 與 NAND Flash 封裝訂單為主，測試仍是 In House 為主。Micron 之台灣主要 DRAM/NAND 後段合作廠商為力成、南茂及日月光。下一代的製程技術由 Micron 主導的機率高，而 Micron 的測試平台為自家開發，與大部份測試廠不同，測試廠若想持續接獲 Micron 訂單，將增加大筆資本支出購置新測試平台。由於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生產效率提升及降低生產週期與物料成本，以提升價格競爭力；加以本公司較其他競爭對手與 Micron 維持長期緊密合作關係，並共同開發下一世代產品，適時進行未來新產品新製程的投資，以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封測業務已有 30 餘年的歷史，肇始於 75 年茂矽電子後段工程處，至 86 年正式獨立於茂矽電子之外至今已有 25 年，現是世界前十大封測廠之一。

封測代工，雖無己身固有產品，但涵蓋範圍之廣，大至國防工業，小至民生消費產品。另一方面，它專職於半導體整體供應鏈的後段，供應鏈上的任何環節出現異常，皆會影響 Time to Market。此外封測代工早已擺脫傳統且低門檻的世俗觀念，迎向的是持續製程微縮及不定期且急促的產業循環起伏，對於新世代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之崛起，必須隨時準備最佳的整合方案提供給客戶，達到雙贏的合作模式。

為了持續立足於封測業，本公司戮力於產品技術研發已有十餘年。封測研發，泛指基礎領域而言，不外乎本行的材料、機械特性以及越來越受到重視的電氣特性，大體是由三種主要領域搭配其他組合而成之研究核心，其相關闡述如下：

A. 材料

由於封裝體的主要使命就是保護 IC，避免外界應力及環境污染的影響，且確保內部的任何異質接面處在長期使用下是穩定的狀態。所以材料的選擇與應用尤其重要。材料放置於一封裝體內，應有最佳化的組合。最好的封裝體是經過嚴苛的老化測試（JEDEC 標準）仍有一定的特性，這才是最適合的材料搭配。另外如何選用低成本的封裝材料以滿足客戶對於降低產品的成本需求，一向是本公司的研發重點。

B. 機械特性

要保護內部 IC 晶片避免受到外力作用而導致失效，重點是產品外部要夠堅固之外，內部的應力必須儘量消弭於無形，尤其是對微縮產品於應用時產生之週期性、瞬間型的熱應力所導致的翹曲會讓介面於接點處造成永久性傷害，導致元件失效。因此機械特性需要事前模擬以及事後量測，透過各方面的分析來了解該結構的特性及誤差。

C. 電氣特性

由於封裝體的其他使命就是將訊號由 IC 晶片分散至 PCB 板上，經由載板的設計可以達成。但面對日新月異的消費性電子產品，高速高頻/微波射頻儼然已成為趨勢，因此電氣特性需要事前模擬以及事後不同方式的量測，來符合客戶的不同需求。

統合上述三項基礎研究，針對不同客戶的產品，透過不同的特性取捨達到優化封裝體為目標。要優化各世代之主流封裝體，所倚賴的唯有先進研發能量，透過以下研究發展之計畫，可循序了解目前主流封裝技術以及本公司獨到能力所在。

(2) 研究發展

111 年度封裝測試技術研究與發展計畫

1. 開發新 2P2M 結構之 RDL 製程，用純銅 RDL 實現細線寬之複雜線路，改善銅鎳金複合線路結構的 Cu undercut。
2. 開發 fine pitch 45 um 銅柱結構 (Cu Pillar)，以達成 micro bump 技術服務。
3. 開發超細窄間距 (UFP) COF 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4. 導入高散熱係數樹脂之 COF 塗佈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散熱封裝技術。
5. 提高無鉛迴焊 ball level 的耐受能力 (>溫度循環測試 1000 循環)。
6. 高頻應用下電性最佳化的封裝設計。

112 年度封裝測試技術研究與發展計畫

1. 開發新結構之 Tall bump height Cu Pillar 製程，達到 bump height 100um 產品需求。
2. 開發新結構 2P2M Cu Pillar 產品，以提供 Cu pillar 類產品重新佈線需求。
3. 研發高密度 (>4000 Chs) 多層 COF 軟板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4. 開發次世代 Micro LED 驅動 IC 封裝製程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技術服務。

5. 高密度覆晶 (FC) 封裝於伺服器高速晶片之應用方案。
6. 高散熱係數樹脂應用於高速通用快閃記憶體 (UFS) 之散熱封裝技術。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A. 研發費用	1,158,598	—
B. 營業收入	23,517,064	—
A/B	4.93%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111 年	開發開發新 2P2M 結構之 RDL 製程，用純銅 RDL 實現細線寬之複雜線路，改善銅鎳金複合線路結構的 Cu undercut	1. 實現窄線寬線距以及複雜線路 LAYOUT 設計 2. 改善 Cu RDL undercut 缺點
	開發 fine pitch 45 um 銅柱結構 (Cu Pillar)，以達成 micro bump 技術服務	1. 建立 Micro bump 製程能力，以提供 bump size 25um/space 20um 解決方案
	開發超細窄間距 (UFP) COF 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1. 內引腳 16um 間距，線路 (Line/Space=7/9 um) 2. 晶片長度 ≥28mm/厚度 ≥150um 3. 應用 TDDI、OLED 各類高階驅動晶片封測服務
	導入高散熱係數樹脂之 COF 塗佈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散熱封裝技術	1. 散熱係數：2.5W/m.k 提升至 3.0W/m.k 2. 應用於高解析度 (4K & 8K) 與高刷新率 (90 & 120& 240 Hz 以上) 面板之顯示器
	提高無鉛迴焊 ball level 的耐受能力 (>溫度循環測試 1000 循環)	1. 錫球及焊料的配方開發及試驗 2. 封裝結構及樹脂搭配
	高頻應用下電性最佳化的封裝設計	1. 封裝結構及材料搭配 2. 高頻基板佈線及結構設計
112 年	開發新結構之 Tall bump height Cu Pillar 製程，達到 bump height 100um 產品需求	1. 達成 Cu pillar 產品多樣性，涵蓋 fine pitch micro bump 高度 40-60um，傳統 pillar bump 高度 60-75um，並加入高 bump height 產品需求 75-100um
	開發新結構 2P2M Cu Pillar 產品，以提供 Cu pillar 類產品重新佈線需求	1. 目前 Cu pillar 量產結構為 1P1M，將完成 2P2M 開發 2. 提供複雜線 IO 路佈線設計需求之產品解決方案，並認證此新結構的可靠度
	研發高密度 (>4000 Chs) 多層 COF 軟板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1. 內引腳 16um 間距，線路 (Line/Space=7/9 um) 2. 雙層或以上之 COF 軟板 3. 應用 TDDI、OLED 各類高階驅動晶片封測業務
	開發次世代 Micro LED 驅動 IC 封裝製程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技術服務	1. 開發新世代封裝測試技術符合 Micro LED 工藝規格 2. 應用於高解析度 (4K & 8K) 與高刷新率 (90 & 120& 240 Hz 以上) 面板之顯示器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高密度覆晶 (FC) 封裝於伺服器高速晶片之應用方案	1. 高密度覆晶 (FC) 封裝 (8 FC+8 被動元件) 封裝技術導入 2. 伺服器高速晶片之應用方案建置
	高散熱係數樹脂應用於高速通用快閃記憶體 (UFS) 之散熱封裝技術	1. 散熱係數：1.0W/m.k 提升至 3.0W/m.k 封裝結構及材料搭配 2. 封裝結構及樹脂搭配 3. 高速通用快閃記憶體 (UFS) 應用方案建置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多年來積極接觸客戶與市場，隨著客戶與市場之成長，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成功奠定產品品質及公司形象基礎，並逐漸在市場上占有一席之地。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國內外市場競爭，期望藉由長短期發展計畫之實踐以調整公司體質，提升整體競爭力。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半導體後段市場全程製造服務的提供者

- A. 提供核心技術產品全製造的服務。
- B. 專注於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的產能並著重於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產品技術，以期共創雙贏的局面。
- C. 持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進而開發新客戶。
- D. 因應客戶需求擴大邏輯/混合訊號 IC (Mixed-Signal)、AMOLED、車載驅動 IC 產能並以微機電產品 (MEMS) 為進一步擴充目標。

(2) 大廠加速外包與企業整併挹注南茂技術服務業務

- A. IDMs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整合設計製造業) 大廠持續地、加快腳步地增加半導體後段封裝測試外包業務，以因應快速縮短的產品壽命週期與材料價格的波動。
- B. 半導體封裝測試外包產業 (OSATs) 的歷史資料顯示，IDMs、晶圓代工廠及設計公司持續釋出產能。
- C. 目前大陸在半導體封測廠持續擴增並且希望“2025 中國製造”用政府的補助用低價去搶市場的份額，需要在技術與品質上面做出差異性。

(3) 與客戶建立起長期夥伴關係的經營策略

- A. 維持較高的利潤率
 - a. 有效率的管理且分散式的多角化經營策略，提高設備產能利用率。
 - b. 在少數同業競爭下，能維持較好的銷售價格與毛利。
 - c. 有效率的資金運用及產品組合的調整，進而提高利潤率。
- B. 在公司的核心業務範圍內，強化與具有領導地位的大廠及半導體公司的關係，依公司規劃的技術藍圖，與客戶密切合作，持續創新研究，並擴充產能。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專注於高成長的終端應用市場

- A. 專注於特殊的終端應用市場。
- B. 運用尖端的半導體後段全製程技術服務，開發高成長的產品應用市場。
- C. 致力於核心技術的研發與創新，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

(2) 著重於產能擴充及先進技術的發展與建立，建立足夠的產能，擴大高成長產品的市場佔有率

- A. 開發 12 吋晶圓細間距鐳線技術 (Fine Pitch Bonding) 用於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
- B. 建立覆晶封裝技術 (Flip Chip) 於記憶體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封裝的應用。
- C. 應用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 (WLCSP) 和重佈線 (RDL) 技術於電子羅盤、磁力計 (Magnetometer) 和其他記憶體。
- D. 持續開發先進高利潤封裝產品的封裝技術，例如：堆疊式晶片封裝 (Stacked-Die)、多晶片封裝 (Multi-Chip)、系統級封裝 (SiP) 等。

(3) 積極建立全球性自有的智慧財產權資料庫以達捍衛專業技術之目的

以積極創新的研發能量配合客戶技術發展和新產品開發，並建立專利權發展平台，利用專利權移轉出售，以提高非核心技術的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 (服務) 之銷售 (提供) 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內銷		21,608,567	78.86	18,671,142	79.39
外銷	亞洲	5,404,628	19.72	4,403,217	18.72
	美洲	240,098	0.88	317,236	1.35
	其他	146,742	0.54	125,469	0.54
	小計	5,791,468	21.14	4,845,922	20.61
合計		27,400,035	100.00	23,517,064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封裝測試公司，主要為 IC 設計公司、整合元件製造公司及 IC 晶圓廠提供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封裝測試服務，上述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腦、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儲存設備及顯示器之終端應用產品。依據工研院 IEK 統計資料顯示，111 年台灣 IC 封測產值約為新台幣 6,950 億元，本公司 111 年合併營收約為新台幣 235 億元，約占台灣產值 3.4%。本公司擁有多年封裝測試經驗及專業研發技術能力，提供適足之產能規模及全程後段服務以充分滿足客戶不同需求，近年來在營業規模方面有相當不錯之表現，顯示本公司產品及技術獲得客戶高度之肯定，在同業間已占有相當之競爭地位。

3. 競爭利基

(1) 產業經驗豐富之經營及技術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 86 年成立以來，持續投入先進封裝領域相關之技術開發與研究，主要研發人員及經營階層於半導體產業皆有 10 年以上之工作經驗，累積相關豐富之封裝測試經驗，洞悉 IC 封測產業趨勢，並對市場需求充分掌握，使得本公司能夠配合客戶需求適時開發關鍵技術，有助於客戶訂單之爭取。

(2) 擁有先進製程技術

IC 封測業之國內外廠商競爭激烈，各廠商多以開發新穎之製程技術來降低成本，並以較低之價格進入市場，價格競爭遂為 IC 封測業主要競爭條件，故製程技術亦為重要競爭指標。本公司擁有先進封裝技術，在產品製程中不斷改善技術，提高生產效率，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此外，本公司積極創新研發，與客戶共同開發新製程技術和新產品，並建立專利權發展平台，而目前本公司已取得國內外 612 項專利權，並於 100 年獲得美國智財 (IP) 投資銀行 MDB Capital Group 肯定，評選為 Astrum Award Winner，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先進製程技術已為重要之競爭利基之一。

(3) 生產已達經濟規模，產能亦持續擴充

IC 封測廠商之大規模量產，可降低單位研發成本、設備採購、營運費用之單位成本，而本公司自 86 年成立以來，專注於封裝測試領域相關之技術與生產研發，目前已建構完整人員及設備機台，產能亦已達經濟規模，而工程師與生產線人員在製程與操作技術成熟，加上本公司有效管理設備機台且分散式之多樣化經營策略，使得生產效率大幅提升，單位成本相對降低。另本公司未來將密切掌握市場及客戶需求，持續產能擴充，以因應客戶多元化需求及降低單位成本，增加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4) 封測一元化服務

本公司提供客戶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邏輯/混合訊號 IC 及晶圓凸塊製造等產品封裝及測試之一元化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並能縮短運送時間與節省運輸成本，間接為客戶節省營運成本，進而強化彼此競爭力，共同製造雙贏局面。

(5) 與客戶建立長期緊密夥伴關係

本公司提供核心技術產品全程製造之完整服務予客戶，在封裝測試技術、產品品質及交期服務均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並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及新製程技術，故本公司目前已獲得多家國內外 IC 大廠之認證肯定，而 IC 大廠基於技術保密、品質及長期合作默契考量，除非產品出現重大缺失，並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顯示本公司與客戶已建立長期緊密夥伴關係。此外，本公司除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繼續或延長現有代工或產能保障合約外，未來將利用先進製程技術之基礎，致力於開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新客戶，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

(6) 穩健之財務結構

大者恆大為封測業未來發展趨勢之一，本公司擁有充足之現金流及健全資產負債結構，能夠確保本公司持續穩健投資及發展，亦為 IC 產業不景氣時，維持營運穩定度之關鍵，因此穩健財務結構為本公司與客戶長期合作與共同成長之重要基礎，亦為本公司競爭利基之一。

(7) 具備完整之產品開發藍圖及多元之發展動力

本公司擁有產業經驗豐富之研發技術團隊，除了持續強化及改善 IC 封裝測試技術及品質外，為因應未來 IC 主流市場之需求，亦積極發展最先進的技術及服務（包含目前正投入開發之 12 吋晶圓細間距鐳線技術（Fine Pitch Bonding）、覆晶封裝技術（Flip Chip）、應用於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和重佈線（RDL）技術、堆疊式晶片封裝（Stacked-Die）、多晶片封裝（Multi-Chip）、系統級封裝（SiP）等高利潤封裝產品技術），故本公司憑藉多元化封測產品技術，搭配本身技術整合及開發能力，提供完整且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不但降低 IC 產業不景氣之衝擊，亦提供客戶更多元化及差異化之封測服務，增加公司競爭優勢。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資本及技術密集高，進入門檻較高

半導體工業是資本與技術密集的工業，由於半導體測試所需之測試機台昂貴、IDM 委外代工訂單趨增及產品技術變化快速，需要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另半導體封裝之技術密集度高，其製程技術與產品產出良率決定生產成本高低，而研發人才與製程技術具有密切關係，但研發專業人才培養及延攬不易，加上封測產品需經過客戶認證後方能取得訂單，造成新競爭者有較高之進入門檻。本公司擁有優秀技術研發團隊，在產業深耕多年，實務經驗豐富，充分掌握半導體封裝趨勢與需求，且本公司已達經濟規模，產品製程技術亦取得國際大廠之信賴及品質認證，顯示本公司具有市場競爭力。

B. 國內半導體工業體系分工完整

台灣半導體專業分工體系發展多年，具備上下游產業鏈完整、專業分工配合度高、產業群聚效果顯著、週邊支援產業完善等優勢，且晶圓代工廠、封裝與測試廠均具有經濟規模、專業化之製造能力、彈性靈活的生產調度、世界級的服務品質與快速的應變能力等，符合產業趨勢需求，可提供高品質且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產品，對於未來發展將是一大利基。

C. 產品所屬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未來將持續成長

由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Ultrabook、行動通訊、車用電子、AI 智慧等出貨量成長帶動相關晶片的封測訂單、IDM 廠委外代工趨勢持續、銅打線用量將受益於美國 Fabless 與日本 IDM 廠陸續下單而具成長空間、以及隨著 1x 奈米製程技術滲透率的提高，其對於先進封裝及打線封裝的需求皆將同步提升，有利於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帶動產業高值化的發展。另就終端應用之儲存設備業觀之，隨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強勁需求，可望刺激 DRAM 及 NAND Flash 成長；

而就顯示器終端應用產業觀之，雖然 LCD 監視器及個人電腦需求持續衰退，但在 LCD TV 需求增加下，預計全球大尺寸面板產值年增率將小幅上升為 3.2%，產值達 1,013 億美元，而在小尺寸面板方面，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需求量保持平穩。綜上所述，本公司產品所屬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未來將持續成長，本公司未來成長空間相對可期。

D. 國際 IDM 大廠加速委外趨勢有利於封測市場

98 年金融風暴重創全球經濟與國內外 IT 產業下，國際 IDM 廠對於庫存調控更為謹慎，不再投資擴產，且削減資本支出並保守擴建後段 IC 封測產能，同時 IDM 廠修正營運模式（即 Fabless 或 Fab-Lite）及進行結構重整，專注於市場開發與研發，提升經營效率、降低自建晶圓廠的風險、集中資源及降低生產成本，致 IDM 廠持續提高委外代工比重，且在半導體封裝型態隨 IC 製程精密化而走向高階封測技術趨勢下，IDM 廠高度依賴不斷投入研發新技術及因應各項新型態 IC 產品所需高階封裝技術的專業封測廠之情況下，國內 IC 封測廠接獲 IDM 大廠委外的商機將持續增加。

本公司擁有產業經驗豐富之研發技術團隊及先進製程技術（如：捲帶式薄膜覆晶封裝（COF）、玻璃覆晶（COG）及塑膠基板覆晶（COP）、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及微機電系統（MEMS）等封測產品之技術等），能夠配合客戶需求適時開發關鍵技術，並在產品製程中持續改良製程技術，提高生產效率，協助客戶降低營運成本；此外，本公司生產已達規模經濟，且視市場及客戶需求持續擴充產能，本公司適足之產能可滿足 IDM 大廠多元化需求且降低單位成本，進而增加價格競爭優勢，有助於 IDM 委外代工訂單之爭取。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資本支出逐漸增加

本公司從事封裝測試服務，其所有測試機台成本高，且產品世代交替之下測試機台需定時投入資金做規格升級或是汰舊換新，加上封裝測試技術變化迅速，各家半導體大廠已陸續邁入更高階之製程，搭配之封裝技術難度亦同步提高，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因此資本支出金額增加將提高本公司投資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設有研發中心，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封裝測試技術，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藉以瞭解其對未來新封裝測試技術之趨勢，以確保於正確且即時的時機推出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此外，本公司審慎評估投資計畫及人員、機台、資金與技術的規劃，並隨著市場需求適時調整設備組合，以期最小設備組合投資因應多元化之客戶需求，降低開發新封裝測試技術相關投資金額與風險，並追求有效率運用自由現金流，發揮最大經營效益。

B. 封裝測試技術變化快速，且本身較少主導權

伴隨終端應用產品擴展快速，記憶體應用領域與產品類別更為多元，而隨著市場提高對產品功能、效能、成本與外觀設計之要求，加上

同業間激烈競爭，致半導體封裝測試技術變化迅速；此外，封裝測試新技術主導權在設計者及使用者，難以即時掌握市場對新技術之接受度。

因應對策：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後段全程製造之完整服務，其封裝測試產品需 IC 製造廠與封測廠之共同認證，IC 製造廠有鑑於產品技術保密性與品質穩定性之必要，會選擇適當的 IC 後段封測廠長期緊密合作，一旦確認供銷合作關係，即不易產生變動，加上本公司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技術，確保於適切且即時的時機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技術；此外，本公司致力於核心技術之研發與創新，除了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外，亦持續開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等之封裝測試技術，以爭取具有潛力之新客源，進而分散其產品之風險。

C. IC 產品壽命週期縮短，致產業景氣波動明顯

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整合元件製造公司及 IC 晶圓廠提供記憶體 IC、LCD 驅動 IC 及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封裝測試服務，而 IC 封裝測試屬於 IC 後段生產步驟，其需求來自於 IC 產業，故 IC 產業景氣榮枯與其具有密切關係。

因應對策：

本公司擁有尖端之半導體後段全製程技術服務，積極開發高成長終端產品應用市場，除了持續改善在記憶體 IC 產品及 LCD 驅動 IC 產品之封裝測試技術與品質、縮短交期及隨時因應市場需求而調整產品組合外，本公司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及微機電系統（MEMS）等新製程產品已陸續通過客戶驗證，並積極建立覆晶封裝技術於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應用，故本公司藉由多元化產品線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之封測服務，降低景氣循環的風險；且本公司與現有客戶建立長期穩定夥伴關係，並積極開發邏輯/混合訊號產品之新客戶，使產能獲得充分而穩定之利用。另本公司藉由審慎評估投資計畫及人員、機台、資金與技術的規劃，以彈性因應 IC 產業景氣繁榮時所帶來大量訂單以及不景氣時訂單減少之衝擊。此外，本公司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亦降低 IC 產業不景氣時對公司營運穩定度之不利影響。

D. 專業 IC 封測人才培養、招募及留任不易

由於 IC 封測相當重視研發團隊，具有豐富經驗及素質優良之研發人員為 IC 封測公司成功之關鍵因素，而隨著近幾年 IC 產業快速發展，對專業研發人員之需求日益增加，但培養及招募專業研發人員不易，致本公司亦將面臨專業研發人才短缺之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透過內外部各項教育訓練制度，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並提供各項福利措施，使員工能共享經營成果，凝聚向心力。目前本公司亦股票上市，使股票更具流通性，達到留任原有之專業研發人才的效果，並於招募研發人員時，更具有吸引力。

E. 原材料成本上漲

本公司封裝測試過程中之主要關鍵原料為導線架、基板、金線、IC 載板、樹脂等物料，所占比例約三成，故原物料價格上漲勢必對 IC 封測產業帶來衝擊，導致本公司對於原料成本及存貨之控管面臨更大的挑戰。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了充分掌握原物料變動之相關訊息，隨時注意其走勢變化外，並透過提出替代原材料、改良現有製程技術及研發先進製程技術等解決方案，提高產品良率，降低成本上漲之影響，以利本公司維持穩定獲利之競爭空間。

F. 大陸在地化生產要求

由於中美貿易戰以及美國相關法令導致大陸加速半導體自主生產計畫，112 年將會有更多產能增加導致價格開始下降，並且由於市場狀況下修以及庫存量增加，將會影響本公司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提供客戶更優質之品質與服務，持續加強技術研發能力及製程之改良，以提升生產效能、產品品質及降低生產成本，並致力於維持客戶滿意度，除積極維繫既有客戶長期合作關係外，亦戮力於開發其他新客戶，以鞏固、進一步強化市場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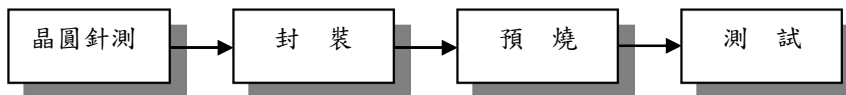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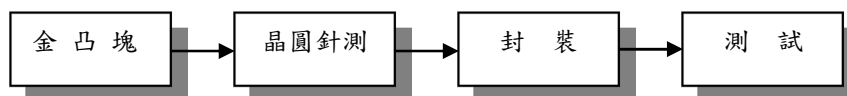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的產品有多晶片封裝 (Multi-Chip)，超薄小型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 (TSOP)、錫球陣列封裝 (BGA)、DFN/QFN、捲帶式薄膜覆晶封裝 (COF)、玻璃覆晶 (COG) 及塑膠基板覆晶 (COP) 等之封裝及測試代工和晶圓凸塊製造 (Bumping)、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 (WLCSP) / 覆晶封裝技術 (Flip Chip)。經本公司提供整體性積體電路封裝與測試服務後，客戶的產品主要應用在車用、資訊、通訊、手機、穿戴及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品。

2. 產製過程

● 記憶體 IC 產品與邏輯/混合訊號 IC 產品



● LCD 驅動 IC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有金鹽（氰化金鉀）、基板（Substrate）、金線（Gold Wire）、導線架（Lead Frame）、樹脂（Molding Compound）等供應廠商皆屬國內外知名大廠，貨源穩定、品質優良；且本公司對主要原料供應商實施不定期的品質稽核，以期獲得更良好品質的貨源供應。惟因受到半導體景氣持續成長，造成封裝相關原料遭受短缺問題，故已與相關主要材料供應商進行產能預訂並持續合作，以維持材料供給之穩定性。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國內	國外	供應狀況
金鹽	光洋應材	V		良好
	Metalor		V	良好
基板	Ryowa		V	良好
	欣興電子	V		良好
	景碩科技	V		良好
	臻鼎科技	V		良好
	日月光	V		良好
金線	Tanaka		V	良好
	MKE		V	良好
導線架	SHINKO		V	良好
	長華電材	V		良好
	復盛集團	V		良好
	HDS		V	良好
樹脂	ShowaDenko		V	良好
	Kyocera		V	良好
	長華電材	V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光洋應材	2,212,601	26.64	無	台灣銀行	860,864	14.41	無	—	—	—	—
2	台灣銀行	719,451	8.66	無	光洋應材	722,752	12.10	無	—	—	—	—
3	RYOWA	665,686	8.02	無	RYOWA	604,344	10.12	無	—	—	—	—
	其他	4,707,692	56.68		其他	3,784,618	63.37		—	—	—	—
	進貨淨額	8,305,430	100.00		進貨淨額	5,972,578	100.00		—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係因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產品需求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5,681,277	20.73	無	客戶 A	4,705,064	20.01	無	—	—	—	—
2	客戶 M	2,832,088	10.34	無	客戶 M	2,278,645	9.69	無	—	—	—	—
	其他	18,886,670	68.93		其他	16,533,355	70.30		—	—	—	—
	銷貨淨額	27,400,035	100.00		銷貨淨額	23,517,064	100.00		—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主係隨客戶市佔率變化而異。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封 裝	4,603,841	3,783,937	6,521,438	4,829,713	3,063,895	6,127,244
測 試	4,468,592	3,419,085	3,701,942	3,908,306	2,397,496	3,599,504
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2,759,920	2,101,102	5,477,583	2,705,370	1,678,623	5,144,675
晶圓凸塊	1,876	1,529	4,369,317	1,827	1,141	3,620,181
合 計			20,070,280			18,491,60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片；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封 裝	1,420,563	5,166,158	2,419,338	2,797,556	1,250,091	5,305,298	1,828,181	1,400,600
測 試	3,327,999	5,020,890	72,034	878,710	2,459,352	4,101,827	75,172	1,142,170
平面顯示器 驅動 IC	1,966,040	6,883,391	280,228	1,327,708	1,458,650	5,932,782	316,381	1,355,860
晶圓凸塊	1,425	4,538,128	190	787,494	970	3,331,235	212	947,292
合 計		21,608,567		5,791,468		18,671,142		4,845,922

三、從業員工現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2年3月31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人員	3,050	2,811	2,719
	工程類	2,125	2,131	2,112
	管理類	346	341	330
	合計	5,521	5,283	5,161
平均年歲		38.0	38.9	39.2
平均服務年資(年)		9.7	10.4	10.7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1	0.1	0.1
	碩士	8.3	8.5	8.5
	大專	66.6	66.8	66.9
	高中	24.5	24.1	24.0
	高中以下	0.5	0.5	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員工相關福利，並辦理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在職教育訓練及免費團體保險服務。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2) 提供交通車及員工宿舍照顧外地員工。
- (3) 推動特約商店給予員工優惠，並積極開發幼兒園、托嬰中心特約商家，以提供員工安置幼兒的照護資源。
- (4) 生日禮券、三節禮券、婚喪喜慶賀奠金及生育津貼之各項補助。
- (5) 舉辦名人講座、電影包場、家庭日等福利活動，成立多元社團活動，並讓員工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
- (6) 舉辦部門聯誼活動以加強各部門之交流。

2. 員工之進修及訓練：

- (1) 內部教育訓練：提供領導管理類、工作效能類、工程技術類、新進員工類、品質管理類與環安工衛類，總計六大類課程。
- (2) 外部進修：鼓勵員工提升工作能力，提供外訓補助。
- (3) 自主學習資源：透過數位訓練學習平台，提供員工豐富的線上課程資源；同時也發送主題電子報，例：英文、簡報、Excel、AI 等，讓員工有隨時學習的機會。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公司為員工設置退休金計劃，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新制人員，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另對有舊制資格員工，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並設置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及每年特聘專業顧問進行退休金精算，以確保員工權益。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4. 勞資雙向溝通：

公司定期進行新人訪談、員工勞資會議、福委會議、產線會議等雙向會議傳遞重要訊息與政策，還同時提供電子/實體意見箱等全天候溝通平台來收集，了解並解決員工的疑難，建立勞資雙方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的環境。

5. 員工健康促進及照護：

- (1) 每年實施優於法規的年度健康檢查項目，並有醫師駐診服務，適時給予同仁健康醫療專業的諮詢建議。
- (2) 強化哺育同仁照護，設置舒適的集乳室。
- (3) 於公司內建置按摩室，配有視障按摩師，照顧同仁身體健康的同時亦提供視障者穩定的就業機會。

6.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公司積極打造平等與尊重的職場環境，女性員工人數佔比約為 53%、女性主管佔比約為 21%，顯示選才無關性別，尊重專業並提供工作保障。未來將持續關注女性員工議題，持續優化相關福利制度，持續發揮個人價值並與公司共同成長。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及智慧財產權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技術單位每年針對財務面、策略面、營運面及災害面，透過辨識、分析、評價程序鑑別資訊安全風險。並對潛在風險的發生頻率、衝擊程度與控制程度進行量化評估。持續監控風險與提出因應對策。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保護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避免未經過授權的存取或不當的外洩。
- (2) 確保資訊作業之完整性，避免不當之竄改、破壞等情事。
- (3) 確保被授權的使用者在需要時，可以使用資訊資產。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重要資產盤點與風險評鑑。
- (2) 文件合規審查及適切性調整。
- (3) 重要系統之營運衝擊分析與災難復原演練。
- (4) 強化員工資安意識與能力。
- (5) 穩固資安防護的工作環境。
- (6) 嚴格管控資安供應鏈之服務品質。
- (7) 積極尋求外部資源以擴展資安防護面向。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之重視，已為公司及全體同仁共同意識，於 111 年具體投入的資通安全管理做法及效益如下：

- (1) 資安專責人力：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室」，負責推動、協調、監督及審查資通安全管理事項。
- (2) 認證：通過 ISO 27001 年度驗證，無重大資安缺失。
- (3) 資安事件：111 年無重大資安事件影響公司營運。
- (4) 教育訓練：進行 11 次郵件釣魚詐騙信件演練及 20 次主題式資安社交工程宣導，完成教育訓練之人員共計 1,894 人次。
- (5) 災難復原演練：完成 46 場次資訊系統演練，完成率 100%。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二)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1. 本公司擬定結合公司營運目標與研發方向的智慧財產管理政策，成立智權管理專責單位負責建置智慧財產管理相關辦法，以確保智慧財產保護之落實與執行品質，同時強化公司競爭優勢。為了鼓勵員工提升創新實力、累積公司智權能量，智權管理專責單位不定期分享智慧財產相關資訊以深耕智權觀念，同時制定了「發明提案獎金管理辦法」並導入電子化「智權管理系統」，讓員工能有效率的掌握智權訊息、落實智權管理。

2. 111 年執行情形（董事會報告日期：111 年 11 月 3 日）

(1) 本公司積極推動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建立智權管理系統及資料庫並持續更新，同時導入專利申請審查及價值檢視機制，以強化公司的智慧財產權品質。

(2) 目前取得智慧財產權成果如下：

- A.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全球專利有效件數已累積至 612 件、申請中專利件數為 75 件、已註冊商標件數為 53 件。

智慧財產權		台灣	中國	美國	其他	件數
專利	有效專利件數	307	197	103	5	612
	申請中件數	22	53	0	0	75
商標	已註冊件數	10	14	8	21	53

B. 105 年獲得國家發明獎。

C. 100 年獲得美國智財 (IP) 投資銀行 MDB Capital Group 肯定，評選為 Astrum Award Winner。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加工承攬合約書	A 公司	108/01/01 至 112/12/31	提供晶圓/積體電路加工服務	1. 成品良率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Contract Assembly Agreement	I 公司	自 96/11/13 生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晶圓封裝服務	1. 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Contract Assembly Agreement	I 公司	自 93/07/01 生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晶圓封裝服務	1. 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積體電路委外加工承攬契約	K 公司	104/01/01 至 108/12/31，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加工裝配、可靠性試驗、擦蓋印、加工測試之服務	1. 瑕疵擔保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3. 賠償責任限制約定
服務承諾保證書	C 公司	105/01/01 至 107/12/31，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晶圓加工服務	1. 成品良率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積體電路加工裝配契約	M 公司	自 99/01/01 生效，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積體電路加工裝配服務	1. 成品良率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承攬契約	G 公司	107/07/01 至 109/06/30，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積體電路加工封裝及測試服務	1. 成品良率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Service Agreement	U 公司	102/07/01 起有效，得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積體電路封裝測試服務	1. 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加工合同	Y 公司	110/10/01 至 113/09/30，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積體電路封裝測試服務	1. 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委託加工契約	F 集團	108/12/01 至 112/12/31，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提供積體電路封裝測試服務	1. 成品良率、品質約定 2. 智財權侵害賠償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書及增補合約	合作金庫商銀 臺灣銀行 臺灣土地銀行 台新國際商銀 華南商銀 彰化商銀 元大商銀 第一商銀 臺灣新光商銀 板信商銀 兆豐國際商銀	107/5/15 生效至 112/5/30，本公司依授信合約提前於 111/3/30 完全清償及終止合約	聯貸銀行提供本公司貸款，授信額度總計新台幣 120 億元	1. 承諾除經銀行團同意外，不得為特定行為，並遵守相關約定，包含財務事項之約定 2. 提供抵押物擔保貸款
土地租賃契約書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3/07/01 至 113/06/30	向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 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 租金約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3. 提前終止約定
土地租賃契約書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1/04/03 至 121/04/02	向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 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 租金約定 3. 提前終止約定
土地租賃契約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7/09/18 至 116/12/31	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 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 租金、連帶債務約定 3. 提前終止約定
土地租賃契約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3/08/01 至 123/07/31	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1. 懲罰性違約金約定 2. 租金、連帶債務約定 3. 提前終止約定
供貨及貴金屬回收合約書及增補合約	光洋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5/09/01 至 112/12/31	供應金凸塊業務所需材料	價格計算及交期
Supply Agreement	Ryowa Co., Ltd.	103/09/01 至 108/08/31，得自動延展或依合約條款終止	供應積體電路封裝業務所需材料	1. 付款條件 2. 擔保及責任約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11,888,143	11,762,346	12,356,103	16,485,303	18,352,12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19,621	17,979,444	17,994,686	20,111,121	20,446,205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4,425,954	4,564,097	4,730,025	5,926,160	6,144,611	—
資產總額		33,133,718	34,305,887	35,080,814	42,522,584	44,942,94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90,195	4,901,701	5,619,966	7,181,616	6,329,397	—
	分配後	6,062,913	6,210,733	7,219,894	10,308,749	(註 3)	—
非流動負債		9,872,712	9,752,947	8,629,096	10,955,082	13,801,61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62,907	14,654,648	14,249,062	18,136,698	20,131,012	—
	分配後	15,935,625	15,963,680	15,848,990	21,263,831	(註 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070,811	19,651,239	20,831,752	24,385,886	24,811,933	—
股本		7,528,577	7,272,401	7,272,401	7,272,401	7,272,401	—
資本公積		6,280,482	6,059,651	6,059,651	6,064,485	6,064,637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04,542	6,338,989	7,356,066	10,810,956	11,233,683	—
	分配後	4,231,824	5,029,957	5,756,138	7,683,823	(註 3)	—
其他權益		119,713	(19,802)	143,634	238,044	241,212	—
庫藏股票		(962,503)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070,811	19,651,239	20,831,752	24,385,886	24,811,933	—
	分配後	17,198,093	18,342,207	19,231,824	21,258,753	(註 3)	—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之金額。

2.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11,664,359	11,508,633	12,110,079	16,235,946	18,072,6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18,613	17,978,949	17,994,126	20,110,329	20,445,571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4,653,056	4,814,737	4,968,115	6,165,281	6,394,700
資產總額		33,136,028	34,302,319	35,072,320	42,511,556	44,912,8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92,505	4,898,133	5,617,285	7,170,588	6,311,272
	分配後	6,065,223	6,207,165	7,217,213	10,297,721	(註 2)
非流動負債		9,872,712	9,752,947	8,623,283	10,955,082	13,789,6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65,217	14,651,080	14,240,568	18,125,670	20,100,964
	分配後	15,937,935	15,960,112	15,840,496	21,252,803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070,811	19,651,239	20,831,752	24,385,886	24,811,933
股本		7,528,577	7,272,401	7,272,401	7,272,401	7,272,401
資本公積		6,280,482	6,059,651	6,059,651	6,064,485	6,064,6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04,542	6,338,989	7,356,066	10,810,956	11,233,683
	分配後	4,231,824	5,029,957	5,756,138	7,683,823	(註 2)
其他權益		119,713	(19,802)	143,634	238,044	241,212
庫藏股票		(962,503)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070,811	19,651,239	20,831,752	24,385,886	24,811,933
	分配後	17,198,093	18,342,207	19,231,824	21,258,753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之金額。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8,480,027	20,337,881	23,011,381	27,400,035	23,517,064	—
營業毛利		3,429,995	3,926,139	5,032,173	7,253,978	4,912,057	—
營業利益		2,099,721	2,457,119	3,566,502	5,562,389	3,216,67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7,279)	573,200	(593,143)	473,196	811,193	—
稅前淨利		1,782,442	3,030,319	2,973,359	6,035,585	4,027,872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2,829)	(123,772)	122,062	90,159	181,05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0,246	2,460,389	2,489,545	5,149,228	3,553,028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1,070,246	2,460,389	2,489,545	5,149,228	3,553,02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37	3.55	3.26	6.96	4.64	—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112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2.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8,480,027	20,337,881	23,011,381	27,400,035	23,517,064
營業毛利	3,429,995	3,926,139	5,032,173	7,253,978	4,912,057
營業利益	2,123,300	2,455,170	3,576,721	5,569,360	3,223,7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2,005)	573,120	(604,608)	465,430	790,749
稅前淨利	1,781,295	3,028,290	2,972,113	6,034,790	4,014,5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829)	(123,772)	122,062	90,159	181,0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0,246	2,460,389	2,489,545	5,149,228	3,553,02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03,075	2,584,161	2,367,483	5,059,069	3,371,974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70,246	2,460,389	2,489,545	5,149,228	3,553,0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母公司業主）	1.37	3.55	3.26	6.96	4.64
每股盈餘（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鴛、謝智政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鴛、謝智政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梁益彰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梁益彰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梁益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46	42.72	40.62	42.65	44.79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6.14	163.54	163.72	175.73	188.85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9.05	239.96	219.86	229.55	289.95	—	
	速動比率(%)	193.92	202.73	181.11	182.80	237.28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69	18.71	19.31	50.88	29.2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2	4.42	4.69	4.68	4.38	—	
	平均收現日數(日)	86	83	78	78	83	—	
	存貨週轉率(次)	7.93	9.00	8.96	7.31	5.60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70	22.53	20.10	20.33	23.65	—	
	平均銷貨日數(日)	46	41	41	50	6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5	1.17	1.28	1.44	1.16	—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60	0.66	0.71	0.54	—	
	資產報酬率(%)	3.69	8.07	7.20	13.29	7.97	—	
	權益報酬率(%)	6.05	13.70	11.70	22.38	13.71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68	41.67	40.89	82.99	55.39	—	
	純益率(%)	5.97	12.71	10.29	18.46	14.34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37	3.55	3.26	6.96	4.64	—	
	現金流量比率(%)	76.30	122.26	105.70	101.92	136.1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84	85.76	87.01	92.99	97.51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5	6.27	5.48	6.14	5.50	—	
	營運槓桿度(倍)	2.61	2.52	2.17	1.83	2.48	—	
	財務槓桿度(倍)	1.08	1.07	1.05	1.02	1.05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者):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本年度增加長期借款而使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營運槓桿度：主係本年度市場需求趨緩，導致營業收入減少而使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3.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本年度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需求變動，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主係本年度市場需求趨緩使營業收入減少，且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二) 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46	42.71	40.60	42.64	44.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6.15	163.55	163.69	175.74	188.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4.64	234.96	215.59	226.42	286.35
	速動比率(%)	189.52	197.70	176.85	179.62	233.55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69	18.73	19.31	50.91	29.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2	4.42	4.69	4.68	4.38
	平均收現日數(日)	86	83	78	78	83
	存貨週轉率(次)	7.93	9.00	8.96	7.31	5.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70	22.53	20.10	20.33	23.65
	平均銷貨日數(日)	46	41	41	50	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5	1.17	1.28	1.44	1.1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60	0.66	0.71	0.54
	資產報酬率(%)	3.69	8.07	7.20	13.29	7.97
	權益報酬率(%)	6.05	13.70	11.70	22.38	13.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3.66	41.64	40.87	82.98	55.20
	純益率(%)	5.97	12.71	10.29	18.46	14.34
	每股盈餘(母公司業主)(元)	1.37	3.55	3.26	6.96	4.6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元)	-	-	-	-	-
	現金流量比率(%)	81.30	122.10	105.89	101.94	136.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18	95.16	93.37	93.44	97.7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9	6.26	5.49	6.13	5.48
	營運槓桿度(倍)	1.98	1.95	1.83	1.83	2.47
	財務槓桿度(倍)	1.05	1.05	1.03	1.02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者):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本年度增加長期借款而使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營運槓桿度：主係本年度市場需求趨緩，導致營業收入減少而使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3.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本年度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需求變動，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主係本年度市場需求趨緩使營業收入減少，且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歐進士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歐進士' (Ou Jinshi), which is the name of the Audit Committee召集人 (Chairman). The signature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一 十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354 號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南茂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茂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茂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茂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茂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南茂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提供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服務，並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民國 111 年度南茂集團認列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之收入為新台幣 18,273,067 仟元。對於前述服務之收入，係隨時間於南茂集團逐步滿足對客戶之履約義務而認列。管理當局係採投入法，以滿足履約義務之投入成本，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衡量用以認列上開收入所採用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因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衡量複雜程度較高，而管理當局做成此項決定時須運用重大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測試與上開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含涉及所採用資料之完整性、正確性及管理當局認列及衡量上開收入之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
2. 驗證為提供上述服務預期總投入成本之合理性，並重新計算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
3. 測試管理當局對估計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重要假設之合理性，包含採用最近期已完成服務之資料用以估計尚未完成服務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其他事項

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南茂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部份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南茂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部份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評價及揭露。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67,070 仟元及 304,43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6%及 0.7%；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0,919)仟元及 61,28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利益之(0.6%)及 1.2%。

個體財務報告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茂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

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茂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茂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徐建業



梁益彰

梁益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896,604	22	\$	5,906,17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128,224	-		359,96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98,731	-		29,23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381,358	1		400,25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1,0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381,563	10		6,344,246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31,863	-		86,87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89	-
130X	存貨	六(五)		3,210,409	8		3,207,177	8
1410	預付款項			123,377	-		149,94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352,129</u>	<u>41</u>		<u>16,485,303</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38,102	1		384,521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三)及八		37,362	-		37,53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353,448	10		3,900,449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0,446,205	45		20,111,121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898,992	2		835,80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59,286	-		180,59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1,771	-		21,2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35,650	1		565,9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590,816</u>	<u>59</u>		<u>26,037,281</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	<u>44,942,945</u>	<u>100</u>	\$	<u>42,522,584</u>	<u>100</u>

(續次頁)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十九)	\$ -	-	\$ 731,751	2
2150	應付票據		132	-	23	-
2170	應付帳款		560,802	1	1,012,39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796,481	9	4,378,43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2,026	1	814,05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6,643	-	4,2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二十九)	160,955	-	169,78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二十九)				
		及八	1,522,917	3	46,826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7,123	-	9,84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18	-	14,22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329,397</u>	<u>14</u>	<u>7,181,616</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二十九)				
		及八	12,444,884	28	9,366,539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88,812	-	261,97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九)	759,447	2	681,469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127,657	-	120,1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259,215	1	503,28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二十九)	21,600	-	21,6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801,615</u>	<u>31</u>	<u>10,955,082</u>	<u>26</u>
2XXX	負債總計		<u>20,131,012</u>	<u>45</u>	<u>18,136,698</u>	<u>43</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7,272,401	16	7,272,401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6,064,637	13	6,064,485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575,987	6	2,070,50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657,696	19	8,740,451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41,212	1	238,04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4,811,933</u>	<u>55</u>	<u>24,385,886</u>	<u>57</u>
3XXX	權益總計		<u>24,811,933</u>	<u>55</u>	<u>24,385,886</u>	<u>5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942,945</u>	<u>100</u>	<u>\$ 42,522,58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23,517,064	100	\$ 27,400,0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	(18,605,007)	(79)	(20,146,057)	(74)
5900 營業毛利		4,912,057	21	7,253,978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28,029)	(1)	(73,928)	-
6200 管理費用		(538,684)	(2)	(604,02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8,598)	(5)	(1,139,219)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25,311)	(8)	(1,817,176)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129,933	1	125,587	-
6900 營業利益		3,216,679	14	5,562,389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7,199	-	9,98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66,991	-	34,4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86,567	2	(65,82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53,279)	(1)	(131,1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53,715	2	625,73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1,193	3	473,196	2
7900 稅前淨利		4,027,872	17	6,035,585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655,898)	(3)	(976,516)	(3)
8200 本期淨利		\$ 3,371,974	14	\$ 5,059,069	19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22,234	1	(\$ 14,99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六)(十七)	(46,419)	-	122,51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28,254)	-	28,8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35,163)	-	(21,50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2,398	1	114,854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七)	68,656	-	(24,6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68,656	-	(24,6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1,054	1	\$ 90,1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53,028	15	\$ 5,149,228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4.64		\$ 6.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4.54		\$ 6.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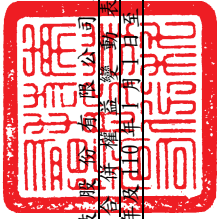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 年 度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務 之 主 體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之 權 益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權 益		未 實 現 損 益 之 權 益		總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72,401	\$ 6,059,651	\$ 1,837,894	\$ 19,802	\$ 5,498,370	(\$ 61,330)	\$ 204,964	\$ 20,831,752	
本期淨利	-	-	-	-	5,059,069	-	-	5,059,0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51	(24,695)	119,105	90,1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54,818	(24,695)	119,105	5,149,2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2,611	-	(232,611)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9,802)	-	19,802	-	-	-	
現金股利	-	-	-	-	(1,599,928)	-	-	(1,599,9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834	-	-	-	-	-	4,834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272,401	\$ 6,064,485	\$ 2,070,505	\$ -	\$ 8,740,451	(\$ 86,025)	\$ 324,069	\$ 24,385,886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72,401	\$ 6,064,485	\$ 2,070,505	\$ -	\$ 8,740,451	(\$ 86,025)	\$ 324,069	\$ 24,385,886	
本期淨利	-	-	-	-	3,371,974	-	-	3,371,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886	68,656	(65,488)	181,0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49,860	68,656	(65,488)	3,553,0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5,482	-	(505,482)	-	-	-	
現金股利	-	-	-	-	(3,127,133)	-	-	(3,127,1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52	-	-	-	-	-	152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272,401	\$ 6,064,637	\$ 2,575,987	\$ -	\$ 8,657,696	(\$ 17,369)	\$ 258,581	\$ 24,811,93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27,872	\$ 6,035,5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四)	4,751,902	4,634,1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7	29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42,439	120,998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7,199)	(9,980)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9,816)	(4,6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53,715)	(625,7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二)	69,404	(15,2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74,548)	(33,935)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139)	(8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八)(十九)	12,721	4,843
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17,859)	(12,3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332	(290,637)
合約資產—流動		18,788	(11,242)
應收票據		1,035	(436)
應收帳款		1,961,924	(980,380)
其他應收款		15,849	(46,089)
存貨		(3,232)	(1,105,102)
預付款項		37,748	(67,40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6,9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9	(2,876)
應付帳款		(451,589)	45,570
其他應付款		(161,212)	471,766
負債準備—流動		22,362	818
退款負債—流動		27,274	(1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97	(6,83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1,839)	(23,3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09,605	8,083,648
收取之利息		42,170	10,344
收取之股利		26,416	17,140
支付之利息		(107,210)	(99,857)
支付之所得稅		(1,354,548)	(691,5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16,433	7,319,709

(續次頁)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3,182)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69,022	188,02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699,369)	(5,881,5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339	120,5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493)	(9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400,569)	(501,177)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25,328	49,3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61,924)	(6,015,3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六(二十九)		
舉借短期借款		348,006	2,195,726
償還短期借款		(1,079,757)	(1,463,97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37,869)	(289,668)
舉借長期借款		4,567,672	4,908,782
償還長期借款		(54,000)	(3,256,4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	(4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127,133)	(1,599,92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6,894	494,442
外幣財務報表匯率影響數		19,025	(6,2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990,428	1,792,5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06,176	4,113,6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96,604	\$ 5,906,1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6年7月28日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提供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及其封裝測試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3年4月11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民國105年11月1日起，本公司部份已發行之股票以美國存託憑證方式在美國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2.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2.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ChipMOS U. S. A., Inc. (ChipMOS USA)	行銷半導體、電子 性相關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ChipMOS 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ChipMOS BVI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南茂)	行銷半導體、電子 性相關產品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並未受到重大限制。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存貨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價，結帳日時再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與銷貨成本。存貨主係於提供服務過程中消耗並轉列銷貨成本。標準成本之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且當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比較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至51年
機器設備	2年至20年
模 具	2年至4年
其 他	2年至6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認列。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負債準備—損壞賠償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稽徵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股權投資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提供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及其封裝測試服務等業務，以創造或強化該產品。於提供封裝測試服務過程中，本集團考量：
 - (1) 客戶控制其所提供之原料，本集團係接受客戶對前揭資產之封裝測試及後續處置之指示。
 - (2) 本集團僅得使用客戶提供且由客戶控制之資產進行封裝測試服務以創造或強化該資產，不得將該資產轉作其他用途。由於客戶係擁有資產所有權、承擔該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且有權決定資產之處置，故本集團對於封裝測試服務，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
2. 本集團對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之完成程度係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測試服務之完成程度係以已完成測試量為基礎決定。本集團按客戶需求之規格提供封裝及測試服務，故所需投入之服務成本及測試量並非於提供服務期間平均發生。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程支付封裝測試服務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收入認列

本集團對於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該完成程度係本集團依歷史經驗估計應投入之總服務成本後，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0	\$ 4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48,954	2,683,977
定期存款	7,647,200	3,221,749
	\$ 9,896,604	\$ 5,906,176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1,988	\$ 339,679
評價調整	(43,764)	20,281
	\$ 128,224	\$ 359,960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211)	\$ 13,673
受益憑證	5,807	2,530
國外合夥權益	-	(941)
	(\$ 69,404)	\$ 15,262

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定期存款	\$ 98,731	\$ 29,239
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37,362	\$ 37,53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587	\$ 1,18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之曝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384,232	\$ 6,346,156
減：備抵損失	(2,669)	(1,910)
	\$ 4,381,563	\$ 6,344,246

1. 本集團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備抵損失係參考客戶信用品質估計，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應收帳款依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357,073	\$ 6,327,791
1個月以下	27,159	18,365
	\$ 4,384,232	\$ 6,346,156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5,364,156。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曝險金額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316,039	(\$ 105,630)	\$ 3,210,409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328,763	(\$ 121,586)	\$ 3,207,177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18,611,515	\$ 20,103,735
存貨報廢損失	9,448	55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提列損失	(15,956)	41,770
	\$ 18,605,007	\$ 20,146,057

1. 本期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本公司定期依照原料使用經驗與實際狀況更新存貨備抵政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2. 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534	\$ 38,534
評價調整	299,568	345,987
	\$ 338,102	\$ 384,521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419)	\$ 122,514

3.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關聯企業</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電子)	\$ 267,070	\$ 304,437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宏茂)	4,086,378	3,596,012
	\$ 4,353,448	\$ 3,900,449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4,353,448 及 \$3,900,449。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53,715	\$ 625,73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254)	28,8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5,461	\$ 654,576

2. 易華電子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9,000 及 \$468,950。
3. 因本公司仍佔易華電子 1 席董事席次，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對其剩餘持有股權仍採權益法評價。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52,738	\$ 11,877,419	\$ 57,176,339	\$ 5,574,316	\$ 2,345,204	\$ 682,929	\$ 78,108,945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533,863)	(43,894,154)	(4,736,326)	(1,833,481)	-	(57,997,824)
	\$	<u>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2,185</u>	<u>\$ 837,990</u>	<u>\$ 511,723</u>	<u>\$ 682,929</u>	<u>\$ 20,111,121</u>
1月1日	\$	452,738	\$ 4,343,556	\$ 13,282,185	\$ 837,990	\$ 511,723	\$ 682,929	\$ 20,111,121
增添		-	3,780	6,748	636	-	4,907,318	4,918,482
處分		-	-	(46,084)	(2,597)	-	-	(48,681)
重分類		-	1,503,432	2,603,381	685,481	294,765	(5,086,047)	1,012
折舊費用		-	(465,260)	(3,075,191)	(724,813)	(257,817)	-	(4,523,081)
減損損失		-	-	(12,721)	-	-	-	(12,721)
淨兌換差額		-	-	50	-	23	-	73
12月31日	\$	<u>452,738</u>	<u>\$ 5,385,508</u>	<u>\$ 12,758,368</u>	<u>\$ 796,697</u>	<u>\$ 548,694</u>	<u>\$ 504,200</u>	<u>\$ 20,446,205</u>
12月31日								
成本	\$	452,738	\$ 13,379,852	\$ 59,197,255	\$ 5,716,357	\$ 2,615,959	\$ 504,200	\$ 81,866,361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994,344)	(46,438,887)	(4,919,660)	(2,067,265)	-	(61,420,156)
	\$	<u>452,738</u>	<u>\$ 5,385,508</u>	<u>\$ 12,758,368</u>	<u>\$ 796,697</u>	<u>\$ 548,694</u>	<u>\$ 504,200</u>	<u>\$ 20,446,205</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52,738	\$ 11,212,129	\$ 53,246,474	\$ 5,451,547	\$ 2,185,299	\$ 639,607	\$ 73,187,794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119,843)	(41,898,177)	(4,499,186)	(1,675,902)	-	(55,193,108)
	\$	<u>452,738</u>	<u>\$ 4,092,286</u>	<u>\$ 11,348,297</u>	<u>\$ 952,361</u>	<u>\$ 509,397</u>	<u>\$ 639,607</u>	<u>\$ 17,994,686</u>
1月1日	\$	452,738	\$ 4,092,286	\$ 11,348,297	\$ 952,361	\$ 509,397	\$ 639,607	\$ 17,994,686
增添		-	1,345	11,829	407	189	6,538,932	6,552,702
處分		-	-	(66,873)	(9,502)	-	-	(76,375)
重分類		-	673,208	4,890,400	690,346	241,656	(6,495,610)	-
折舊費用		-	(423,283)	(2,896,612)	(795,622)	(239,515)	-	(4,355,032)
減損損失		-	-	(4,843)	-	-	-	(4,843)
淨兌換差額		-	-	(13)	-	(4)	-	(17)
12月31日	\$	<u>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2,185</u>	<u>\$ 837,990</u>	<u>\$ 511,723</u>	<u>\$ 682,929</u>	<u>\$ 20,111,121</u>
12月31日								
成本	\$	452,738	\$ 11,877,419	\$ 57,176,339	\$ 5,574,316	\$ 2,345,204	\$ 682,929	\$ 78,108,945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533,863)	(43,894,154)	(4,736,326)	(1,833,481)	-	(57,997,824)
	\$	<u>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2,185</u>	<u>\$ 837,990</u>	<u>\$ 511,723</u>	<u>\$ 682,929</u>	<u>\$ 20,111,12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0,856	\$	11,193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094%		1.1358%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30 年。其中機器設備介於 2 到 3 年，土地介於 10 到 30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630,969	\$ 616,458
房屋及建築	8,214	10,946
機器設備	257,196	204,484
其他	2,613	3,917
	<u>\$ 898,992</u>	<u>\$ 835,805</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1,904	\$ 20,486
房屋及建築	10,861	9,870
機器設備	194,059	247,090
其他	1,997	1,634
	<u>\$ 228,821</u>	<u>\$ 279,080</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08,550 及 \$433,76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556	\$ 15,24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5,213	143,791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33,133 及 \$448,290。

(十) 短期借款

性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	\$ 731,751
利率區間	-	0.6604%~0.7394%
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		
新台幣	\$ 4,364,400	\$ 2,918,249
美金(仟元)	\$ 90,000	\$ 85,025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1,405,931	\$ 1,816,555
應付薪資與獎金	1,002,577	829,762
應付員工酬勞	447,303	673,387
應付退休金費用	16,541	16,600
應付董事酬勞	11,182	25,690
應付利息	7,768	3,277
其他應付費用	905,179	1,013,168
	<u>\$ 3,796,481</u>	<u>\$ 4,378,439</u>

(十二) 長期借款

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自107年5月30日至112年5月30日，按月付息，自107年11月30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償還本金	\$ -	\$ 54,000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自109年3月11日至121年10月15日，按月付息，自112年3月15日起每月為一期償還本金	14,056,131	9,463,131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	(10,026)
減：政府補助借款未攤銷利息		(88,330)	(93,74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含主辦費)		(1,522,917)	(46,826)
		<u>\$ 12,444,884</u>	<u>\$ 9,366,539</u>
利率區間		1.075%~1.625%	0.45%~1.7895%
未動用之長期借款額度			
新台幣		<u>\$ 9,671,868</u>	<u>\$ 8,776,868</u>

1. 我國經濟部於民國108年1月1日實施「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企業得以優惠利率向金融機構辦理合規投資專案之補助借款。本公司業已取得經濟部核定符合專案貸款資格並於民國109年1月至111年9月間陸續與金融機構簽署貸款合約取得237.28億元之融資額度，授信期間七至十年。該取得之資金係用於新購機器設備投資、擴建廠房及營運週轉金等。
2.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5月15日與合作金庫銀行等11家聯貸銀行簽署120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該聯貸案取得之資金係用以清償金融機構既有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集團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此聯貸案已於民國111年3月提前清償完畢。
3.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9,548)	(\$ 959,6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0,333	456,3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9,215)	(\$ 503,288)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959,677)	\$ 456,389	(\$ 503,288)
當期服務成本	(257)	-	(257)
利息(費用)收入	(6,589)	3,161	(3,428)
	<u>(966,523)</u>	<u>459,550</u>	<u>(506,9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4,550	34,55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3,218	-	73,218
經驗調整	114,466	-	114,466
	<u>187,684</u>	<u>34,550</u>	<u>222,234</u>
提撥退休基金	-	25,524	25,524
支付退休金	19,291	(19,291)	-
12月31日	<u>(\$ 759,548)</u>	<u>\$ 500,333</u>	<u>(\$ 259,215)</u>
	110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943,391)	\$ 431,740	(\$ 511,651)
當期服務成本	(237)	-	(237)
利息(費用)收入	(4,629)	2,137	(2,492)
	<u>(948,257)</u>	<u>433,877</u>	<u>(514,38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613	5,61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0,022)	-	(20,02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757	-	23,757
經驗調整	(24,347)	-	(24,347)
	<u>(20,612)</u>	<u>5,613</u>	<u>(14,999)</u>
提撥退休基金	-	26,091	26,091
支付退休金	9,192	(9,192)	-
12月31日	<u>(\$ 959,677)</u>	<u>\$ 456,389</u>	<u>(\$ 503,288)</u>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

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5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	3.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0,992)	\$ 21,860	\$ 21,385	(\$ 20,651)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8,574)	\$ 29,825	\$ 28,941	(\$ 27,8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4,000。

(6)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2,483
1-2年		52,470
2-5年		90,001
5-10年		168,888
	\$	343,842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百分之六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

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1,606 及 \$197,076。

- (2) 上海南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海南茂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上海南茂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0 及 \$209。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9,700,000，共分為 97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272,401，每股面額 \$10 元，實際發股數為 727,240 仟股，均為普通股。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為 4,409,752 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 20 股普通股，共表彰普通股約 88,195 仟股，其主要約定事項及規定如下：
 - (1) 表決權之行使：存託憑證持有人不得直接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會及直接投票或發言，其表決權之行使應經由存託機構行使或由存託機構通知本公司指派之人行使之。存託機構應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就該議案進行表決。
 - (2) 股利分配：本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本公司記名式普通股分派股利之同等權利。
3.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皆為 727,240 仟股。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 6,043,483	\$ 21,002	\$ 6,064,4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	152	152
12月31日	\$ 6,043,483	\$ 21,154	\$ 6,064,637

	110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 6,043,483	\$ 16,168	\$ 6,059,6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	4,834	4,834
12月31日	\$ 6,043,483	\$ 21,002	\$ 6,064,485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股東股利分派議案，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畫，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及 110 年 7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5,482		\$ 232,611	
特別盈餘公積	-		(19,802)	
現金股利	3,127,133	\$ 4.30	1,599,928	\$ 2.20

(十七) 其他權益

	111年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86,025)	\$ 324,069	\$ 238,04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68,656	-	68,656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46,419)	(46,419)
— 關聯企業	-	(28,353)	(28,353)
評價調整之稅額			
— 本公司	-	9,284	9,284
12月31日	<u>(\$ 17,369)</u>	<u>\$ 258,581</u>	<u>\$ 241,212</u>
	110年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61,330)	\$ 204,964	\$ 143,63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24,695)	-	(24,695)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122,514	122,514
— 關聯企業	-	21,094	21,094
評價調整之稅額			
— 本公司	-	(24,503)	(24,503)
12月31日	<u>(\$ 86,025)</u>	<u>\$ 324,069</u>	<u>\$ 238,044</u>

(十八)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3,517,064</u>	<u>\$ 27,400,035</u>

1.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主係提供高集積度與高精密度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服務，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收入類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四。

2. 合約資產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381,358	\$ 400,255	\$ 389,016

3. 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因本集團收入之履約義務皆為一年以內之合約，故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4,548	\$ 33,935
處分下腳料收入	35,381	52,254
代購物件轉售收入	19,107	21,945
租賃修改利益	139	8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2,721)	(4,843)
其他	13,479	21,405
	\$ 129,933	\$ 125,587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6,612	\$ 8,7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	1,187
其他利息收入	-	21
	\$ 57,199	\$ 9,980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35,848	\$ 17,326
補助收入	21,327	12,480
股利收入	9,816	4,690
	\$ 66,991	\$ 34,496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48,097	(\$ 89,152)
美國存託憑證回饋收入	2,412	2,2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69,404)	15,262
賠償收入	174	1,524
其他	5,288	4,253
	<u>\$ 386,567</u>	<u>(\$ 65,829)</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38,731	\$ 116,946
租賃負債	14,556	15,245
其他	8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 金額	(10,856)	(11,193)
	142,439	120,998
財務費用	<u>10,840</u>	<u>10,186</u>
	<u>\$ 153,279</u>	<u>\$ 131,18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4,512,527	\$ 5,518,145
員工福利費用	6,466,303	6,757,888
折舊費用	4,751,902	4,634,112
其他成本及費用	4,699,586	5,053,088
	<u>\$ 20,430,318</u>	<u>\$ 21,963,233</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5,302,234	\$ 5,632,219
董事酬金	28,621	40,164
勞健保費用	449,223	424,901
退休金費用	205,671	200,014
其他用人費用	480,554	460,590
	<u>\$ 6,466,303</u>	<u>\$ 6,757,88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 \$447,303 及 \$673,387，估列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1,182 及 \$25,690。
 3. 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71,378	\$ 1,109,7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8,468)	(78,6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742,910	1,031,13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7,012)	(54,617)
所得稅費用	\$ 655,898	\$ 976,51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284)	\$ 24,503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44,447	(2,999)
	\$ 35,163	\$ 21,50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04,086	\$ 1,207,605
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131,873)	(152,618)
關聯企業投資收益	11,923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8,468)	(78,619)
集團間適用稅率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30	148
所得稅費用	<u>\$ 655,898</u>	<u>\$ 976,51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跌價	\$ 24,317	(\$ 3,191)	\$ -	\$ 21,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36	2,258	-	38,894
負債準備	2,849	10,010	-	12,859
遞延收入	14,638	(6,506)	-	8,1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97,248	(4,368)	(44,447)	48,433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61	22,056	-	24,217
其他	2,749	2,876	-	5,625
合計	<u>\$ 180,598</u>	<u>\$ 23,135</u>	<u>(\$ 44,447)</u>	<u>\$ 159,2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2,687)	\$ 75,713	\$ -	(\$ 116,9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 之金融資產	(69,198)	-	9,284	(59,914)
關聯企業投資收益	-	(11,923)	-	(11,923)
其他	(88)	87	-	(1)
合計	<u>(\$ 261,973)</u>	<u>\$ 63,877</u>	<u>\$ 9,284</u>	<u>(\$ 188,81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80,598</u>			<u>\$ 159,2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61,973)</u>			<u>(\$ 188,812)</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跌價	\$ 15,963	\$ 8,354	\$ -	\$ 24,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01	235	-	36,636
負債準備	2,678	171	-	2,849
遞延收入	21,144	(6,506)	-	14,63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921	(4,672)	2,999	97,2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915	(7,754)	-	2,161
其他	669	2,080	-	2,749
合計	<u>\$ 185,691</u>	<u>(\$ 8,092)</u>	<u>\$ 2,999</u>	<u>\$ 180,59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5,484)	\$ 62,797	\$ -	(\$ 192,6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 之金融資產	(44,695)	-	(24,503)	(69,198)
其他	-	(88)	-	(88)
合計	<u>(\$ 300,179)</u>	<u>\$ 62,709</u>	<u>(\$ 24,503)</u>	<u>(\$ 261,97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85,691</u>			<u>\$ 180,5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300,179)</u>			<u>(\$ 261,97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u>	<u>\$ 371,133</u>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轉投資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080,272 及 \$609,709。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371,974	727,240	\$ 4.6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4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371,974	742,646	\$ 4.54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059,069	727,240	\$ 6.9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6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059,069	742,858	\$ 6.81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18,482	\$ 6,552,70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16,555	1,145,35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05,931)	(1,816,555)
減：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入	(629,737)	-
本期支付現金	\$ 4,699,369	\$ 5,881,506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u>	<u>存入保證金</u>	<u>租賃負債</u>	
1月1日	\$731,751	\$ 9,413,365	\$ 21,625	\$851,251	\$ 11,017,992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731,751)		4,513,672 (25)	(237,869)	3,544,027
使用權資產調整	-	-	-	292,464	292,464
借款費用之攤銷	-	10,026	-	-	10,026
利息費用之攤銷	-	30,738	-	14,556	45,294
12月31日	<u>\$ -</u>	<u>\$ 13,967,801</u>	<u>\$ 21,600</u>	<u>\$920,402</u>	<u>\$ 14,909,803</u>

	110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u>	<u>存入保證金</u>	<u>租賃負債</u>	
1月1日	\$ -	\$ 7,733,565	\$ 21,670	\$870,495	\$ 8,625,73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731,751		1,652,332 (45)	(289,668)	2,094,370
使用權資產調整	-	-	-	255,179	255,179
借款費用之攤銷	-	7,646	-	-	7,646
利息費用之攤銷	-	19,822	-	15,245	35,067
12月31日	<u>\$731,751</u>	<u>\$ 9,413,365</u>	<u>\$ 21,625</u>	<u>\$851,251</u>	<u>\$ 11,017,99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上海宏茂	關聯企業
易華電子	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11,620	\$ 243,405
退職後福利	2,197	2,156
	<u>\$ 213,817</u>	<u>\$ 245,561</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土地租賃、銀行借款		
—非流動		\$ 37,362	\$ 37,5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銀行借款	452,738	452,738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5,385,508	4,343,556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	8,204,983	8,245,561
		<u>\$ 14,080,591</u>	<u>\$ 13,079,3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對財政部關務署之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及自用保稅倉庫按月彙報先行出倉之應繳稅費記帳保證，由金融機構提供擔保。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分別為 \$135,600 及 \$137,700。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703,841</u>	<u>\$ 2,629,12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得以繼續經營，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集團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資產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計	\$ 20,131,012	\$ 18,136,698
資產總計	<u>44,942,945</u>	<u>42,522,584</u>
負債資產比例	<u>44.79%</u>	<u>42.65%</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224	\$ 359,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38,102	384,5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96,604	5,906,1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093	66,778
應收票據	-	1,035
應收帳款	4,381,563	6,344,246
其他應收款	131,863	86,879
存出保證金	21,771	21,278
	<u>\$ 15,034,220</u>	<u>\$ 13,170,873</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731,751
應付票據	132	23
應付帳款	560,802	1,012,391
其他應付款	3,796,481	4,378,4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967,801	9,413,36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20,402	851,251
存入保證金	21,600	21,625
	<u>\$ 19,267,218</u>	<u>\$ 16,408,84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 (2) 本集團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本集團為降低並進而管理相關財務風險，致力於分析、辨認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本集團財務之可能不利影響，並提出相關因應方案藉以規避財務風險產生之不利因素。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 B.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此自然避險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8,989	30.7100	\$ 6,418,052
日元：新台幣	114,940	0.2324	26,712
人民幣：新台幣	7,199	4.4080	31,733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元：新台幣	1,454,830	0.2324	338,102
人民幣：新台幣	927,037	4.4080	4,086,3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031	30.7100	\$ 338,762
日元：新台幣	1,587,732	0.2324	368,989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8,143	27.6800	\$ 5,207,798
日元：新台幣	141,523	0.2405	34,036
人民幣：新台幣	4,944	4.3440	21,477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元：新台幣	1,598,839	0.2405	384,521
人民幣：新台幣	827,811	4.3440	3,596,0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3,042	27.6800	\$ 1,468,203
日元：新台幣	1,089,668	0.2405	262,065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48,097 及(\$89,152)。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320,903	\$	-
日元：新台幣	5%	1,336		-
人民幣：新台幣	5%	1,58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6,938	\$	-
日元：新台幣	5%	18,449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260,390	\$	-
日元：新台幣	5%	1,702		-
人民幣：新台幣	5%	1,07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73,410	\$	-
日元：新台幣	5%	13,103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282 及 \$3,600。
- C.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公司及合夥企業發行之金融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

而受影響。若評價參數變動，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三)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 B.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 C.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四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D.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四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40,561 及 \$102,489，主係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財務單位依照本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主要之往來銀行係經中華信評等長期 BBB+ 以上者，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D.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對策信號，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預期損失率	0.060%	0.060%	0.060%
帳面價值總額	\$ 381,587	\$ 4,384,232	\$ 131,908
備抵損失	(\$ 229)	(\$ 2,669)	(\$ 45)

	110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預期損失率	0.030%	0.030%	0.030%
帳面價值總額	\$ 400,375	\$ 6,346,156	\$ 86,895
備抵損失	(\$ 120)	(\$ 1,910)	(\$ 16)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	(\$ 120)	(\$ 1,910)	(\$ 16)
減損損失提列	(109)	(759)	(29)
12月31日	(\$ 229)	(\$ 2,669)	(\$ 45)

	110年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	(\$ 117)	(\$ 1,620)	(\$ 10)
減損損失提列	(3)	(290)	(6)
12月31日	(\$ 120)	(\$ 1,910)	(\$ 16)

- H.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之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B. 銀行借款對本集團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銀行未動用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及六(十二)。
- C. 除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其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依據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包括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銀行可執行要求本集團立即還款之權利的機率所決定，相關資訊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超過5年	
長期借款	\$ 1,699,165	\$ 5,675,288	\$ 5,354,335	\$ 1,914,280	\$ 14,643,068
租賃負債	174,460	182,767	57,057	704,503	1,118,787
存入保證金	-	-	-	21,600	21,600
	<u>\$ 1,873,625</u>	<u>\$ 5,858,055</u>	<u>\$ 5,411,392</u>	<u>\$ 2,640,383</u>	<u>\$ 15,783,455</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超過5年	
短期借款	\$ 733,523	\$ -	\$ -	\$ -	\$ 733,523
長期借款	114,953	2,817,662	4,568,521	2,265,350	9,766,486
租賃負債	182,186	119,748	54,113	691,764	1,047,811
存入保證金	-	-	-	21,625	21,625
	<u>\$ 1,030,662</u>	<u>\$ 2,937,410</u>	<u>\$ 4,622,634</u>	<u>\$ 2,978,739</u>	<u>\$ 11,569,44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屬之。

2.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8,224	\$ -	\$ -	\$ 128,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38,102	338,102
	<u>\$ 128,224</u>	<u>\$ -</u>	<u>\$ 338,102</u>	<u>\$ 466,326</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9,960	\$ -	\$ -	\$ 359,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84,521	384,521
	<u>\$ 359,960</u>	<u>\$ -</u>	<u>\$ 384,521</u>	<u>\$ 744,481</u>

-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價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本集團持有合夥企業發行之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之評價技術，依據被評估標的預期未來所可能產生之營運效益及現金流量，透過折現之觀念，估計未來效益所隱含之現時價值。
- D. 本集團持有國外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係採用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EV/EBITDA ratio, P/B ratio)之評價技術，推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 E.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度		
	債務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	\$ 384,521	\$ 384,5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6,419)	(46,419)
12月31日	\$ -	\$ 338,102	\$ 338,102
	110年		
	債務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10,368	\$ 262,007	\$ 272,375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1)	-	(9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2,514	122,514
本期出售	(9,427)	-	(9,427)
12月31日	\$ -	\$ 384,521	\$ 384,521

5.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單位參考外部估價師意見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上 櫃公司股票	\$ 338,10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稅前 息前利潤比乘數	4.82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5.8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上 櫃公司股票	\$ 384,52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3.46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稅前 息前利潤比乘數	9.43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5.8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 上櫃公司股票	企業價值對 稅前息前利 潤比乘數	±1%	\$ -	\$ -	\$ 2,876	\$ 2,883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3,990	4,039	
			\$ -	\$ -	\$ 6,866	\$ 6,922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	股價淨值比						
上櫃公司股票	乘數		±1%	\$ -	\$ -	\$ 46	\$ 46
	企業價值對						
	稅前息前利						
	潤比乘數		±1%	-	-	3,443	3,443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4,585	4,585
				<u>\$ -</u>	<u>\$ -</u>	<u>\$ 8,074</u>	<u>\$ 8,074</u>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針對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除了遵循疾病管制署對於新型冠狀病毒的通報定義與防疫管理措施外，本集團也已擬定疫情整備與應變計畫並設置應變小組，依疫情的狀況統籌處理疫情相關防護事宜與推展各項防疫措施及應變機制，以確保員工的健康與生產線的正常運作。同時，在生產所需的主要原物料方面，皆備有足夠的存量，根據供應商所在地區的疫情狀況，進行適度的防範應變方案，增加安全庫存量或建立第二供應來源等，以降低原物料供應中斷的風險。綜上所述，本集團已積極採行相對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經評估後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之關稅保證，請附註九(一)說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 45,920	0.11	\$ 45,920	
本公司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8,000	82,304	0.43	82,304	
本公司	RYOWA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	335,160	18.12	335,160	
本公司	CONNECTEC JAPAN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497	2,942	2.74	2,942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期末	
					股數/單位(仟)	金額	股數/單位(仟)	金額
本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	124,068	\$ 1,701,656
本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65,151	1,100,498
本公司	PGIM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56,240	900,462
本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112,331	1,501,550
本公司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76,556	1,100,792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38,725	600,470
本公司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19,143	300,379
								處分損益
								\$ 1,656
								\$ 498
								462
								1,550
								792
								470
								37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註：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服務費用	服務費用	
0	本公司	ChipMOS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服務費用	\$ 35,392	-		0.15%	
0	本公司	上海南茂	母公司對子公司	服務費用	15,811	-		0.07%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股款	比率(%)			
本公司	ChipMOS USA	San Jose, USA	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 217,918	\$ 217,918	3,550,000	100	\$ 250,073	\$ 3,096	
本公司	易華電子	台灣高雄市	顯示器驅動IC用高階軟性IC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48,007	148,007	8,300,000	10	267,070	73,359	註
本公司	ChipMOS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87,825	3,087,825	2,413,992,975	100	4,090,030	426,359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有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上海宏茂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 10,817,191	註1	註1	\$ 2,885,586	\$ -	\$ 2,885,586	\$ -	\$ 1,105,481	45.02	\$ 446,380	\$ 4,086,378	\$ -	註2
上海南茂 行朝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15,113	註1	註1	15,113	-	15,113	-	1,385	100.00	1,385	16,658	-	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ChipMOS BVI)再投資大陸。

註2：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與揭露。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900,699	\$ 2,900,699	\$ 14,887,160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一銀受託保管南茂科技存託憑證專戶	88,195,054	12.12%	註1、2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10,390	10.85%	註1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00,000	5.66%	註1

註1：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月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者，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係從事積體電路之測試、封裝、晶圓凸塊製造、模組記憶體等服務收入及一般投資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規定辨認後，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測試、封裝、平面顯示器驅動 IC、晶圓凸塊及其他等共5個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本集團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測試	封裝	平面顯示器 驅動IC	晶圓凸塊	其他	調節及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 5,243,997	\$ 6,705,898	\$ 7,288,642	\$ 4,278,527	\$ -	\$ -	\$ 23,517,064
內部部門收入	-	-	-	-	50,600	(50,600)	-
部門收入	\$ 5,243,997	\$ 6,705,898	\$ 7,288,642	\$ 4,278,527	\$ 50,600	\$ 50,600	\$ 23,517,064
營業利益	\$ 1,253,477	(\$ 93,585)	\$ 1,795,741	\$ 268,159	(\$ 6,821)	(\$ 292)	\$ 3,216,679
折舊費用	(\$ 1,042,455)	(\$ 694,835)	(\$ 2,505,297)	(\$ 500,863)	(\$ 8,452)	\$ -	(\$ 4,751,9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益	\$ -	\$ -	\$ -	\$ -	\$ 884,555	(\$ 430,840)	\$ 453,715
利息收入	\$ -	\$ -	\$ -	\$ -	\$ 57,199	\$ -	\$ 57,199
利息支出	\$ -	\$ -	\$ -	\$ -	(\$ 142,439)	\$ -	(\$ 142,439)
部門資產-資本支出	\$ 1,086,682	\$ 957,790	\$ 2,677,489	\$ 196,521	\$ -	\$ -	\$ 4,918,482

110年度

	平面顯示器					合計
	測試	封裝	驅動IC	晶圓凸塊	其他	
外部收入	\$ 5,899,600	\$ 7,963,714	\$ 8,211,099	\$ 5,325,622	\$ -	\$ 27,400,035
內部部門收入	-	-	-	-	43,808	-
部門收入	\$ 5,899,600	\$ 7,963,714	\$ 8,211,099	\$ 5,325,622	\$ 43,808	\$ 27,400,035
營業利益	\$ 1,814,021	\$ 857,304	\$ 2,336,394	\$ 561,642	\$ 6,987	\$ 5,562,389
折舊費用	(\$ 921,999)	(\$ 576,138)	(\$ 2,579,150)	(\$ 549,020)	(\$ 7,805)	(\$ 4,634,1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益	\$ -	\$ -	\$ -	\$ -	\$ 1,211,177	\$ 625,733
利息收入	\$ -	\$ -	\$ -	\$ -	\$ 9,980	\$ 9,980
利息支出	\$ -	\$ -	\$ -	\$ -	(\$ 120,998)	(\$ 120,998)
部門資產-資本支出	\$ 1,841,359	\$ 1,553,475	\$ 2,748,697	\$ 408,751	\$ 420	\$ 6,552,702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及部門損益，與財務報表內之收入及營業利益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 入 組 成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測試收入	\$ 5,243,997	22	\$ 5,899,600	22
封裝收入	6,705,898	29	7,963,714	29
平面顯示器驅動IC收入	7,288,642	31	8,211,099	30
晶圓凸塊收入	4,278,527	18	5,325,622	19
	<u>\$ 23,517,064</u>	<u>100</u>	<u>\$ 27,400,035</u>	<u>100</u>

(六)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8,671,142	\$ 21,677,980	\$ 21,608,567	\$ 21,506,565
日 本	1,989,805	-	1,768,460	-
中 國	1,970,943	2,291	1,899,362	86
新加坡	390,488	-	1,630,733	-
其 他	494,686	576	492,913	6,245
	<u>\$ 23,517,064</u>	<u>\$ 21,680,847</u>	<u>\$ 27,400,035</u>	<u>\$ 21,512,89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客戶A	\$ 4,705,064	20	\$ 5,681,277	21
客戶M	2,278,645	10	2,832,088	10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048 號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茂科技」)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茂科技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茂科技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茂科技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茂科技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南茂科技主要收入來源為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提供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服務，並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民國 111 年度南茂科技認列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之收入為新台幣 18,273,067 仟元。對於前述服務之收入，係隨時間於南茂科技逐步滿足對客戶之履約義務而認列。管理當局係採投入法，以滿足履約義務之投入成本，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成本為基礎，衡量用以認列上開收入所採用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因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衡量複雜程度較高，而管理當局做成此項決定時須運用重大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測試與上開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含涉及所採用資料之完整性、正確性及管理當局認列及衡量上開收入之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
2. 驗證為提供上述服務預期總投入成本之合理性，並重新計算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
3. 測試管理當局對估計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重要假設之合理性，包含採用最近期已完成服務之資料用以估計尚未完成服務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其他事項

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南茂科技個體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部份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南茂科技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部份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評價及揭露。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67,070 仟元及 304,437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6%及 0.7%；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0,919)仟元及 61,284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利益之(0.6%)及 1.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茂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茂科技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茂科技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茂科技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茂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茂科技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茂科技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茂科技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徐建業



梁益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梁益彰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719,007	22	\$	5,687,767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28,224	-		359,960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381,358	1		400,25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1,0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381,563	10		6,344,246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29,695	-		86,569	-
130X	存貨	六(五)		3,210,409	7		3,207,177	8
1410	預付款項			122,370	-		148,9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072,626	40		16,235,946	3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8,102	1		384,521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37,362	-		37,53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607,173	10		4,146,429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0,445,571	46		20,110,329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896,759	2		830,26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59,286	-		180,59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0,368	-		19,96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35,650	1		565,9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840,271	60		26,275,610	62
1XXX	資產總計		\$	44,912,897	100	\$	42,511,556	100

(續次頁)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十九)	\$	-	\$	731,751	2
2150	應付票據			132		23	-
2170	應付帳款			560,802	1	1,012,39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777,177	9	4,369,890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000	-	3,2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1,521	1	814,05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6,643	-	4,2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二十九)		158,678	-	164,13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二十九)					
		及八		1,522,917	3	46,826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7,123	-	9,84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279	-	14,1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311,272</u>	<u>14</u>	<u>7,170,588</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二十九)					
		及八		12,444,884	28	9,366,539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76,889	-	261,97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九)		759,447	2	681,469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127,657	-	120,1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259,215	1	503,28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二十九)		21,600	-	21,6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789,692</u>	<u>31</u>	<u>10,955,082</u>	<u>26</u>
2XXX	負債總計			<u>20,100,964</u>	<u>45</u>	<u>18,125,670</u>	<u>4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7,272,401	16	7,272,401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6,064,637	13	6,064,485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575,987	6	2,070,50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657,696	19	8,740,451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41,212	1	238,044	1
3XXX	權益總計			<u>24,811,933</u>	<u>55</u>	<u>24,385,886</u>	<u>5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912,897</u>	<u>100</u>	<u>\$ 42,511,55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23,517,064	100	\$ 27,400,0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	(18,605,007)	(79)	(20,146,057)	(74)		
5900 營業毛利		4,912,057	21	7,253,978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0,676)	(1)	(117,750)	-		
6200 管理費用		(528,924)	(2)	(553,23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8,598)	(5)	(1,139,220)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18,198)	(8)	(1,810,205)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129,933	1	125,587	-		
6900 營業利益		3,223,792	14	5,569,360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4,785	-	8,76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66,991	-	34,4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85,322	2	(64,33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53,139)	(1)	(131,08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36,790	2	617,59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0,749	3	465,430	2		
7900 稅前淨利		4,014,541	17	6,034,790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642,567)	(3)	(975,721)	(3)		
8200 本期淨利		\$ 3,371,974	14	\$ 5,059,069	19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22,234	1	(\$ 14,99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六)(十七)	(46,419)	-	122,51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28,254)	-	28,8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35,163)	-	(21,50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2,398	1	114,854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七)	68,656	-	(24,6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68,656	-	(24,6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1,054	1	\$ 90,1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53,028	15	\$ 5,149,228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4.64		\$ 6.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4.54		\$ 6.8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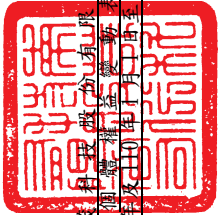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鄭世杰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綜合損益	總額	
								國外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金融資產之兌換	其他公允價值未實現損益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72,401	\$ 6,059,651	\$ 1,837,894	\$ 19,802	\$ 5,498,370	(\$ 61,330)	\$	204,964	\$ 20,831,752			
	本期淨利	-	-	-	-	5,059,069	-	-	-	5,059,0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51)	(24,695)	-	119,105	90,1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54,818	(24,695)	-	119,105	5,149,2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2,611	-	(232,61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9,802)	19,802	-	-	-	-			
	現金股利	-	-	-	-	(1,599,928)	-	-	-	(1,599,9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834	-	-	-	-	-	-	4,834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272,401	\$ 6,064,485	\$ 2,070,505	\$	\$ 8,740,451	(\$ 86,025)	\$	324,069	\$ 24,385,886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72,401	\$ 6,064,485	\$ 2,070,505	\$	\$ 8,740,451	(\$ 86,025)	\$	324,069	\$ 24,385,886			
	本期淨利	-	-	-	-	3,371,974	-	-	-	3,371,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886	68,656	(65,488)	-	181,0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49,860	68,656	(65,488)	-	3,553,0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5,482	-	(505,482)	-	-	-	-			
	現金股利	-	-	-	-	(3,127,133)	-	-	-	(3,127,1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52	-	-	-	-	-	-	15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272,401	\$ 6,064,637	\$ 2,575,987	\$	\$ 8,657,696	(\$ 17,369)	\$	258,581	\$ 24,811,933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14,541	\$ 6,034,7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四)	4,743,449	4,626,30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7	29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42,299	120,903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4,785)	(8,763)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9,816)	(4,6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436,790)	(617,5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二)(二十二)	69,404	(16,2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74,548)	(33,935)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139)	(8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八)(十九)	12,721	4,843
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17,859)	(12,3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332	(290,637)
合約資產—流動		18,788	(11,242)
應收票據		1,035	(436)
應收帳款		1,961,924	(980,380)
其他應收款		17,340	(47,242)
存貨		(3,232)	(1,105,102)
預付款項		37,745	(67,2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6,9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9	(2,876)
應付帳款		(451,589)	45,570
其他應付款		(172,107)	463,55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00	(158)
負債準備—流動		22,362	818
退款負債—流動		27,274	(1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88	(6,85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1,839)	(23,3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98,404	8,074,000
收取之利息		40,123	9,115
收取之股利		26,416	17,140
支付之利息		(107,070)	(99,762)
支付之所得稅		(1,354,034)	(691,0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03,839	7,309,443

(續次頁)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362)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37,539	10,78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699,369)	(5,881,0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339	120,58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8)	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400,569)	(501,177)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25,328	49,3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97,502)	(6,201,0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六(二十九)		
舉借短期借款	348,006	2,195,726
償還短期借款	(1,079,757)	(1,463,97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9,860)	(281,782)
舉借長期借款	4,567,672	4,908,782
償還長期借款	(54,000)	(3,256,4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	(4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127,133)	(1,599,92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4,903	502,3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031,240	1,610,6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7,767	4,077,0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719,007	\$ 5,687,76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世杰



經理人：鄭世杰



會計主管：蘇郁姣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7 月 28 日設立，主要提供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及其封裝測試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3 年 4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起，本公司部份已發行之股票以美國存託憑證方式在美國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2.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2.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存貨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價，結帳日時再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與銷貨成本。存貨主係於提供服務過程中消耗並轉列銷貨成本。標準成本之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且當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比較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

- 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

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至51年
機器設備	2年至20年
模 具	2年至4年
其 他	2年至6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認列。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損壞賠償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稽徵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股權投資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提供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及其封裝測試服務等業務，以創造或強化該產品。於提供封裝測試服務過程中，本公司考量：

(1) 客戶控制其所提供之原料，本公司係接受客戶對前揭資產之封裝測試及後續處置之指示。

(2) 本公司僅得使用客戶提供且由客戶控制之資產進行封裝測試服務以創造或強化該資產，不得將該資產轉作其他用途。

由於客戶係擁有資產所有權、承擔該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且有權決定資產之處置，故本公司對於封裝測試服務，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

2. 本公司對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之完成程度係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測試服務之完成程度係以已完成測試量為基礎決定。本公司按客戶需求之規格提供封裝及測試服務，故所需投入之服務成本及測試量並非於提供服務期間平均發生。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程支付封裝測試服務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收入認列

本公司對於封裝服務、平面顯示器驅動 IC 及晶圓凸塊，係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該完成程度係本公司依歷史經驗估計應投入之總服務成本後，以實際發生之服務成本占估計總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0	\$ 4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08,207	2,638,197
定期存款	7,510,350	3,049,120
	\$ 9,719,007	\$ 5,687,767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1,988	\$ 339,679
評價調整	(43,764)	20,281
	\$ 128,224	\$ 359,960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211)	\$ 13,673
受益憑證	5,807	2,530
	(\$ 69,404)	\$ 16,203

2.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37,362	\$ 37,53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57	\$ 4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之曝險金額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4,384,232	\$ 6,346,156
減：備抵損失	(2,669)	(1,910)
	\$ 4,381,563	\$ 6,344,246

1. 本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備抵損失係參考客戶信用品質估計，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應收帳款依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4,357,073	\$ 6,327,791
1個月以下	27,159	18,365
	\$ 4,384,232	\$ 6,346,156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5,364,156。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最大之曝險金額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316,039	(\$ 105,630)	\$ 3,210,409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328,763	(\$ 121,586)	\$ 3,207,177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18,611,515	\$ 20,103,735
存貨報廢損失	9,448	55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提列損失	(15,956)	41,770
	\$ 18,605,007	\$ 20,146,057

1. 本期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本公司定期依照原料使用經驗與實際狀況更新存貨備抵政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2. 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534	\$ 38,534
評價調整	299,568	345,987
	\$ 338,102	\$ 384,521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各期末認列之帳面價值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419)	\$ 122,514

3.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公允價值之衡量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子公司</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ChipMOS BVI)	\$ 4,090,030	\$ 3,619,467
ChipMOS U.S.A., Inc. (ChipMOS USA)	<u>250,073</u>	<u>222,525</u>
	<u>4,340,103</u>	<u>3,841,992</u>
 <u>關聯企業</u>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電子)	<u>267,070</u>	<u>304,437</u>
	<u>\$ 4,607,173</u>	<u>\$ 4,146,429</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67,070 及 \$304,437。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335	\$ 32,44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8,254</u>)	<u>28,84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919</u>)	<u>\$ 61,284</u>

(2) 易華電子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9,000 及 \$468,950。

3. 因本公司仍佔易華電子 1 席董事席次，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對其剩餘持有股權仍採權益法評價。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52,738	\$ 11,877,419	\$ 57,172,050	\$ 5,574,316	\$ 2,340,015	\$ 682,929	\$ 78,099,467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533,863)	(43,890,363)	(4,736,326)	(1,828,586)	-	(57,989,138)
	<u>\$ 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1,687</u>	<u>\$ 837,990</u>	<u>\$ 511,429</u>	<u>\$ 682,929</u>	<u>\$ 20,110,329</u>
1月1日	\$ 452,738	\$ 4,343,556	\$ 13,281,687	\$ 837,990	\$ 511,429	\$ 682,929	\$ 20,110,329
增添	-	3,780	6,748	636	-	4,907,318	4,918,482
處分	-	-	(46,084)	(2,597)	-	-	(48,681)
重分類	-	1,503,432	2,603,381	685,481	294,765	(5,086,047)	1,012
折舊費用	-	(465,260)	(3,075,030)	(724,813)	(257,747)	-	(4,522,850)
減損損失	-	-	(12,721)	-	-	-	(12,721)
12月31日	<u>\$ 452,738</u>	<u>\$ 5,385,508</u>	<u>\$ 12,757,981</u>	<u>\$ 796,697</u>	<u>\$ 548,447</u>	<u>\$ 504,200</u>	<u>\$ 20,445,571</u>
12月31日							
成本	\$ 452,738	\$ 13,379,852	\$ 59,192,496	\$ 5,716,357	\$ 2,610,215	\$ 504,200	\$ 81,855,858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994,344)	(46,434,515)	(4,919,660)	(2,061,768)	-	(61,410,287)
	<u>\$ 452,738</u>	<u>\$ 5,385,508</u>	<u>\$ 12,757,981</u>	<u>\$ 796,697</u>	<u>\$ 548,447</u>	<u>\$ 504,200</u>	<u>\$ 20,445,571</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52,738	\$ 11,212,129	\$ 53,242,296	\$ 5,451,547	\$ 2,180,156	\$ 639,607	\$ 73,178,473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119,843)	(41,894,401)	(4,499,186)	(1,670,917)	-	(55,184,347)
	<u>\$ 452,738</u>	<u>\$ 4,092,286</u>	<u>\$ 11,347,895</u>	<u>\$ 952,361</u>	<u>\$ 509,239</u>	<u>\$ 639,607</u>	<u>\$ 17,994,126</u>
1月1日	\$ 452,738	\$ 4,092,286	\$ 11,347,895	\$ 952,361	\$ 509,239	\$ 639,607	\$ 17,994,126
增添	-	1,345	11,597	407	-	6,538,932	6,552,281
處分	-	-	(66,873)	(9,502)	-	-	(76,375)
重分類	-	673,208	4,890,400	690,346	241,656	(6,495,610)	-
折舊費用	-	(423,283)	(2,896,489)	(795,622)	(239,466)	-	(4,354,860)
減損損失	-	-	(4,843)	-	-	-	(4,843)
12月31日	<u>\$ 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1,687</u>	<u>\$ 837,990</u>	<u>\$ 511,429</u>	<u>\$ 682,929</u>	<u>\$ 20,110,329</u>
12月31日							
成本	\$ 452,738	\$ 11,877,419	\$ 57,172,050	\$ 5,574,316	\$ 2,340,015	\$ 682,929	\$ 78,099,467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7,533,863)	(43,890,363)	(4,736,326)	(1,828,586)	-	(57,989,138)
	<u>\$ 452,738</u>	<u>\$ 4,343,556</u>	<u>\$ 13,281,687</u>	<u>\$ 837,990</u>	<u>\$ 511,429</u>	<u>\$ 682,929</u>	<u>\$ 20,110,329</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0,856	\$ 11,193
資本化利率	1.0094%	1.1358%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30 年。其中機器設備介於 2 到 3 年，土地介於 10 到 30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630,969	\$ 616,458
房屋及建築	5,981	5,405
機器設備	257,196	204,484
其他	2,613	3,917
	\$ 896,759	\$ 830,264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1,904	\$ 20,486
房屋及建築	2,639	2,237
機器設備	194,059	247,090
其他	1,997	1,634
	\$ 220,599	\$ 271,447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04,027 及 \$433,76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416	\$ 15,15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3,214	141,644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23,125 及 \$438,257。

(十) 短期借款

性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	\$ 731,751
利率區間	-	0.6604% ~ 0.7394%
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		
新台幣	\$ 4,364,400	\$ 2,918,249
美金(仟元)	\$ 90,000	\$ 85,025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1,405,931	\$ 1,816,555
應付薪資與獎金	1,002,577	829,762
應付員工酬勞	447,303	673,387
應付退休金費用	16,541	16,600
應付董事酬勞	11,182	25,690
應付利息	7,768	3,277
其他應付費用	885,875	1,004,619
	<u>\$ 3,777,177</u>	<u>\$ 4,369,890</u>

(以下空白)

(十二) 長期借款

性質	借款期間及 還款方式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自107年5月30日至112年5月30日，按月付息，自107年11月30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償還本金	\$ -	\$ 54,000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自109年3月11日至121年10月15日，按月付息，自112年3月15日起每月為一期償還本金	14,056,131	9,463,131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	(10,026)
減：政府補助借款未攤銷利息		(88,330)	(93,74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含主辦費)		(1,522,917)	(46,826)
		<u>\$ 12,444,884</u>	<u>\$ 9,366,539</u>
利率區間		<u>1.075%~1.625%</u>	<u>0.45%~1.7895%</u>
未動用之長期借款額度 新台幣		<u>\$ 9,671,868</u>	<u>\$ 8,776,868</u>

- 我國經濟部於民國108年1月1日實施「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企業得以優惠利率向金融機構辦理合規投資專案之補助借款。本公司業已取得經濟部核定符合專案貸款資格並於民國109年1月至111年9月間陸續與金融機構簽署貸款合約取得237.28億元之融資額度，授信期間七至十年。該取得之資金係用於新購機器設備投資、擴建廠房及營運週轉金等。
-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5月15日與合作金庫銀行等11家聯貸銀行簽署120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該聯貸案取得之資金係用以清償金融機構既有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負債比率。此聯貸案已於民國111年3月提前清償完畢。
-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9,548)	(\$ 959,6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0,333	456,3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9,215)	(\$ 503,288)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959,677)	\$ 456,389	(\$ 503,288)
當期服務成本	(257)	-	(257)
利息(費用)收入	(6,589)	3,161	(3,428)
	(966,523)	459,550	(506,97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4,550	34,55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3,218	-	73,218
經驗調整	114,466	-	114,466
	187,684	34,550	222,234
提撥退休基金	-	25,524	25,524
支付退休金	19,291	(19,291)	-
12月31日	(\$ 759,548)	\$ 500,333	(\$ 259,215)

	110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943,391)	\$ 431,740	(\$ 511,651)
當期服務成本	(237)	-	(237)
利息(費用)收入	(4,629)	2,137	(2,492)
	<u>(948,257)</u>	<u>433,877</u>	<u>(514,38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613	5,61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0,022)	-	(20,02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757	-	23,757
經驗調整	(24,347)	-	(24,347)
	<u>(20,612)</u>	<u>5,613</u>	<u>(14,999)</u>
提撥退休基金	-	26,091	26,091
支付退休金	9,192	(9,192)	-
12月31日	<u>(\$ 959,677)</u>	<u>\$ 456,389</u>	<u>(\$ 503,288)</u>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50%</u>	<u>0.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50%</u>	<u>3.5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0,992)	\$ 21,860	\$ 21,385	(\$ 20,651)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8,574)	\$ 29,825	\$ 28,941	(\$ 27,8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4,000。

(6)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2,483
1-2年	52,470
2-5年	90,001
5-10年	168,888
	<u>\$ 343,842</u>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百分之六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1,606 及 \$197,076。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9,700,000，共分為 97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272,401，每股面額\$10 元，實際發行股數為 727,240 仟股，均為普通股。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為 4,409,752 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 20 股普通股，共表彰普通股約 88,195 仟股，其主要約定事項及規定如下：

(1) 表決權之行使：存託憑證持有人不得直接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會及直接投票或發言，其表決權之行使應經由存託機構行使或由存託機構通知本公司指派之人行使之。存託機構應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就該議案進行表決。

(2) 股利分配：本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本公司記名式普通股分派股利之同等權利。

3.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皆為 727,240 仟股。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 6,043,483	\$ 21,002	\$ 6,064,4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	152	152
12月31日	<u>\$ 6,043,483</u>	<u>\$ 21,154</u>	<u>\$ 6,064,637</u>
	110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 6,043,483	\$ 16,168	\$ 6,059,6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	4,834	4,834
12月31日	<u>\$ 6,043,483</u>	<u>\$ 21,002</u>	<u>\$ 6,064,485</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如仍有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股東股利分派議案，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畫，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及 110 年 7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金額	每股發放 現金(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5,482		\$ 232,611	
特別盈餘公積	-		(19,802)	
現金股利	3,127,133	\$ 4.30	1,599,928	\$ 2.20

(十七) 其他權益

	111年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86,025)	\$ 324,069	\$ 238,044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	68,656	-	68,656
評價調整			
-本公司	-	(46,419)	(46,419)
-關聯企業	-	(28,353)	(28,353)
評價調整之稅額			
-本公司	-	9,284	9,284
12月31日	(\$ 17,369)	\$ 258,581	\$ 241,212

	110年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61,330)	\$ 204,964	\$ 143,634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	(24,695)	-	(24,695)
評價調整			
-本公司	-	122,514	122,514
-關聯企業	-	21,094	21,094
評價調整之稅額			
-本公司	-	(24,503)	(24,503)
12月31日	(\$ 86,025)	\$ 324,069	\$ 238,044

(十八)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測試收入	\$ 5,243,997	\$ 5,899,600
封裝收入	6,705,898	7,963,714
平面顯示器驅動IC收入	7,288,642	8,211,099
晶圓凸塊收入	4,278,527	5,325,622
	\$ 23,517,064	\$ 27,400,035

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主係提供高集積度與高精密度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服務，於提供服務期間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而認列收入。

2. 合約資產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381,358	\$ 400,255	\$ 389,016

3. 本公司認列之合約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因本公司收入之履約義務皆為一年以內之合約，故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4,548	\$ 33,935
處分下腳料收入	35,381	52,254
代購物件轉售收入	19,107	21,945
租賃修改利益	139	8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2,721)	(4,843)
其他	<u>13,479</u>	<u>21,405</u>
	<u>\$ 129,933</u>	<u>\$ 125,587</u>

(二十)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 54,728	\$ 8,7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	42
其他利息收入	-	21
	<u>\$ 54,785</u>	<u>\$ 8,763</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 35,848	\$ 17,326
補助收入	21,327	12,480
股利收入	9,816	4,690
	<u>\$ 66,991</u>	<u>\$ 34,496</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46,852	(\$ 88,598)
美國存託憑證回饋收入	2,412	2,2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失)利益	(69,404)	16,203
賠償收入	174	1,524
其他	<u>5,288</u>	<u>4,253</u>
	<u>\$ 385,322</u>	<u>(\$ 64,334)</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38,731	\$ 116,946
租賃負債	14,416	15,150
其他	8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0,856)	(11,193)
	142,299	120,903
財務費用	10,840	10,186
	\$ 153,139	\$ 131,089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4,512,527	\$ 5,518,145
員工福利費用	6,436,673	6,731,826
折舊費用	4,743,449	4,626,307
其他成本及費用	4,730,556	5,079,984
	\$ 20,423,205	\$ 21,956,262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5,277,664	\$ 5,610,497
董事酬金	28,621	40,164
勞健保費用	449,223	424,901
退休金費用	205,291	199,805
其他用人費用	475,874	456,459
	\$ 6,436,673	\$ 6,731,82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零點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 \$447,303 及 \$673,387；估列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1,182 及 \$25,690。

3. 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69,970	\$ 1,108,95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8,468)	(78,6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741,502	1,030,33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8,935)	(54,617)
所得稅費用	\$ 642,567	\$ 975,72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284)	\$ 24,503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44,447	(2,999)
	\$ 35,163	\$ 21,50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02,908	\$ 1,206,958
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131,873)	(152,6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8,468)	(78,619)
所得稅費用	\$ 642,567	\$ 975,721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跌價	\$ 24,317	(\$ 3,191)	\$ -	\$ 21,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36	2,258	-	38,894
負債準備	2,849	10,010	-	12,859
遞延收入	14,638	(6,506)	-	8,1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97,248	(4,368)	(44,447)	48,433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61	22,056	-	24,217
其他	2,749	2,876	-	5,625
合計	<u>\$ 180,598</u>	<u>\$ 23,135</u>	<u>(\$ 44,447)</u>	<u>\$ 159,2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2,687)	\$ 75,713	\$ -	(\$ 116,9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 之金融資產	(69,198)	-	9,284	(59,914)
其他	(88)	87	-	(1)
合計	<u>(\$ 261,973)</u>	<u>\$ 75,800</u>	<u>\$ 9,284</u>	<u>(\$ 176,88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59,2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76,889)</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跌價	\$ 15,963	\$ 8,354	\$ -	\$ 24,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01	235	-	36,636
負債準備	2,678	171	-	2,849
遞延收入	21,144	(6,506)	-	14,63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921	(4,672)	2,999	97,2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915	(7,754)	-	2,161
其他	669	2,080	-	2,749
合計	<u>\$ 185,691</u>	<u>(\$ 8,092)</u>	<u>\$ 2,999</u>	<u>\$ 180,59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5,484)	\$ 62,797	\$ -	(\$ 192,6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 之金融資產	(44,695)	-	(24,503)	(69,198)
其他	-	(88)	-	(88)
合計	<u>(\$ 300,179)</u>	<u>\$ 62,709</u>	<u>(\$ 24,503)</u>	<u>(\$ 261,97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80,5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61,97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u>	<u>\$ 371,133</u>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轉投資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080,272 及 \$609,709。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371,974	727,240	\$ 4.6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4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371,974	742,646	\$ 4.54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059,069	727,240	\$ 6.9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6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059,069	742,858	\$ 6.81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18,482	\$ 6,552,28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16,555	1,145,35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05,931)	(1,816,555)
減：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入	(629,737)	-
本期支付現金	\$ 4,699,369	\$ 5,881,085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年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u>	<u>存入保證金</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731,751	\$ 9,413,365	\$ 21,625	\$ 845,602	\$11,012,34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731,751)	4,513,672	(25)	(229,860)	3,552,036
使用權資產調整	-	-	-	287,967	287,967
借款費用之攤銷	-	10,026	-	-	10,026
利息費用之攤銷	-	30,738	-	14,416	45,154
12月31日	<u>\$ -</u>	<u>\$ 13,967,801</u>	<u>\$ 21,600</u>	<u>\$ 918,125</u>	<u>\$14,907,526</u>

	110年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u>	<u>存入保證金</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	\$ 7,733,565	\$ 21,670	\$ 859,081	\$ 8,614,31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	731,751	1,652,332	(45)	(281,782)	2,102,256
使用權資產調整	-	-	-	253,153	253,153
借款費用之攤銷	-	7,646	-	-	7,646
利息費用之攤銷	-	19,822	-	15,150	34,972
12月31日	<u>\$ 731,751</u>	<u>\$ 9,413,365</u>	<u>\$ 21,625</u>	<u>\$ 845,602</u>	<u>\$11,012,3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ChipMOS BVI	子公司
ChipMOS USA	子公司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南茂)	孫公司
易華電子	關聯企業
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宏茂)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服務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ChipMOS USA	\$ 35,392	\$ 32,620
上海南茂	15,811	11,875
	<u>\$ 51,203</u>	<u>\$ 44,49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04,151	\$ 236,425
退職後福利	2,197	2,156
	\$ 206,348	\$ 238,581

八、質押之資產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租賃、銀行借款	\$ 37,362	\$ 37,539
—土地	銀行借款	452,738	452,738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5,385,508	4,343,556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	8,204,983	8,245,561
		\$ 14,080,591	\$ 13,079,394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對財政部關務署之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及自用保稅倉庫按月彙報先行出倉之應繳稅費記帳保證，由金融機構提供擔保。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分別為 \$135,600 及 \$137,700。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03,841	\$ 2,629,1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得以繼續經營，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

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資產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計	\$ 20,100,964	\$ 18,125,670
資產總計	44,912,897	42,511,556
負債資產比例	44.76%	42.64%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224	\$ 359,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38,102	384,5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19,007	5,687,7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62	37,539
應收票據	-	1,035
應收帳款	4,381,563	6,344,246
其他應收款	129,695	86,569
存出保證金	20,368	19,960
	\$ 14,754,321	\$ 12,921,59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731,751
應付票據	132	23
應付帳款	560,802	1,012,391
其他應付款	3,777,177	4,369,8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00	3,2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967,801	9,413,36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18,125	845,602
存入保證金	21,600	21,625
	\$ 19,249,637	\$ 16,397,847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 (2) 本公司對於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本公司為降低並進而管理相關財務風險，致力於分析、辨認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本公司財務之可能不利影響，並提出相關因應方案藉以規避財務風險產生之不利因素。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 B.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此自然避險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0,496	30.7100	\$ 6,157,232
日元：新台幣	114,940	0.2324	26,71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143	30.7100	250,073
日元：新台幣	1,454,830	0.2324	338,1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507	30.7100	\$ 322,670
日元：新台幣	1,587,732	0.2324	368,989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9,765	27.6800	\$ 4,975,895
日元：新台幣	141,523	0.2405	34,03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039	27.6800	222,525
日元：新台幣	1,598,839	0.2405	384,5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2,826	27.6800	\$ 1,462,224
日元：新台幣	1,089,668	0.2405	262,065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46,852 及(\$88,598)。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307,862	\$	-
日元：新台幣	5%	1,33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6,133	\$	-
日元：新台幣	5%	18,449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248,795	\$	-
日元：新台幣	5%	1,70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73,111	\$	-
日元：新台幣	5%	13,103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282 及 \$3,600。
- C.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外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而受影響。若評價參數變動，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三)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 B. 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
- C.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之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四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D.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四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40,561 及 \$102,489，主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財務單位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經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主要之往來銀行係經中華信評等長期 BBB+ 以上者，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D.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對策信號，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預期損失率	0.060%	0.060%	0.060%
帳面價值總額	\$ 381,587	\$ 4,384,232	\$ 129,740
備抵損失	(\$ 229)	(\$ 2,669)	(\$ 45)

	110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預期損失率	0.030%	0.030%	0.030%
帳面價值總額	\$ 400,375	\$ 6,346,156	\$ 86,585
備抵損失	(\$ 120)	(\$ 1,910)	(\$ 16)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	(\$ 120)	(\$ 1,910)	(\$ 16)
減損損失提列	(109)	(759)	(29)
12月31日	<u>(\$ 229)</u>	<u>(\$ 2,669)</u>	<u>(\$ 45)</u>

	110年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月1日	(\$ 117)	(\$ 1,620)	(\$ 10)
減損損失提列	(3)	(290)	(6)
12月31日	<u>(\$ 120)</u>	<u>(\$ 1,910)</u>	<u>(\$ 16)</u>

H.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其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之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B.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銀行未動用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及六(十二)。

C. 除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其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包括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銀行可執行要求本公司立即還款之權利的機率所決定，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長期借款	\$ 1,699,165	\$ 5,675,288	\$ 5,354,335	\$ 1,914,280	\$ 14,643,068
租賃負債	172,152	182,767	57,057	704,503	1,116,479
存入保證金	-	-	-	21,600	21,600
	<u>\$ 1,871,317</u>	<u>\$ 5,858,055</u>	<u>\$ 5,411,392</u>	<u>\$ 2,640,383</u>	<u>\$ 15,781,147</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短期借款	\$ 733,523	\$ -	\$ -	\$ -	\$ 733,523
長期借款	114,953	2,817,662	4,568,521	2,265,350	9,766,486
租賃負債	176,516	119,748	54,113	691,764	1,042,141
存入保證金	-	-	-	21,625	21,625
	<u>\$ 1,024,992</u>	<u>\$ 2,937,410</u>	<u>\$ 4,622,634</u>	<u>\$ 2,978,739</u>	<u>\$ 11,563,77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屬之。
- 本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8,224	\$ -	\$ -	\$ 128,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38,102	338,102
	<u>\$ 128,224</u>	<u>\$ -</u>	<u>\$ 338,102</u>	<u>\$ 466,326</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9,960	\$ -	\$ -	\$ 359,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84,521	384,521
	<u>\$ 359,960</u>	<u>\$ -</u>	<u>\$ 384,521</u>	<u>\$ 744,481</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即第一等級)作為公允價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本公司持有國外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係採用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EV/EBITDA ratio, P/B ratio)之評價技術，推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 D.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工具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384,521	\$ 262,0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6,419)	122,514
12月31日	<u>\$ 338,102</u>	<u>\$ 384,521</u>

5.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單位參考外部估價師意見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上 櫃公司股票	\$ 338,10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 稅前息前利 潤比乘數	4.82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5.80%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上 櫃公司股票	\$ 384,52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 乘數	3.46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企業價值對 稅前息前利 潤比乘數	9.43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5.80%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	企業價值						
上櫃公司股票	對稅前息						
	前利潤比						
	乘數	±1%	\$ -	\$ -	\$ 2,876	\$ 2,883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						
	價	±1%	-	-	3,990	4,039	
			\$ -	\$ -	\$ 6,866	\$ 6,922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	股價淨值						
上櫃公司股票	比乘數	±1%	\$ -	\$ -	\$ 46	\$ 46	
	企業價值						
	對稅前息						
	前利潤比						
	乘數	±1%	-	-	3,443	3,443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						
	價	±1%	-	-	4,585	4,585	
			\$ -	\$ -	\$ 8,074	\$ 8,074	

(四) 其他事項

本公司針對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除了遵循疾病管制署對於新型冠狀病毒的通報定義與防疫管理措施外，本公司也已擬定疫情整備與應變計畫並設置應變小組，依疫情的狀況統籌處理疫情相關防護事宜與推展各項防疫措施及應變機制，以確保員工的健康與生產線的正常運作。同時，在生產所需的主要原物料方面，皆備有足夠的存量，根據供應商所在地區的疫情狀況，進行適度的防範應變方案，增加安全庫存量或建立第二供應來源等，以降低原物料供應中斷的風險。綜上所述，本公司已積極採行相對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經評估後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之關稅保證，請詳附註九(一)說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末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順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 45,920	0.11	\$ 45,920		
本公司	光洋科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8,000	82,304	0.43	82,304		
本公司	RYOWA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	335,160	18.12	335,160		
本公司	CONNECTEC JAPAN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497	2,942	2.74	2,942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仟)	金額	股數/單位(仟)	金額	股數/單位(仟)	金額	股數/單位(仟)	金額
本公司	台新1689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	124,068	\$ 1,700,000	124,068	\$ 1,701,656	\$ 1,656	-
本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65,151	1,100,000	65,151	1,100,498	498	-
本公司	PGIM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56,240	900,000	56,240	900,462	462	-
本公司	聯科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112,331	1,500,000	112,331	1,501,550	1,550	-
本公司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76,556	1,100,000	76,556	1,100,792	792	-
本公司	第一盒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38,725	600,000	38,725	600,470	470	-
本公司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	-	19,143	300,000	19,143	300,379	379	-

註：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hipMOS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服務費用	\$ 35,392	-	0.15%
0	本公司	上海南茂	母公司對子公司	服務費用	15,811	-	0.07%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ChipMOS USA	San Jose, USA	行觸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 217,918	\$ 217,918	3,550,000	100	\$ 250,073	\$ 3,096	
本公司	易華電子	台灣高雄市	顯示器驅動IC用高階軟性IC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48,007	148,007	8,300,000	10	267,070	73,359	註
本公司	ChipMOS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87,825	3,087,825	2,413,992,975	100	4,090,030	426,359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有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宏茂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	\$ 10,817,191	註1	\$ 2,885,586	\$ -	\$ 2,885,586	\$ 1,105,481	45.02	\$ 446,380	\$ 4,086,378	\$ -	註2
上海南茂	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15,113	註1	15,113	-	15,113	1,385	100.00	1,385	16,658	-	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ChipMOS BVI)再投資大陸。

註2：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與揭露。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900,699	\$ 2,900,699	\$ 14,887,160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一銀受託保管南茂科技存託憑證專戶	88,195,054	12.12%	註1、2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10,390	10.85%	註1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00,000	5.66%	註1

註1：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月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股東將持股票交付信託者，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所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414
活期存款					1,426,282
外幣存款	美金	24,164仟元，匯率	30.7100		780,511
	日元	114,940仟元，匯率	0.2324		
	人民幣	2,656仟元，匯率	4.4080		
定期存款		利率0.1%~4.8%			7,510,350
				\$	<u>9,719,007</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 1,028,517	
M公司		485,202	
C集團		434,764	
F集團		326,288	
B公司		313,355	
K公司		270,390	
G公司		224,336	
其他		<u>1,301,380</u>	註
		4,384,232	
減：備抵損失		(<u>2,669</u>)	
		<u>\$ 4,381,563</u>	

註：其餘每一交易對象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3,316,039	<u>\$ 3,367,253</u>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105,630)		
淨額	<u>\$ 3,210,409</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註2)		其他調整(註3)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易華電子	8,300	\$ 304,437	-	\$ 7,487	-	(\$ 16,600)	\$ 28,254	8,300	10%	\$ 267,070	\$ 30.00	\$ 249,000	無	
ChipMOS BVI	2,413,993	3,619,467	-	426,359	-	-	44,204	2,413,993	100%	4,090,030	1.69	4,090,030	無	
ChipMOS USA	3,550	222,525	-	3,096	-	-	24,452	3,550	100%	250,073	70.44	250,073	無	
		<u>\$ 4,146,429</u>		<u>\$ 436,942</u>		<u>(\$ 16,600)</u>	<u>\$ 40,402</u>			<u>\$ 4,607,173</u>				

註1：本期增加金額包括認列投資收益\$436,790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152。

註2：本期減少金額為易華發放現金股利\$16,600。

註3：其他調整金額包括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28,504、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68,656及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利益\$250。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452,738	\$ -	\$ -	\$ -	\$ 452,738	請詳附註八
房屋及建築	11,877,419	3,780	(4,779)	1,503,432	13,379,852	請詳附註八
機器設備	57,172,050	6,748	(589,959)	2,603,657	59,192,496	請詳附註八
模 具	5,574,316	636	(544,076)	685,481	5,716,357	無
其他	2,340,015	-	(24,565)	294,765	2,610,215	無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682,929	4,907,318	-	(5,086,047)	504,200	無
	<u>78,099,467</u>	<u>\$ 4,918,482</u>	<u>(\$ 1,163,379)</u>	<u>\$ 1,288</u>	<u>81,855,85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7,533,863)	\$ 465,260	\$ 4,779	\$ -	(7,994,344)	
機器設備	(43,707,184)	(3,075,030)	542,443	(276)	(46,240,047)	
模 具	(4,736,326)	(724,813)	541,479	-	(4,919,660)	
其他	(1,828,586)	(257,747)	24,565	-	(2,061,768)	
	<u>(57,805,959)</u>	<u>(\$ 4,522,850)</u>	<u>\$ 1,113,266</u>	<u>(\$ 276)</u>	<u>(61,215,819)</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183,179)	(\$ 12,721)	\$ 1,432	\$ -	(194,468)	
其他	-	-	-	-	-	
	<u>(183,179)</u>	<u>(\$ 12,721)</u>	<u>\$ 1,432</u>	<u>\$ -</u>	<u>(194,468)</u>	
帳面價值	<u>\$ 20,110,329</u>				<u>\$ 20,445,571</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灣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 4,500,000	109/3/11~120/11/15	1.0750%~1.4250%		請詳附註八
合作金庫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3,925,131	109/3/11~121/10/15	1.2750%~1.4750%		請詳附註八
彰化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2,196,000	109/3/11~118/10/15	1.2750%~1.4750%		請詳附註八
台新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1,434,000	109/4/27~116/4/15	1.2750%~1.4750%		請詳附註八
兆豐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1,646,000	110/11/15~117/11/15	1.2750%~1.4750%		請詳附註八
土地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300,000	111/10/31~118/10/15	1.4893%		
第一銀行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55,000	111/10/31~118/10/15	1.6250%		
	減：政府補助借款未攤銷利息	(88,330)				
	一年內到期部分	(1,522,917)				
	合計	\$ 12,444,884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仟顆/仟片)	金	額	備	註
測試收入		2,534,524	\$	5,243,997		
封裝收入		3,078,272		6,705,898		
平面顯示器驅動IC收入		1,775,031		7,288,642		
晶圓凸塊收入		1,182		4,278,527		
營業收入淨額			\$	<u>23,517,064</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原物料	\$ 3,328,763
本期進料	5,972,578
減：期末原物料	(3,316,039)
出售原物料	(93,798)
轉列費用	(1,369,475)
原料報廢	(9,502)
本期耗用原物料	4,512,527
直接人工	2,573,096
製造費用	11,388,077
本期製造成本	18,473,700
賠償損失	44,017
出售原物料	93,798
原料報廢	9,448
存貨回升利益	(15,956)
營業成本合計	\$ 18,605,007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u>推 銷 費 用</u>		
薪 資	\$ 53,057	
服 務 費	51,203	
其 他	<u>26,416</u>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30,676</u>	
<u>管 理 費 用</u>		
薪 資	\$ 304,555	
勞 務 費	50,259	
保 險 費	29,555	
其 他	<u>144,555</u>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28,924</u>	
<u>研 發 費 用</u>		
薪 資	\$ 874,610	
保 險 費	69,924	
其 他	<u>214,064</u>	其餘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158,598</u>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009,662	\$ 1,427,011	\$ 6,436,673	\$ 1,428,851	\$ 6,731,826
薪資費用		4,062,881	1,214,783	5,277,664	1,221,465	5,610,497
董事酬金		-	28,621	28,621	40,164	40,164
勞健保費用		362,832	86,391	449,223	75,587	424,901
退休金費用		158,887	46,404	205,291	43,691	199,80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其他用人費用		425,062	50,812	475,874	47,944	456,459
折舊費用		\$ 4,674,100	\$ 69,349	\$ 4,743,449	\$ 64,237	\$ 4,626,307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421 人及 5,51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84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14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75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18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2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0，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0，係因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5)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

董事及獨立董事：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且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0.5%為董事酬勞。

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參考外部薪資水準定期檢視，並依個人績效及公司營運績效等項目作為評核依據，以強化經理人薪酬與企業績效及股東權益之連結；同時，經理人之薪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員工採用職務職等制度，依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年資與個人工作績效訂定薪資報酬。並為確保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水準，透過定期的市場調查檢視公司薪酬政策，訂定年度調薪及獎金計劃，以達求才與激勵員工之目的。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提撥10%為員工酬勞分派給經理人及員工。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352,129	16,485,303	1,866,826	1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46,205	20,111,121	335,084	1.67
其他資產	6,144,611	5,926,160	218,451	3.69
資產總額	44,942,945	42,522,584	2,420,361	5.69
流動負債	6,329,397	7,181,616	(852,219)	(11.87)
非流動負債	13,801,615	10,955,082	2,846,533	25.98
負債總額	20,131,012	18,136,698	1,994,314	11.00
股本	7,272,401	7,272,401	—	—
資本公積	6,064,637	6,064,485	152	—
保留盈餘	11,233,683	10,810,956	422,727	3.91
其他權益	241,212	238,044	3,168	1.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	24,811,933	24,385,886	426,047	1.75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3,517,064	27,400,035	(3,882,971)	(14.17)
營業成本		(18,605,007)	(20,146,057)	1,541,050	(7.65)
營業毛利		4,912,057	7,253,978	(2,341,921)	(32.28)
營業費用		(1,825,311)	(1,817,176)	(8,135)	0.45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29,933	125,587	4,346	3.46
營業利益		3,216,679	5,562,389	(2,345,710)	(42.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11,193	473,196	337,997	71.43
稅前淨利		4,027,872	6,035,585	(2,007,713)	(33.26)
所得稅費用		(655,898)	(976,516)	320,618	(32.83)
本期淨利		3,371,974	5,059,069	(1,687,095)	(33.3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1,054	90,159	90,895	10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53,028	5,149,228	(1,596,200)	(31.00)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本年度市場需求趨緩，使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營業外淨收入增加：主係本年度淨外幣兌換利益及利息收入增加、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減少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增加所致。
-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本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及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6.13%	101.92%	33.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51%	92.99%	4.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0%	6.14%	(10.42%)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896,604	5,582,987	5,765,016	9,714,575	—	—
1. 該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5,582,987：主係預計產生營業利益。 (2) 投資活動（\$3,736,067）：主係購置營業用設備。 (3) 融資活動（\$2,028,949）：主係舉借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合併財務報表）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 實際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年	112年
廠房及設備	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8,178,118	4,918,482	3,259,63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採權益法之轉投資皆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並以提升國際市場競爭力為主要考量，對每一投資案皆經審慎評估後為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453,715 仟元，較上一年度減少新台幣 172,018 仟元，主係轉投資事業之固定成本上升所致。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款，主要為支應營運活動所需。借款時，主要考量借款條件較佳且受利率變動影響較小。本公司隨時注意利率變化，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定期評估借款利率與市場平均利率的差異，並相應地執行必要的調整，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損益所造成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銷貨係以美元為主，而主要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的部分付款為美元或日幣計價，故兩者間可部份沖銷，達成自然避險的效果。惟外幣在轉換成台幣時，仍會產生匯兌損益，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有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避險策略採用自然避險為主，以降低外幣曝險部位，且財務單位隨時關注國際匯率變動，並蒐集相關匯率資訊，預作匯兌的規劃，以降低兌換營運資金所導致的匯兌損失。

3.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影響層面之鉅，本公司隨時關注國際經濟情勢之變化，以及可能引發通貨膨脹異常升溫之因素，以預警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及持續尋求替代性材料作為決策及檢討之依據。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降低因市場供需波動造成價格變化而產生對成本或營收變動之影響。本公司因製程之需，在貴金屬的需求佔成本一定比例，對於加工貴金屬的供應鏈完善建立，以更具彈性地因應貴金屬價格波動造成損失之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僅從事降低公司既有及未來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潛在風險之財務規劃，且皆在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每筆金融交易皆依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暨「財務作業授權及核准權限表」辦理。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惟配合本公司營運所需之海關關稅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35,600 仟元。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直本著『研發為本』的精神，針對封測本業之先期性研究開發以及量產性問題排解，無論是結構、材料、電性等相關領域，在每年的研發議題上多有著墨，以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資訊。由於 3C 產品必須具備輕、薄、短、小需求的行動平台和普及度橫跨不同應用的電子產品，如觸控面板控制 IC、電源管理 IC、微機電 IC、生物特徵辨識器（如指紋辨識 IC）等，所以更先進的多晶片封裝技術已然成為基本配備，達成更全面性的整合。

由於封測廠必須搭配最新的研發技術可提供顧客有效解決方案以保持市場競爭力。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加強核心技術投資，朝向先進封裝測試相關技術研發。這十多年來投入研發的心力有目共睹，歸功於工程人員專業的技能和歷年來所累積的經驗、現有材料的改善及新材料的評估，現有設備使用之改良及新規格設備的評估，以降低生產成本，同時與產、學、研共同研發下一代先進之封裝與測試技術。放眼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更積極的研發能量，來配合客戶技術發展及新產品開發，亦可厚植深耕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實力，開拓新商機的發展契機，以此自許為封測業的領導者。

2.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除了持續增加高階記憶體之封裝測試服務產能外，亦將擴充及增加下列產品之封裝測試技術能量與產能：

- A. 開發新結構之 Tall bump height Cu Pillar 製程，達到 bump height 100um 產品需求。
- B. 開發新結構 2P2M Cu Pillar 產品，以提供 Cu pillar 類產品重新佈線需求。
- C. 研發高密度（>4000 Chs）多層 COF 軟板內引腳接覆晶合封裝技術服務。
- D. 開發次世代 Micro LED 驅動 IC 封裝製程應用於高解析度面板之技術服務。
- E. 高密度覆晶（FC）封裝於伺服器高速晶片之應用方案。

F. 高散熱係數樹脂應用於高速通用快閃記憶體（UFS）之散熱封裝技術。

3.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未來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之成長，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競爭優勢，而 112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 112 年度全年營收的 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來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制度規章皆依相關法令訂定，並據以執行，如相關法令有所修正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即時依法令修正並更新相關之制度規章。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之產業，產品與技術交替迅速，除需不斷引進先進製程技術外，亦需強化上下游供應鏈之策略聯盟合作關係。當致力於先進製程技術之取得與開發，並與重要之材料供應商與客戶取得策略合作聯盟，同時強化行銷管道，以使產品及客戶朝多元化之發展。財務運作上，針對產業之特性加強現金流量之管理，維持適當財務結構，分散經營風險。

面對科技改變所帶來的資安風險，本公司已於 103 年起制定資訊安全政策（Information Security Policy），並藉由 ISO/IEC 27001:2013 國際標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14 個管理領域建立資訊中心資訊安全管理框架，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及資安意見信箱，並依照金管會規定，於 111 年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本公司亦遵照「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制定資訊安全相關管理程序書作業規範，規劃組織內部的資安相關管理活動，並對於公司內部資訊安全相關風險評估與需求進行協助。每年也持續透過內部稽核活動以及辦理外部第三方驗證，來檢視資訊中心資安相關控制目標與控制措施是否落實，本公司於 106 年全廠區通過 ISO/IEC 27001 認證取得證書，於 111 年 11 月完成重審認證且核發新版證書。

持續針對重要資訊系統建立備援架構並進行災難復原演練，測試資訊系統復原時間目標（RTO）能在最大容許停機時間（MTPD）內完成，降低災害可能造成的生產中斷時間或財物損失降低。111 年資訊中心對於重要資訊系統及服務分別完成 46 場演練活動，計有資料庫、生產系統主機、網路專線、骨幹核心交換器、Firewall 等類型資訊資產，並將備援演練方式標準化以讓不同的廠區、不同的管理者維運中，可得到相同的預期備援效果。

為掌握可能的資安威脅與弱點資訊，本公司透過參與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加入會員，運用所提供的資安情資分析服務、訂閱弱點通報，以及提報資安異常事件取得專業資安診斷支援，對於資訊單位在緊急處理分析及回應資安事件上獲得不小的助益。另外，積極參與各類研討會，例如台灣資安大會，從各項主題吸取新知、反思現況、規劃更好資安環境。對於網路安全風險控管除了持續運用資安設備強化阻隔以及入侵偵測深入分析異常網路行為，每年亦透過資訊資產盤點掌握資產清單與資產價值，分析資產可能受到的威脅風險，給與重要資產對應防護等級規劃。因應電子郵件釣魚、變臉詐騙有增加趨勢，防護面亦增加信件過濾，並透過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服務，測試與提升內部人員對於郵件攻擊的警覺性，以預防網路攻擊，遠離惡意程式危害。為提升帳號管

理，完成了導入特權帳號管理與雙因子認證。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織因已健全運作並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以維持良好之企業形象，截至目前為止，尚無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廠房之規劃係以填滿現有產能及有效利用為前提，並考量客戶及市場實際需求之必要性。本公司及子公司廠房之擴充皆經完整、審慎與專責單位之評估過程，已充分考量投資回收效益及可能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適時針對主要進貨供應商進行營運及財務狀況評估，主要原料之採購除向客戶認證通過或指定之供應商進貨外，均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且供應商皆屬國內外知名大廠，並維持長期往來之合作關係，以確保進貨供應之穩定性，同時開發其他可能替代之材料與廠商，以增加進貨來源之彈性。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材料供應造成之影響，亦將供應商生產工廠之座落區域及供貨交期列入考量要點，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進而加強供應鏈之完整與可靠度。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已深耕半導體後段封裝測試服務領域多年，主要業務為提供中、高頻、高密度記憶體產品、液晶顯示器驅動與控制 IC、車用 IC 及行動穿戴 IC 等產品之封裝及測試服務，為國內第二大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封測廠。主要客戶包括國內外半導體設計公司、整合元件廠及半導體晶圓廠等，本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於 109~111 年度占各該年度營收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84.1%、82.6% 及 81.3%，各期前十大銷貨客戶均十分穩定，並無對單一客戶或單一集團銷貨比重達三成以上之情形，故本公司銷售之對象，尚無過度集中之情事。此外，本公司除持續以優良之服務品質以提供客戶完善之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外，並與現有客戶維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致力於邏輯/混合訊號與消費性 IC 產品之新客戶開發，以將銷售集中風險降至最低。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為氣候變遷或系統性區域地質變化造成的破壞性地震、自然災害與極端天氣等災難性事件發生的頻率和影響的嚴重度已逐漸增加。本公司進行製造和其他營運的地點面臨自然災害風險，其可能影響本公司的運作，例如洪水、地震、海嘯、颱風和乾旱等可能造成公用事業供應中斷或短缺，如水和電。此外，本公司的供應商和客戶亦在相同區域進行營運。例如本公司的生產設施及營運、許多供應商、客戶以及半導體製造的原材料與設備供應商均位於台灣和日本，易受到地震、海嘯、洪水、颱風和乾旱影響，亦可能受到電力和水供應短缺或中斷的影響。

因此，如果一次或多次自然災害、公用事業的供應短缺或中斷（例如由非核政策引起的供電短缺）導致本公司、其客戶或供應商的營運長期中斷、或本公司的任何工廠或供應商設施因爆炸或火災而損壞或停止營運，均可能會降低本公司的產能並導致失去重要客戶，並對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績效產生潛在不利重大影響。此外，受到台灣電力公司供電服務或同一電網饋線的其他用戶的影響，本公司的生產營運偶爾面臨供電短缺或中斷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完整的風險管理系統以保護自然資源與保障人員及資產的安全，並針對所有可能的緊急狀況及天然災害，就風險預防、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及營運持續等方面，發展出全方位對應計劃及流程。本公司所有廠區均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的驗證。

本公司極為關注各類災害的緊急應變，例如颱風、氣候變遷引起的水患或乾旱、地震、傳染性疾病（如 H1N1 新型流感，新型冠狀病毒），以及水、電及公共設施供應中斷等。針對台灣所發生的地震對本公司的營運影響，本公司亦持續進行一系列的改善，包括強化地震緊急應變演練、改善生產機台設備防震固定及隔震措施以及提升受損機台與生產復原能力。除了維持各項風險預防與保護系統外，本公司也有火災與損失保險。即便如此，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與保險仍可能無法涵蓋所有潛在損失。若任一廠區或供應商之設備因火災或環境事件而導致損害或停工，將導致公司產能減少並影響本公司的財務績效。因此，本公司除了定期舉辦消防系統檢查與消防演習外，也進行全公司火災風險降低計劃，著重管理與硬體改善。

此外，從 108 年末開始，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開始出現，在現今極度全球互動頻繁的時代中，便利的交通與頻繁的交流，使得疫情快速的漫延，世界衛生組織已將此視為國際關注的公共衛生緊急事件。由於相關的封鎖措施與疫情的關係，可能導致物流的延遲或受阻，造成原物料供應延遲或

供應中斷的風險，也可能出現員工健康安全防護不足、造成生產受阻等風險。我們可能會在我們無法控制的範圍內發生與此類事件有關的費用或延誤，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除了遵循疾病管制署針對新型冠狀病毒的通報定義與防疫管理措施外，同時，已擬訂疫情整備與應變計畫並設置應變小組，依疫情的發展狀況統籌處理疫情相關防護事宜與擬訂各項防疫措施及應變機制，以確保員工的健康與生產線的正常運作。同時，在生產所需的主要原物料方面，皆備有足夠的存量，也依據供應廠商所在地區的疫情狀況，進行適度的防範應變方案，增加安全庫存量或建立第二供應來源等，以降低原物料供應中斷的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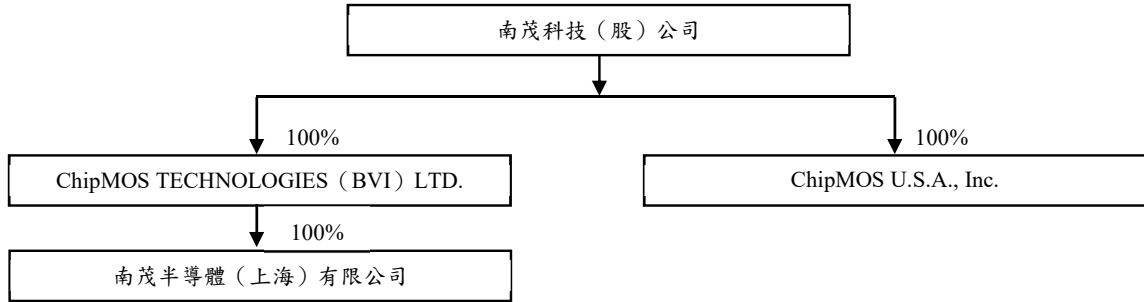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ChipMOS U.S.A., Inc.	88.10.25	San Jose, USA	US\$7,100 仟元 (NT\$217,918 仟元)	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91.01.29	英屬維京群島	NT\$5,973,322 仟元	控股公司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109.03.03	中國上海	US\$500 仟元 (NT\$15,113 仟元)	行銷半導體、電子性相關產品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高集積度、高精密度積體電路及其封裝測試服務等業務，另有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目的在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整體關係企業最大的綜效。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ipMOS U.S.A., Inc.	董事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蘇郁姣	3,550,000	100%
	總經理/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鄭世藩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鄭世杰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董事長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燈岳	2,413,992,975	100%
	董事	南茂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蘇郁姣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代表人：蔡燈岳	（註）	100%
	監事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代表人：蘇郁姣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元）
ChipMOS U.S.A., Inc.	217,918	250,579	506	250,073	35,644	2,157	3,096	0.87
ChipMOS TECHNOLOGIES (BVI) LTD.	5,973,322	4,120,379	30,349	4,090,030	（註1）	(9,760)	426,359	0.18
南茂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15,113	19,851	3,193	16,658	14,956	782	1,385	（註2）

註1：係控股公司，並無營業活動。

註2：係屬有限公司，無需計算每股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世杰



ChipMOS